

银川市促进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 加快推进世界葡萄酒之都建设三年行动方案 (2023—2025年)

为加快推进“世界葡萄酒之都”建设，实现“种得好、酿得好”向“种得好、酿得好、销得好”转变，促进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根据自治区《推进宁夏国家葡萄及葡萄酒产业开放发展综合试验区建设的政策措施》《支持“六新”“六特”“六优”产业高质量发展有关财政政策措施》《关于推进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财政支持政策》及《银川市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和银川市第十五次党代会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抢抓国家葡萄及葡萄酒产业开放发展综合试验区建设机遇，紧紧围绕“六特”产业发展和“两都五基地”建设目标任务，坚持“大抓发展、抓大发展、抓高质量发展”，强化顶层设计、完善产区配套、加大政策扶持、提高技术水平、增加文化内涵、加强宣传推介、打造知名品牌、提升综合效益，推进葡萄酒产业规模化种植、标准化酿造、系列化生产、品牌化经营，

全力打造“世界葡萄酒之都”，让“当惊世界殊”目标在银川率先实现。

二、基本原则

坚持统筹推进、重点保障。建立健全产业包抓工作专班协调工作机制，统一领导、统筹谋划、一体推进。加强自治区、银川市和县（区）现有政策统筹衔接，优化支出结构，加大投入力度，形成上下联动的政策资金合力，重点保障“世界葡萄酒之都”建设。

坚持绿色发展，生态协调。结合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示范市建设、贺兰山东麓自然保护及立地优势，坚持以水定产、以水定地，探索形成资产利用与环境治理、生态保护与产业发展相协调的综合开发生态产业经济圈，发展绿色有机葡萄酒业态，确保生态与产业可持续发展。

坚持品牌引领、市场导向。坚持酒庄基地一体化经营发展模式与品牌定位，打造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区域品牌和整体形象，培育自主品牌，构建市场营销推广体系。以市场为导向，推动葡萄酒标准建设和质量分级工作，加强品牌宣传推介，提升品牌溢价效应，以产区品牌和产品品牌开拓国内外市场。

坚持创新驱动、开放带动。以建设创新发展引领市为契机，加快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与利用，引领行业发展。主动融入国际产业链、供应链、技术链、销售链，借助中国（宁夏）国际葡萄酒文化旅游博览会国家级平台强化国际合作，加强产业配套、产业技术等方面交流合作，激发创新活力，提升产区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

坚持文贸并举、产业融合。坚持葡萄酒为主导，统筹葡萄种植、葡萄酒酿造、葡萄酒营销及文化旅游之间的关系，优化产业

结构，拓展产业发展内涵。深度融入风土人情、传统文化及旅游特色，大力推进葡萄与葡萄酒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促进葡萄种植现代化、葡萄酒酿造新型化。

三、主要目标

（一）远景目标

展望未来，10年、20年，中国葡萄酒“当惊世界殊”。借助国家葡萄及葡萄酒产业开放发展综合试验区、中国（宁夏）国际葡萄酒文化旅游博览会、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园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等平台资源优势和发展基础，接续奋斗，银川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水平和核心竞争力全面提升，基本建成世界知名、国内引领、生态协调、品牌驰名、开放融合的“世界葡萄酒之都”。迈入世界知名葡萄酒产区行列，正式加入国际葡萄与葡萄酒组织（简称OIV），葡萄酒产品逐步实现在全球主要消费市场展示销售；成为全球首个有机葡萄酒产区，酿酒葡萄园有机认证率超过90%，实现数字化智慧葡萄园全覆盖，具有3—5个产区代表性特色酿酒葡萄品种；产业科技支撑能力和可持续发展处于国际先进水平，建成全国领先的葡萄与葡萄酒产业技术研究院（机构），健全种植、酿造、机械、营销各环节科技领军人才及技术团队保障体系；葡萄酒市场占有率稳居全国首位，酒庄（企业）规模、葡萄酒产量、葡萄酒销量等占比保持全国前列；葡萄酒文旅深度融合，成为全国葡萄酒旅游第一目的地，银川葡萄酒马拉松、葡萄酒节等活动具有国内外影响力，葡萄酒主题旅游度假业态成为银川名片；“世界葡萄酒之都”城市形象及产区基础

设施等配套高效、安全、可靠、绿色、智能、便捷；葡萄酒产业综合产值和经济效益贡献率跃居自治区各行业（产业）首位。

（二）近期目标

通过3年的努力，产区影响持续扩大，产业基础不断夯实，市场竞争力明显增强，综合效益有效提高，政策体系趋于完善，营商环境全面优化，全市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到2025年，全市葡萄酒产业综合产值较2022年增长40%，达到400亿元。争取国际葡萄与葡萄酒组织授牌银川市“世界葡萄酒之都”称号，让“世界葡萄酒之都”名片底色更亮、分量更足。

——**产区发展优势持续增强**。土地资源持续优化，基础设施基本完善，品种布局趋于合理，有机栽培等关键技术领域实现新突破，培育形成一批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全市优质酿酒葡萄基地总面积稳定在30万亩以上，建成酒庄（企业）100家以上，年酿酒葡萄产量达到10万吨，年葡萄酒原酒产量达到6.4万吨（8300万瓶）。

——**重点企业提质倍增壮大**。培育5家葡萄酒主营业务收入超1亿元的领军企业，主营业务收入超2000万元的骨干品牌酒庄实现倍增达到15家以上，主营业务收入超500万元的“专精特新”精品酒庄实现倍增达到20家以上，葡萄酒年销售总额突破10亿元。从事产业设备、包装、加工、服务类企业实现倍增达到10家以上。

——**品牌推广体系完善叫响**。形成“请进来走出去双向发力、线上线下同频共振、展会展厅融合互补”的葡萄酒品牌市场营销宣传推广“银川模式”，银川产区经销商大会品牌影响力有效提

升，在全国一二线城市建成“贺兰山东麓葡萄酒银川产区品鉴体验中心”10个以上，年度组织参与展（销）会及巡展、推介活动不少于10场（次），京东、抖音等产区电商平台年销售额达到5000万元，《贺兰山东麓葡萄酒银川产区教程》全国认证讲师超100名，年度开课不少于150期，银川精品葡萄酒品牌叫响。

——**酒文旅融合度提档升级。**贺兰山宿集、张骞葡萄郡、图兰朵葡萄酒小镇等重大文旅融合项目全部建成运营，AA级以上酒庄旅游景区达到12家以上，路线与产品基本形成，带动旅游人数超过200万人次，酒庄（企业）直接旅游年收入超过1亿元。

四、重点任务

（一）实施产区建设提质增量行动，培育规模化种植新优势

1.统筹推进，强化土地资源优化整合和基础设施配套建设。以推进国家葡萄及葡萄酒产业开放发展综合试验区建设为抓手，把葡萄酒产业发展与工矿裸露废弃地生态恢复结合起来，厘清西干渠以西土地资源现状，逐步清退污染型工矿企业和低效种养业，依据地形地貌、基础设施配套等将土地网格化编号管理，切实优化整合土地资源；将葡萄酒产区各类专项规划所需用地落实到国土空间规划，按照不同编号地块规模，以租赁、流转等方式，开展产业链化招商工作，促进土地集约化使用，切实突出葡萄酒产业主导地位；完善土地流转、租赁等管理机制，土地租赁期满后，若国家政策无重大变更，为确保酒庄投资者利益及产业可持续发展，原土地承租人优先承租，并加快推进葡萄园确权保护和市场评估交易机制；编制国家葡萄及葡萄酒产业开放发展综合试验区供水、供气、电力、交通、防洪、通讯、污水处理等专

项规划，积极争取国家、自治区项目、资金支持，分年度推进实施，不断完善优化基础设施体系。（责任单位：市发改委、财政局、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水务局、交通运输局、市政管理局、文旅广电局、生态环境局、投资促进局、网信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有关县<区>政府）

2.优化布局，夯实产区风格特色品质根基。统筹区域布局、品种布局，推进酿酒葡萄结构化、特色化、差异化发展，根据区块气候、土壤、海拔等条件研究建立适宜种植品种布局指南图册，适当增加马瑟兰、西拉、马尔贝克、紫代夫等红色品种和霞多丽、维欧尼、小芒森、白玉霓等白色品种的种植示范推广，不断丰富和优化葡萄与葡萄酒品类，促进葡萄酒产地风格多样化的形成；支持宁夏农垦酿酒葡萄脱毒繁育中心等资源平台，建立完善葡萄苗木三级繁育体系，培育壮大种苗繁育企业，引导种质资源圃建设及检测检疫，建成辐射周边、供应全国的新优品种苗木基地，引选示范免埋土、抗寒旱、耐盐碱优新品种（品系），研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品种。（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农业农村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银川葡萄酒产业技术研究院，有关县<区>政府）

3.绿色发展，打造生态有机酿酒葡萄基地。产区遵循“先建防风林、再配水电路、后建葡萄园”的生态建设原则，打造绿色生态酿酒葡萄基地，到2025年，全市酿酒葡萄酒种植基地总面积稳定在30万亩以上；大力创新应用酿酒葡萄有机栽培技术，支持酒庄（企业）进行绿色、有机、良好农业规范等葡萄与葡萄酒产品认证，建设绿色有机葡萄园，持续争创自治区综试区高标

准葡萄园；按照“提高产量、稳定质量、增加效益”的原则，实施低质低效葡萄园改造工程，重点开展品种更新、机械自动化、技术改良、“挂枝”越冬等技术示范、推广、应用服务指导工作，引导产业向绿色有机转型发展。（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局、科技局、农业农村局、水务局、交通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有关县<区>政府）

4.数字赋能，助力产业智慧化服务体系建设。实施葡萄酒产业数字化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对葡萄与葡萄酒生产经营数据进行采集、分析、挖掘和管理，实现对葡萄酒产业的可视化、精准化、智能化管理，构建葡萄酒产业完整的科研、生产、安全控制平台；依托宁夏食品生产监督管理信息系统，加强葡萄酒生产企业的监管，通过政策、项目等方式鼓励支持酒庄（企业）建设完善企业葡萄酒质量追溯平台及设备设施，实现葡萄酒“一品一码”全链条追溯和产业数字化监管；完善优化产区气象监测网，提供快速精准的酒庄（企业）农业气象灾害影响预报、风险预警和定量化监测评估产品服务，提升葡萄酒产业气象灾害风险管理能力。（责任单位：市发改委、网信局、市场监管局、气象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银川葡萄酒产业技术研究院）

（二）实施创新赋能提升行动，打造标准化酿造新样板

5.强化支撑，优化产业科技创新服务平台。充分发挥银川葡萄酒产业技术研究院平台资源优势，加强与国内外专业领域高校和科研院所合作，聚集优势人才和创新资源，依托国家和自治区重大产业科技支撑项目，积极开展课题研究、技术服务和成果转化等工作，深入开展免埋土品种（技术）、机械化应用、橡木桶

替代、本土微生物、酿造零添加、废弃物循环利用、生态有机葡萄园等战略性、关键性技术研发与应用研究，参与自治区葡萄酒产业协同创新平台建设，面向酒庄（企业）有序开展葡萄酒质量检测分析、工艺方案指导服务，提升科技创新支撑能力。（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国资委、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有关县<区>政府，银川葡萄酒产业技术研究院）

6.引导培育，强化企业自主创新能力。以创建国家农业（葡萄酒）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为引领，支持酒庄（企业）积极探索生态治理新技术、新模式，推动枝、叶、废水、废渣等废弃物的资源化利用，构建生态农业体系；支持酒庄（企业）加强与国内外高校和科研院所开展深度合作，建立研发中心、创新中心和实验室（站），促进企业工程技术人员与高校科研院所教师、科研人员双向交流；支持酒庄（企业）实施葡萄园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智慧化葡萄园建设示范推广和葡萄酒新工艺、新装备、自动化改造提升等，不断固化产品风格和生产技术提升，培育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企业，不断推动产业升级、产品升级、管理升级和环保升级。（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有关县<区>政府，银川葡萄酒产业技术研究院）

7.完善标准，推进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建设。抢抓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建设有利契机，引导和支持区内外高校科研机构、酒庄（企业）和行业联盟（协会）围绕良种苗木、种植管理、酿造工艺、产品调配、陈酿贮运、葡萄衍生加工等关键环节加强相关标准的研究制定，助力贺兰山

东麓葡萄酒产区标准体系和规范保护完善升级；严格落实《宁夏回族自治区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区保护条例》，加强地理标志行政保护、司法保护和快速协同保护能力，开展“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地理标志专项保护行动，规范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严厉打击侵犯地理标志专用权违法行为，到2025年全市酒庄（企业）地理标志使用比例达到65%；强化产品质量监管，严格葡萄酒生产管理，重点监管代加工生产企业落实进货查验制度，确保葡萄原料及原酒来源可查、去向可追、责任可究，严厉打击和查处无证灌装、假冒伪劣等不法行为。（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银川葡萄酒产业技术研究院）

8.引智留才，增强产业持续发展新动能。创优“人才小高地”、学术技术带头人储备、“双创”人才培养、高技能人才培养等人才工程体系，加强政策引导，鼓励企业通过项目合作、长期聘用、顾问指导、技术咨询等多种形式，柔性精准引进急需紧缺人才；实施葡萄酒产业工程师协同创新中心项目，支持产业联盟（协会）成立种植师、酿酒师、市场推广专家委员会，重点在产业发展路径、技术创新、资源整合、体制机制改革等方面提供支撑，加强对相关县（市）区及酒庄技术指导服务；进一步强化产区培训师资力量、完善产业培训工作机制，分类、分步、分层实施产业人才技能培训，重点加强种植师、酿酒师、品酒师和产业工人培养、培训。（责任单位：市委人才工作局、工信局、人社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有关县<区>政府，银川葡萄酒产业技术研究院、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联盟）

（三）实施全链强本固基行动，构建系列化生产新格局

9.壮大主体，支持龙头企业做强做优。坚持种酿技术一体化、好酒是种出来的理念，集中优势资源支持酒庄（企业）做强做优，支持大中小酒庄（企业）竞相发展，引导中高端、大众化产品合理配置，鼓励通过联合、重组、收购、转让等形式，拓展共享酒庄、酒庄联合体等模式，优化法人治理结构，注入国有资本、产业基金和社会资本，发展国有控股、国有参股等经营主体，到2025年，培育5家葡萄酒主营业务收入超1亿元的领军企业，主营业务收入超2000万元的骨干品牌酒庄实现倍增达到15家以上，主营业务收入超500万元的“专精特新”精品酒庄实现倍增达到20家以上，争创自治区列级酒庄，形成龙头企业顶天立地、中小酒庄集群发展格局；借鉴国际知名葡萄酒产区，引导酒庄（企业）探索建立葡萄酒质量分级、新品发布、期酒交易等市场机制，推动解决葡萄酒销售，缓解企业资金周转困难等问题；进一步创新融资模式、拓宽融资渠道、加大服务，发挥特色产业基金、企业风险补偿作用，推进信用贷增量、扩面、提质、降本，探索酒庄（企业）征信等级、品牌价值等无形资产无抵押贷款，积极推进政银企业合作联动，主动服务企业、创新产品优化服务，强化针对性金融服务能力。（责任单位：市投资促进局、自然资源局、财政局、金融局、国资委、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联盟，有关县<区>政府）

10.上下联通，建立完善的产业配套体系。以优化产业链、完善供应链、拓展服务链为先导，加快推进葡萄酒产业延链补链强链，在闽宁镇谋划建设葡萄酒产业配套服务园区，引进或创办葡萄酒包装、葡萄种植及酿造设备、葡萄籽深加工、橡木桶制造、

葡萄酒物流、葡萄酒旅游产品开发等关联企业，以及葡萄种植药剂农具销售、种植酿造设备配修、电商物流配送等服务经营体，积极引进区内外社会化服务公司，开展葡萄种植、机械作业、病虫害防治等技术服务，加强葡萄酒产业信用体系建设，探索建立葡萄酒信用评价机制，切实提高葡萄酒产业集群的专业化协作水平和配套能力，培育全产业链竞争新动能，提升产业附加值。到2025年，从事产业设备、包装、加工、服务类企业实现倍增达到10家以上。（责任单位：市发改委、财政局、国资委、投资促进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有关县<区>政府）

11.协同发力，推动“葡萄酒+”文旅深度融合。推进葡萄酒产业“接二连三”联动发展，多形式促进产业融合发展路径，彰显“新六产”综合效应，全力推进贺兰山宿集、张骞葡萄郡、图兰朵葡萄酒小镇、金山康养小镇、怀远红酒街等重点项目建设，创新产业业态，依托重点项目开展红酒 SPA、沉浸式体验、葡萄采摘自酿等活动，形成葡萄酒旅游消费集聚地、网红打卡地；依托贺兰山东麓沿线旅游资源实现景区—酒庄融合开发，深度研发葡萄酒观光体验工厂、葡萄酒庄精品民宿、葡萄酒庄婚庆基地、葡萄酒文创体验基地等产品，构建新的旅游核心吸引力，实现旅游景区与葡萄酒庄空间通融、内涵延伸、功能互补，打造中国葡萄酒最佳旅游目的地形象 IP；鼓励支持企业开发特色鲜明、文化独特、贴近市场的个性酒款，争创 AA 级以上旅游景区，拓展、完善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庄旅游线路，全力打造葡萄酒旅游目的地。（责任单位：市发改委、自然资源局、投资促进局、文旅广电局、文联、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有关县<区>政府）

（四）实施市场营销体系创优行动，拓展品牌化经营新局面

12.市场导向，创新市场推广营销模式。创新“特色酒庄+全球营销”模式，探索本土品牌成长激励机制，加快完善产区品牌宣传推广形象视觉体系，确保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区品牌对外宣传推广的整体性和持续性，切实提升市场宣传覆盖效应；聚焦全国葡萄酒行业领军人才、经销商、酒类连锁机构、电商平台、葡萄酒讲师及媒体代表，坚持“请进来”将“贺兰山东麓葡萄酒银川产区经销商大会”打造成向外界展示银川魅力、实现宣传推广与市场营销双赢的地域品牌；坚持“走出去”精准对接北上广深等葡萄酒重点消费地区经销商和消费群体，持续开展城市巡回专场品鉴推介及《贺兰山东麓葡萄酒银川产区教程》完善、推广工作，拓展葡萄酒经销渠道，带动市场消费和采购销售；强化国内专业顶级平台宣传推广力度，组织酒庄（企业）以产区集体亮相国内外知名专业展（销）会，增加产区品牌露出，搭建高效的招商平台，多渠道拓展葡萄酒市场营销渠道。（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市商务局，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联盟）

13.布点拓面，搭建线上线下互联互通销售平台。在北上广深等城市试点建立线下“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城市体验中心”及葡萄酒仓储服务中心，常态化开展银川产区葡萄酒品鉴推介，打通区域市场线下消费者直购路径；鼓励酒庄（企业）在海外、长三角、珠三角等人口密集地区设立营销分公司，抢占市场份额；加大与国内知名酒类专营平台战略合作力度，加速布局全国线下葡萄酒新零售渠道，增加银川葡萄酒市场销售份额；引导酒庄（企

业)建立专业销售队伍,制定企业营销方案,明确目标市场,走出去促进市场销售,应用好“互联网+新媒体”等多种媒介宣传推广,千方百计去库存、增销量;有效嫁接并利用全国宿集年度论坛及高端消费客群资源优势,多频次开展银川产区课程培训、葡萄酒品鉴等市场营销活动;开展银川各酒庄(企业)葡萄酒进驻区内各大品牌商圈、酒店、商超、酒类门店布设工作,扩大区内市场销售布局和渠道拓展;支持兴庆区、金凤区、西夏区政府利用现有的文化城、夜市、文化街区等商业体,培育独具特色的贺兰山东麓葡萄酒文化街区,塑造葡萄酒之都文化城市形象;引进葡萄酒销售新业态、新模式,以合作、连锁店等方式,打造面向年轻人群体体验式消费的餐酒吧等场所,营造浓厚的葡萄酒文化氛围。(责任单位:市商务局、投促局、工商联、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银川驻各地联络办事处,有关县<区>政府,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联盟)

14.借力引流,激发电商营销的新动能。整合政府、酒庄、企业的需求与资源,充分发挥葡萄酒产业数字化服务平台作用,利用平台模式带动产业集群发展,实现从种植到生产再到销售的全面数字化,不断做大产区、做优产业、促进销售;通过政策引导等方式,支持酒庄(企业)主动适应“后疫情时代”消费市场新特征,打造网上商超、门店和专区,不断拓展产区网络销售渠道;深化与国内相关成熟电商平台战略合作,借助其强大平台优势和优质流量资源,通过开展“519银川产区葡萄酒品牌日”、网红主播直播带货等活动,培育银川葡萄酒线上销售新的增长极。(责任单位: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联盟)

萄酒产业联盟)

15.全媒联动，完善多渠道营销矩阵。通过产区微信视频号、海外英文网站、新媒体等，加强产区风土、品牌、活动、动态等系列宣传，建设产区线上VR实景展馆，用好酒庄数字旅游地图，多维度展示银川产区特色，为消费者打造便捷的消费直通路径；实施世界葡萄酒之都可视化品牌形象建设项目，打造一批识别度高、适用范围广的雕塑、标识、文创等产品，进一步传播世界葡萄酒之都的品牌力和美誉度；整合利用银川市三区两县社会面公益类宣传广告资源，借助行政企事业楼堂馆宇、景区、社区、公共交通、道路指示牌、公园广场等公益类广告资源，扩大贺兰山东麓葡萄酒社会传播力；开展银川产区葡萄酒消费者精准“画像”研究，发布集产区风土、品牌介绍、酒款特色、价格对比、科普教育为一体的银川产区葡萄酒消费指南手册和葡萄酒榜单，打通消费路径，实现精准闭环销售；充分发挥综合保税区政策优势，面向银川产区酒庄（企业）系统化开展出口资质申办、出口政策享受、保税区业务、产品国际流通包装标准等培训服务，积极拓展海外市场。（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发改委、市政管理局、交通局、园林局、商务局、文旅广电局、综合保税区、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有关县<区>政府，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联盟）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和责任落实。充分发挥领导小组统一领导、统筹谋划、一体推进工作机制。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加强统筹协调，各责任单位要制定具体的工作方案，明确各责任单位的主体责任、相关部门的协调责任、建设主体的实施责任，切实做到

领导到位、组织到位、措施到位。建立健全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定期汇报协调交流工作机制，严格执行跟踪问效工作制度，重点聚焦、形成合力，切实协调解决产业工作推进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全力推进“世界葡萄酒之都”各项建设目标任务顺利实现。

（二）强化政策协同和资金保障。各责任单位、有关县（区）政府要按照自治区、银川市决策部署，加强对“世界葡萄酒之都”建设的财力保障，认真落实《自治区党委办公厅 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支持“六新”“六特”“六优”产业高质量发展有关财政政策措施〉的通知》（宁党厅字〔2022〕37号）、《自治区党委办公厅 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推进宁夏国家葡萄及葡萄酒产业开放发展综合试验区建设的政策措施〉的通知》（宁党厅字〔2022〕34号）、《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 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推进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财政支持政策〉的通知》（宁财规发〔2022〕9号）、以及《中共银川市委办公室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银川市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的通知》（银党办〔2022〕68号）等政策文件，充分发挥各责任单位、有关县（区）政府主体责任，持续加大财政投入力度，积极跟进有关政策配套资金落实落地，优化支出方向，支持“世界葡萄酒之都”建设。

（三）注重绩效考核和跟踪评价。本方案工作任务分工表中各牵头单位要按照分工要求（见附件），制定具体的工作落实方案，明确重点工作和完成时限，并积极组织牵头推进，各责任单位要按照各自职责分工要求，主动认领、全力推进，形成工作合

力，确保各项部署要求 and 政策措施落地见效。市委、市政府督查室会同领导小组办公室加强对产业发展、重点任务推进和责任落实的督查，及时督促、跟踪问效，并将各成员单位推进落实工作纳入市委、市政府年度考核赋分指标进行考核。

（四）优化联动机制和营商环境。创新部门联动、政企联动机制，注重发挥银川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联盟的作用，加强联盟建设，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加强全产业链联系沟通，发挥好服务、桥梁、自律职能。注重宣传引导，充分发挥媒体作用，在全市各级部门、酒庄（企业）及产业相关人士范围广泛宣传，深刻领会区、市党委政府促进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重大意义和决心，增强推进产业发展的责任感和紧迫感；有关县（市）区及市直相关部门要按照本方案要求，为葡萄酒产业发展营造良好的政策、法治、市场和人文环境，全力打造“世界葡萄酒之都”。

- 附件：1.世界葡萄酒之都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
工作任务分工及职责清单
- 2.世界葡萄酒之都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
重点建设项目任务清单
- 3.银川市“世界葡萄酒之都”建设2023年工作任务清单

附件 1

世界葡萄酒之都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 年） 工作任务分工及职责清单

主要任务 及措施	具体落实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一）实施产区建设提质增量行动，培育规模化种植新优势			
1.强化土地资源优化整合和基础设施配套建设。	以推进宁夏国家葡萄及葡萄酒产业开放发展综合试验区建设为抓手，把葡萄酒产业发展与工矿裸露废弃地生态恢复结合起来，厘清西干渠以西土地资源现状，逐步清退污染型工矿企业和低效种养殖业，依据地形地貌、基础设施配套等将土地网格化编号管理，切实优化整合土地资源。	各县（区）政府	市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生态环境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将葡萄酒产区各类专项规划所需用地落实到国土空间规划，按照不同编号地块规模，以租赁、流转等方式，开展产业链化招商工作，促进土地集约化使用，切实突出葡萄酒产业主导地位。	各县（区）政府	市市投促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完善土地流转、租赁等管理机制，土地租赁期满后，若国家政策无重大变更，为确保酒庄投资者利益及产业可持续发展，原土地承租人优先承租，并加快推进葡萄园确权保护和市场评估交易机制。	市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有关县（区）政府
	编制国家葡萄及葡萄酒产业开放发展综合试验区供水、供气、电力、交通、防洪、通讯、污水处理等专项规划，积极争取国家、自治区项目、资金支持，分年度推进实施，不断完善优化基础设施体系。	市发改委，有关县（区）政府	市财政局、自然资源局、水务局、文旅局、交通运输局、市政管理局、网信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主要任务及措施	具体落实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 夯实产区风格特色品质根基。	统筹区域布局、品种布局，推进酿酒葡萄结构化、特色化、差异化发展，根据区块气候、土壤、海拔等条件研究建立适宜种植品种布局指南图册，适当增加马瑟兰、西拉、马尔贝克、紫代夫等红色品种和霞多丽、维欧尼、小芒森、白玉霓等白色品种的种植示范推广，不断丰富和优化葡萄与葡萄酒品类，促进葡萄酒产地风格多样化的形成。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科技局、农业农村局、银川葡萄酒产业技术研究院
	支持宁夏农垦酿酒葡萄脱毒繁育中心等资源平台，建立完善葡萄苗木三级繁育体系，培育壮大种苗繁育企业，引导种质资源圃建设及检测检疫，建成辐射周边、供应全国的新优品种苗木基地，引选示范免埋土、抗寒早、耐盐碱优新品种（品系），研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品种。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科技局、银川葡萄酒产业技术研究院，有关县（区）政府
3. 打造生态有机酿酒葡萄基地。	产区遵循“先建防风林、再配水电路、后建葡萄园”的生态建设原则，打造绿色生态酿酒葡萄基地，到 2025 年，全市酿酒葡萄酒种植基地总面积稳定在 30 万亩以上。	各县（区）政府	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水务局、交通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大力创新应用酿酒葡萄有机栽培技术，支持酒庄（企业）进行绿色、有机、良好农业规范等葡萄与葡萄酒产品认证，建设绿色有机葡萄园，持续争创自治区综试区高标准葡萄园。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农业农村局	市科技局，有关县（区）政府
	按照“提高产量、稳定质量、增加效益”的原则，实施低质低效葡萄园改造工程，重点开展品种更新、机械自动化、技术改良、“挂枝”越冬等技术示范、推广、应用服务指导工作，引导产业向绿色有机转型发展。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有关县（区）政府

主要任务及措施	具体落实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4.助力产业智慧化服务体系建设。	实施葡萄酒产业数字化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对葡萄与葡萄酒生产经营数据进行采集、分析、挖掘和管理，实现对葡萄酒产业的可视化、精准化、智能化管理，构建葡萄酒产业完整的科研、生产、安全控制平台。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发改委、气象局、网信局，银川葡萄酒产业技术研究院
	依托宁夏食品生产监督管理信息系统，加强葡萄酒生产企业的监管，通过政策、项目等方式鼓励支持酒庄（企业）建设完善企业葡萄酒质量追溯平台及设备设施，实现葡萄酒“一品一码”全链条追溯和产业数字化监管。	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气象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完善优化产区气象监测网，提供快速精准的酒庄（企业）农业气象灾害影响预报、风险预警和定量化监测评估产品服务，提升葡萄酒产业气象灾害风险管理能力。	市气象局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二）实施创新能力提升行动，打造标准化酿造新样板			
5.优化产业科技创新服务平台。	充分发挥银川葡萄酒产业技术研究院平台资源优势，加强与国内外专业领域高校和科研院所合作，聚集优势人才和创新资源，依托国家和自治区重大产业科技支撑项目，积极开展课题研究、技术服务和成果转化等工作，深入开展免埋土品种（技术）、机械化应用、橡木桶替代、本土微生物、酿造零添加、废弃物循环利用、生态有机葡萄园等战略性、关键性技术研发与应用研究，参与自治区葡萄酒产业协同创新平台建设，面向酒庄（企业）有序开展葡萄酒质量检测分析、工艺方案指导服务，提升科技创新支撑能力。	市科技局	市国资委、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银川葡萄酒产业技术研究院
6.强化企业自主创新能力。	以创建国家农业（葡萄酒）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为引领，支持酒庄（企业）积极探索生态治理新技术、新模式，推动枝、叶、废水、废渣等废弃物的资源化利用，构建生态农业体系。	市科技局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有关县（区）政府
	支持酒庄（企业）加强与国内外高校和科研院所开展深度合作，建立研发中心、创新中心和实验室（站），促进企业工程技术人员与高校科研院所教师、科研人员双向交流。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市科技局，有关县（区）政府

主要任务及措施	具体落实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支持酒庄（企业）实施葡萄园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智慧化葡萄园建设示范推广和葡萄酒新工艺、新装备、自动化改造提升等，不断固化产品风格和生产技术提升，培育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企业，不断推动产业升级、产品升级、管理升级和环保升级。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工信局、科技局
7.推进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建设。	抢抓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建设有利契机，引导和支持区内外高校科研机构、酒庄（企业）和行业联盟（协会）围绕良种苗木、种植管理、酿造工艺、产品调配、陈酿贮运、葡萄衍生加工等关键环节加强相关标准的研究制定，助力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区标准体系和产区规范保护完善升级。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市场监管局、农业农村局，银川葡萄酒产业技术研究院
	严格落实《宁夏回族自治区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区保护条例》，加强地理标志行政保护、司法保护和快速协同保护能力，开展“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地理标志专项保护行动，规范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严厉打击侵犯地理标志专用权违法行为，到2025年全市酒庄（企业）地理标志使用比例达到65%。	市市场监管局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强化产品质量监管，严格葡萄酒生产管理，重点监管代加工生产企业落实进货查验制度，确保葡萄原料及原酒来源可查、去向可追、责任可究，严厉打击和查处无证灌装、假冒伪劣等不法行为。	市市场监管局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8.增强产业发展持续新动能。	创优“人才小高地”、学术技术带头人储备、“双创”人才培养、高技能人才培养等人才工程体系，加强政策引导，鼓励企业通过项目合作、长期聘用、顾问指导、技术咨询等多种形式，柔性精准引进急需紧缺人才。	市委人才工作局	市人社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实施葡萄酒产业工程师协同创新中心项目，支持产业联盟（协会）成立种植师、酿酒师、市场推广专家委员会，重点在产业发展路径、技术创新、资源整合、体制机制改革等方面提供支撑，加强对相关县（市）区及酒庄技术指导服务。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委人才工作局、工信局、银川葡萄酒产业技术研究院、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联盟，有关县（区）政府

主要任务及措施	具体落实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进一步强化产区培训师师资力量、完善产业培训工作机制，分类、分步、分层实施产业人才技能培训，重点加强种植师、酿酒师、品酒师和产业工人培养、培训。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委人才工作局，银川葡萄酒产业技术研究院
（三）实施全链强本固基行动，构建系列化生产新格局			
9.支持龙头企业做强做优。	坚持种酿技术一体化、好酒是种出来的理念，集中优势资源支持酒庄（企业）做强做优，支持大中小酒庄（企业）竞相发展，引导中高端、大众化产品合理配置，鼓励通过联合、重组、收购、转让等形式，拓展共享酒庄、酒庄联合体等模式，优化法人治理结构，注入国有资本、产业基金和社会资本，发展国有控股、国有参股等经营主体，到2025年，培育5家葡萄酒主营业务收入超1亿元的领军企业，主营业务收入超2000万元的骨干品牌酒庄实现倍增达到15家以上，主营业务收入超500万元的“专精特新”精品酒庄实现倍增达到20家以上，争创自治区列级酒庄，形成龙头企业顶天立地、中小酒庄集群发展格局。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投资促进局、自然资源局、金融局、国资委，有关县（区）政府
	借鉴国际知名葡萄酒产区，引导酒庄（企业）探索建立葡萄酒质量分级、新品发布、期酒交易等市场机制，推动解决葡萄酒销售，缓解企业资金周转困难等问题。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金融局，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联盟
	进一步创新融资模式、拓宽融资渠道、加大服务，发挥特色产业基金、企业风险补偿作用，推进信用贷增量、扩面、提质、降本，探索酒庄（企业）征信等级、品牌价值等无形资产无抵押贷款，积极推进政银企合作联动，主动服务企业、创新产品优化服务，强化针对性金融服务能力。	市金融局	市发改委、市财政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10.建立完善的产业配套体系。	以优化产业链、完善供应链、拓展服务链为先导，加快推进葡萄酒产业延链补链强链，在闽宁镇谋划建设葡萄酒产业配套服务园区，引进或创办葡萄酒包装、葡萄种植及酿造设备、葡萄籽深加工、橡木桶制造、葡萄酒物流、葡萄酒旅游产品开发等关联企业，以及葡萄种植药剂农具销售、种植酿造设备配修、电商物流配送等服务经营体，积极引进区内外社会化服务公司，开展葡萄种植、机械作业、病虫害防治	各县（区）政府	市发改委、财政局、国资委、投资促进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主要任务及措施	具体落实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等技术服务，加强葡萄酒产业信用体系建设，探索建立葡萄酒信用评价机制，切实提高葡萄酒产业集群的专业化协作水平和配套能力，培育全产业链竞争新动能，提升产业附加值。到 2025 年，从事产业设备、包装、加工、服务类企业实现倍增达到 10 家以上。		
11.推动“葡萄酒+”文旅深度融合。	推进葡萄酒产业“接二连三”联动发展，多形式促进产业融合发展路径，彰显“新六产”综合效应，全力推进贺兰山宿集、张骞葡萄郡、图兰朵葡萄酒小镇、金山康养小镇、怀远红酒街等重点项目建设，创新产业业态，依托重点项目开展红酒 SPA、沉浸式体验、葡萄采摘自酿等活动，形成葡萄酒旅游消费集聚地、网红打卡地。	各县（区）政府	市发改委、自然资源局、投资促进局、文旅广电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依托贺兰山东麓沿线旅游资源实现景区—酒庄融合开发，深度研发葡萄酒观光体验工厂、葡萄酒庄精品民宿、葡萄酒庄婚庆基地、葡萄酒文创体验基地等产品，构建新的旅游核心吸引力，实现旅游景区与葡萄酒庄空间通融、内涵延伸、功能互补，打造中国葡萄酒最佳旅游目的地形象 IP。	市文旅广电局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文联，有关县（区）政府
	鼓励支持企业开发特色鲜明、文化独特、贴近市场的个性酒款，争创 AA 级以上旅游景区，拓展、完善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庄旅游线路，全力打造葡萄酒旅游目的地。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文旅广电局，有关县（区）政府
（四）实施市场营销体系创优行动，拓展品牌化经营新局面			
12.创新市场推广营销模式。	创新“特色酒庄+全球营销”模式，探索本土品牌成长激励机制，加快完善产区品牌宣传推广形象视觉体系，确保“天作之贺 和而不同—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区品牌对外宣传推广的整体性和持续性，切实提升市场宣传覆盖效应。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联盟
	聚焦全国葡萄酒行业领军人才、经销商、酒类连锁机构、电商平台、葡萄酒讲师及媒体代表，坚持“请进来”将“贺兰山东麓葡萄酒银川产区经销商大会”打造成向外界展示银川魅力、实现宣传推广与市场营销双赢的地域品牌。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联盟

主要任务及措施	具体落实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坚持“走出去”精准对接北上广深等葡萄酒重点消费地区经销商和消费群体，持续开展城市巡回专场品鉴推介及《贺兰山东麓葡萄酒银川产区教程》完善、推广工作，拓展葡萄酒经销渠道，带动市场消费和采购销售。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联盟
	强化国内专业顶级平台宣传推广力度，组织酒庄（企业）以产区集体亮相国内外知名专业展（销）会，增加产区品牌露出，搭建高效的招商平台，多渠道拓展葡萄酒市场营销渠道。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委宣传部、商务局
13.搭建线上线下互联互通销售平台。	在北上广深等城市试点建立线下“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城市体验中心”及葡萄酒仓储服务中心，常态化开展银川产区葡萄酒品鉴推介，打通区域市场线下消费者直购路径。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商务局、投促局、工商联、银川驻各地联络办事处
	鼓励酒庄（企业）在海外、长三角、珠三角等人口密集地区设立营销分公司，抢占市场份额；加大与国内知名酒类专营平台战略合作力度，加速布局全国线下葡萄酒新零售渠道，增加银川葡萄酒市场销售份额。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商务局、投促局、工商联、银川驻各地联络办事处
	引导酒庄（企业）建立专业销售队伍，制定企业营销方案，明确目标市场，走出去促进市场销售，应用好“互联网+新媒体”等多种媒介宣传推广，千方百计去库存、增销量；有效嫁接并利用全国宿集年度论坛及高端消费客群资源优势，多频次开展银川产区课程培训、葡萄酒品鉴等市场营销活动。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联盟
	开展银川各酒庄（企业）葡萄酒进驻区内各大品牌商圈、酒店、商超、酒类门店布设工作，扩大区内市场销售布局和渠道拓展。	市商务局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有关县（区）政府
	支持兴庆区、金凤区、西夏区政府利用现有的文化城、夜市、文化街区等商业体，培育独具特色的贺兰山东麓葡萄酒文化街区，塑造葡萄酒之都文化城市形象。	各县（区）政府	市商务局、投促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主要任务及措施	具体落实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引进葡萄酒销售新业态、新模式，以合作、连锁店等方式，打造面向年轻人群体体验式消费的餐酒吧等场所，营造浓厚的葡萄酒文化氛围。	各县（区）政府	市商务局、投促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14.激发电商营销的新动能。	整合政府、酒庄、企业的需求与资源，充分发挥葡萄酒产业数字化服务平台作用，利用平台模式带动产业集群发展，实现从种植到生产再到销售的全面数字化，不断做大产区、做优产业、促进销售。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网信局，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联盟
	通过政策引导等方式，支持酒庄（企业）主动适应“后疫情时代”消费市场新特征，打造网上商超、门店和专区，不断拓展产区网络销售渠道。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联盟
	深化与国内相关成熟电商平台战略合作，借助其强大平台优势和优质流量资源，通过开展“519 银川产区葡萄酒品牌日”、网红主播直播带货等活动，培育银川葡萄酒线上销售新的增长极。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联盟
15.完善多渠道营销矩阵。	通过产区微信视频号、海外英文网站、新媒体等，加强产区风土、品牌、活动、动态等系列宣传，建设产区线上 VR 实景展馆，用好酒庄数字旅游地图，多维度展示银川产区特色，为消费者打造便捷的消费直通路径。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委宣传部，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联盟，有关县（区）政府
	建设产区线上 VR 实景展馆，用好酒庄数字旅游地图，多维度展示银川产区特色，为消费者打造便捷的消费直通路径。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联盟
	实施世界葡萄酒之都可视化品牌形象建设项目，打造一批识别度强、适用范围广的雕塑、标识、文创等产品，进一步传播世界葡萄酒之都的品牌力和美誉度。	市发改委	市政管理局、文旅广电局、交通局、园林局、商务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有关县（区）政府

主要任务及措施	具体落实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整合利用银川市三区两县社会面公益类宣传广告资源，借助行政企事业楼堂馆宇、景区、社区、公共交通、道路指示牌、公园广场等公益类广告资源，扩大贺兰山东麓葡萄酒社会传播力。	市委宣传部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有关县（区）政府
	开展银川产区葡萄酒消费者精准“画像”研究，发布集产区风土、品牌介绍、酒款特色、价格对比、科普教育为一体的银川产区葡萄酒消费指南手册和葡萄酒榜单，打通消费路径，实现精准闭环销售。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联盟
	充分发挥综合保税区政策优势，面向银川产区酒庄（企业）系统化开展出口资质申办、出口政策享受、保税区业务、产品国际流通包装标准等培训服务，积极拓展海外市场。	银川综合保税区	市发改委、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附件 2

世界葡萄酒之都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 年）

重点建设项目任务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建设内容	建设年限 (年)	投资 (万元)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备注
总投资					1031924			
一、实施产区建设提质增量行动，培育规模化种植新优势					126284			
1	优质酿酒葡萄基地建设	各酒庄 (企业)	新增高标准酿酒葡萄基地 4 万亩，其中：2023 年 1 万亩，2024 年 1.4 万亩，2025 年 1.6 万亩。	2023—2025	76000	各县（区） 政府	市自然资源局、 农业农村局、水 务局、交通局、 葡萄酒产业发 展服务中心	
2	产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	……	编制《银川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供水保障工程》《银川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区旅游线路及配套设施专项规划》《银川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区垃圾转运及环卫专项规划》《银川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区污水处理工程专项规划》《银川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区燃气工程专项规划》《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区移动通信规划》等专项规划，分年度推进实施。	2023—2025	50000	市水务局、 交通局、文 旅广电局、 市政管理 局、网信局	市发改委、财政 局、自然资 源局、国资 委，有关 县（区）政府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建设内容	建设年限 (年)	投资 (万元)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备注
3	葡萄酒产业数字化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利用物联网、云计算、遥感技术、数据分析等现代信息技术为基础,构建以数字化为特征的葡萄酒产业应用系统,内容包括:拟建1个综合运行展示中心,新建4个应用系统,1项系统对接。	2023	284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发改委、网信局	
二、实施创新能力提升行动,打造标准化酿造新样板					460			
4	银川市葡萄酒产业工程师协同创新中心建设项目	银川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联盟	创建葡萄酒产业链协同创新团队3个,编写3部产区指导手册,直接培训产区园艺师及酿酒师60位,园艺及酿酒操作工120位。发布技术指南16期,形成技术方案2项。联合引进创建“银川产区酿酒师创新实验室”平台1个,面向产区做好产业前沿创新人才培养。	2023	460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委人才工作局、工信局,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联盟	
三、实施全链强本固基行动,构建系列化生产新格局					901500			
5	贺兰山宿集建设项目	华正丝路(宁夏)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总用地面积1678亩,总建筑面积3万平方米,通过建设引入国内外顶级民宿、营地、餐饮、美术馆、书店、文创、生活方式类品牌,破局贺兰山旅行度假市场,创新贺兰山民宿集群发展模式和商业模式,开创中国“民宿+葡萄酒”高端民宿新纪元。	2023—2025	50000	西夏区政府	市自然资源局、文旅广电局、投促局、市政管理局、生态环境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建设内容	建设年限 (年)	投资 (万元)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备注
6	葡萄及葡萄籽深加工项目(二期)	宁夏农垦酒业有限公司	该项目由宁夏农垦酒业有限公司主导实施,项目选址位于永宁县玉泉营宁夏农垦酒业北侧,占地总面积101亩,总投资2亿元,分二期建成年处理10000吨葡萄皮渣(籽)(湿料)提取加工基地,建设内容包括:车间、库房、罐区、动力中心、消防、污水、基础配套设施及相关设施设备采购安装。项目建成达产后可实现每年生产加工原花青素(>98%)45吨、白藜芦醇(>98%)9吨、葡萄籽油150吨、葡萄籽蛋白100吨。	2023—2025	20000	永宁县政府	市金融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7	图兰朵葡萄酒小镇一期建设项目	上海植城集团	项目一期总用地面积1415亩,其中建设用地212亩,总建筑面积约7万平米,内容包括高端精品酒店、高端民宿集群、会议中心、特色餐厅、红酒体验、红酒SPA、葡萄科普体验基地、文化艺术中心、文创书店、亲子度假、自然学堂、图兰朵酒庄、露天剧场及生态步行道等相关配套。	2021—2025	100000	贺兰县政府	市委人才工作局、发改委、自然资源局、水务局、文旅广电局、市政管理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8	张骞葡萄郡建设项目	宁夏金葡萄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种植酿酒葡萄1.3万亩、建设防风林2500亩、建设3500亩下沉式生态型葡萄酒产业园、建设共享智能酿酒集成系统1个、特色酒庄27个,同时结合酿酒葡萄种植示范园、葡萄酒大数据中心建设等开展葡萄园生态系统碳循环规律和碳汇功能研究,打造生态修复示范区、融合发展体验区、集群发展样板区、创新驱动引领区。	2022—2025	300000	西夏区政府	市发改委、自然资源局、水务局、交通局、生态环境局、市政管理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自治区葡萄酒管委会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建设内容	建设年限 (年)	投资 (万元)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备注
9	贺兰金山康养小镇建设项目	宁夏金葡萄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占地 2.8 万亩，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 2 万亩高标准葡萄园，年产 1000 万瓶的金山品牌酒庄 1 座、年产 100 万瓶的精品酒庄 5 座；建设 20 万平米的金山康养中心 1 座；葡萄酒衍生品及化妆品研发中心等。	2023—2025	380000	贺兰县政府	市自然资源局、水务局、交通局、市政管理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自治区葡萄酒管委会
10	西夏区怀远红酒街打造项目	宁夏润夏投资有限公司	利用怀远西市 4000 余平米空闲商铺招引特色酒庄入驻经营，为游客提供红酒品鉴、文化鉴赏、休闲休憩于一体的浸润式体验。	2022—2025	1500	西夏区政府	市国资委、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11	酒庄集群建设项目	各酒庄（企业）	实施星石酒庄、玉麓酒庄、泉园酒庄、利思三期、卓德酒庄、翠亨村酒庄等。	2023—2025	50000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自然资源局、有关县（区）政府	
四、实施市场营销体系创优行动，拓展品牌化经营新局面						3680		
12	贺兰山东麓葡萄酒银川产区经销商大会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立足产区“请进来”，深度拓展贺兰山东麓葡萄酒文化传播和市场营销渠道，每年 5 月举办“贺兰山东麓葡萄酒银川产区经销商大会”，开展“519 银川产区葡萄酒品牌日”线上促销推广活动、经销商葡萄酒庄考察体验互动、葡萄酒展示展览品鉴推介、葡萄酒商贸洽谈经销签约等。	2023—2025	900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联盟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建设内容	建设年限 (年)	投资 (万元)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备注
13	国内展览展示、宣传推介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每年组织葡萄酒庄(企业)参加在成都、广州、上海等重点销售城市举办的专业酒类/食品类展览展销会,开展国内重点城市巡展宣传推介。	2023—2025	1500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联盟	
14	产区品牌宣传广告投放项目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在银川河东机场、银西高铁、市区主干道及商圈等投放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区宣传广告,切实营造银川市“世界葡萄酒之都”城市文化氛围。	2023—2025	600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宣传部、市政管理局、商务局,有关县(区)政府	
15	产区课程消费者教育培训体系建设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大力开展《贺兰山东麓葡萄酒银川产区教程》推广,在全国范围内聘任银川产区认证课程讲师和产区推广大使,每年不定期对产区认证讲师进行培训和指导,搭建重点葡萄酒消费城市的推广销售体系,带动产区销售迈上新台阶。	2023—2025	180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联盟	
16	设立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城市体验中心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在北上广深等城市及银川市试点建立线下“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城市体验中心”,常态化开展银川产区葡萄酒品鉴推介,打通区域市场线下消费者直购路径。	2023—2025	500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商务局、投促局、工商联、银川驻各地联络办事处	

附件 3

银川市“世界葡萄酒之都”建设 2023 年工作任务清单

序号	主要任务	工作措施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一	实施产区建设提质增量行动，培育规模化种植新优势					
1	加快推进土地资源优化整合	厘清西干渠以西土地资源现状，依据地形地貌、基础设施配套等情况，完成土地网格化编号管理；加快推进葡萄园土地确权；制定酒庄（企业）土地承包期到期后续租经营管理办法或方案。	西夏区、永宁县、贺兰县政府	市自然资源局	11 月底	
2	加快推进基础设施配套建设	编制印发产区供水、供气、电力、交通、防洪、通讯、污水处理等专项规划；积极争取国家、自治区项目和资金支持，逐步推进产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建设。	市发改委，西夏区、永宁县、贺兰县政府	市财政局、审批局、自然资源局、水务局、交通局、市政管理局、文旅局、网信局	12 月底	
		启动“世界葡萄酒之都”城市形象建设，积极争取自治区项目和资金支持，在市区及产业核心区实施地标性葡萄与葡萄酒文创雕塑等，切实塑造“世界葡萄酒之都”城市形象和文化氛围。	市委宣传部，市文旅局	市发改委、财政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兴庆区、金凤区、西夏区、永宁县、贺兰县政府	12 月底	

序号	主要任务	工作措施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3	加快推进生态有机酿酒葡萄基地建设	创新应用酿酒葡萄有机栽培技术，打造绿色生态酿酒葡萄基地，2023年全市酿酒葡萄种植基地总面积达到27万亩以上（其中：西夏区新增0.4万亩、永宁县新增0.3万亩、贺兰县新增0.3万亩）。	西夏区、永宁县、贺兰县政府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7月底	
		推广增施有机肥、科学修剪、节水灌溉等改造技术，完成改造提升低质低效葡萄园1.5万亩（其中：西夏区0.2万亩、永宁县1万亩、贺兰县0.3万亩）。	西夏区、永宁县、贺兰县政府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10月底	
4	加快推进产业数字化赋能	建立全区首个葡萄酒数字化服务平台，对葡萄及葡萄酒生产经营数据进行采集、分析和应用，实现产业种植、酿造、销售等全链数据信息化管理服务。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发改委、网信局、市场监管局、气象局，银川葡萄酒产业技术研究院	12月底	
		通过政策、项目等方式鼓励支持酒庄（企业）建设完善企业葡萄酒质量追溯平台及设施设备，加快实现葡萄酒“一品一码”全链条追溯和数字化监管。	市市场监管局	西夏区、永宁县、贺兰县政府	12月底	
		完善优化产区气象监测网，开展酿酒葡萄全生育期气象服务、酿酒葡萄气候品质认证工作，提升葡萄酒品牌附加值。	市气象局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银川葡萄酒产业技术研究院	12月底	

序号	主要任务	工作措施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二	实施创新赋能提升行动，打造标准化酿造新样板					
5	强化科技创新能力提升	加强与国内外专业领域高校和科研院所合作，聚集优势人才和创新资源，依托国家和自治区重大产业科技支撑项目，积极开展课题研究、技术服务和成果转化等工作。	市科技局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银川葡萄酒产业技术研究院	12月底	
		支持宁夏农垦酿酒葡萄脱毒繁育中心、宁夏大学等资源平台，完善葡萄苗木三级繁育体系，引导种质资源圃建设及检测检疫，引选示范免埋土、抗旱寒、耐盐碱优新品种（品系）。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科技局，永宁县政府，银川葡萄酒产业技术研究院	12月底	
		支持酒庄（企业）实施葡萄园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智慧化葡萄园建设示范推广和葡萄酒新工艺、新装备、自动化改造提升等，不断固化产品风格和生产技术提升。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工信局、科技局，银川葡萄酒产业技术研究院	12月底	
6	强化人才队伍建设	实施银川市葡萄酒工程师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引进国际知名酒庄专家4名，形成决策咨询方案2项、编写指导手册3个，发布技术指南16期，通过邀请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市场营销系教授授课、实操培训和产区考察研学，培养拔尖人才25名、青年骨干人才60名，建立90人的产区授权认证讲师队伍，出版《银川葡萄酒消费者指南》1部，强化产业前沿、共性关键技术研发和技术指导。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委人才工作局，市人社局，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联盟	12月底	
		加大产业技术人才培养力度，邀请国内外葡萄酒等专家，根据酿酒葡萄生长季及葡萄酒酿造季开展葡萄园标准化管理、酿酒葡萄品质控制、精品葡萄酒酿造、葡萄酒品牌运营、葡萄酒品鉴等主题培训班5期400人次。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委人才工作局，市人社局	12月底	

序号	主要任务	工作措施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7	推进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建设	制定印发《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建设工作方案（2022—2025年）》，加强地理标志行政保护、司法保护，提升协同保护能力。	市市场监管局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西夏区、永宁县、贺兰县政府	12月底	
		开展“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地理标志专项保护行动，规范地理标志专用标识使用，严厉打击和查处侵犯地理标志专用权、无证灌装、假冒伪劣等不法行为。	市市场监管局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12月底	
三	实施全链强本固基行动，构建系列化生产新格局					
8	支持酒庄（企业）做强做优	鼓励酒庄（企业）创新市场营销模式，不断提升市场拓展能力，力争培育年葡萄酒销售总额2000万以上酒庄（企业）达到14家，葡萄酒销售总额突破8亿元。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商务局、工信局，西夏区、永宁县、贺兰县政府	12月底	
9	加快推进产业延链补链强链	提升产业链供应链水平，构建产业链式集群发展体系，推行“链长制”，加大区域联动协调力度，探索建立“市场+政府+行业协会+企业”的产业链群共建共享模式。	市工信局	市发改委、国资委、投促局、葡萄酒服务中心，西夏区、永宁县、贺兰县政府	12月底	
		加强葡萄酒产业链“链主”和供应链“标杆”两类重点企业的培育认定，推动产业高端化升级。	市工信局	市国资委、葡萄酒服务中心，西夏区、永宁县、贺兰县政府	12月底	
		结合产区空间规划绘制产业招商图谱，完善招商政策手册，积极引进或培育葡萄种苗繁育、葡萄种植、酿造设备、橡木桶、瓶、塞、帽，葡萄酒衍生品、葡萄酒物流及葡萄酒旅游产品开发等关联企业。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投促局，西夏区、永宁县、贺兰县政府	12月底	

序号	主要任务	工作措施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10	加快推进葡萄酒文旅融合发展	建设全国首个葡萄酒主题高端民宿旅游度假区（贺兰山宿集）。启动实施贺兰山宿集民宿一期、蓄水池、村落公建区、帐篷营地等项目，完成酿酒葡萄品种筛选及引种工作。	西夏区政府	市发改委、自然资源局、投促局、文旅局、审批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12月底	
		推进图兰朵葡萄酒小镇一期项目建设。实施一期野奢酒店室内外装饰装修、外网道路、设备采购安装、景观绿化、酒店试运营等项目。	贺兰县政府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12月底	
		推进张骞葡萄郡（银谷世界碳汇葡萄园）项目建设。种植酿酒葡萄，建设防风林带、下沉式生态型葡萄酒产业园、特色酒庄、共享智能酿酒集成系统，开展葡萄园生态系统碳循环规律和碳汇功能研究。	西夏区政府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12月底	
		打造全区首个葡萄酒文化主题街区。实施西夏区怀远红酒街项目建设，引进葡萄酒销售新业态、新模式，招引特色酒庄入驻经营，建成集红酒品鉴、文化鉴赏、体验式消费等于一体的葡萄酒特色街区。	西夏区政府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12月底	
		推进葡萄酒+文旅融合发展，举办贺兰山东麓红酒马拉松（运动）嘉年华、葡萄酒非遗文创展览等葡萄酒文化旅游系列活动。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文旅局、文联，西夏区政府	12月底	
		鼓励支持酒庄（企业）争创A级旅游景区，加快完善旅游基础配套设施，拓展精品旅游线路，加大产区电子旅游地图的宣传推广，打造葡萄酒消费者及市民酒庄休闲旅游打卡目的地。	市文旅局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西夏区、永宁县、贺兰县政府	12月底	

序号	主要任务	工作措施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11	加快推进金融服务及“信用葡萄酒”体系建设	积极推进政银企合作联动，创新优化产品，拓宽酒庄（企业）抵质押物范围，提升金融服务能力。	市金融局	市发改委、财政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12月底	
		建立葡萄酒信用评价机制，进一步规范企业经营，净化市场环境，使信用好的酒庄（企业）获得更好的融资支持和政策扶持，通过“信易贷”等模式帮助酒庄（企业）获得“低成本、低门槛、高额度”信用融资。	市发改委、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财政局、工信局、金融局	12月底	
四	实施市场营销体系创优行动，拓展品牌化经营新局面					
12	协助举办第三届中国（宁夏）国际葡萄酒文化旅游博览会	高标准做好城市氛围营造工作，布置花卉、彩旗、灯箱广告、影像视频等，营造浓厚的节庆氛围。利用阅彩城、万达广场、步行街等重要商业场所，开展产区品牌宣传和产品推介活动，扩大产区品牌美誉度，促进葡萄酒销售。组织酒庄（企业）做好酒庄参观、旅游、品鉴、洽谈等接待工作，参加博览会葡萄酒展销会等各项有关活动。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委宣传部，市市政管理局、园林局、交通局、商务局、文旅局、新闻传媒中心，兴庆区、金凤区、西夏区、永宁县、贺兰县政府	5—11月	

序号	主要任务	工作措施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13	立足产区“请进来”，借助宣传推介活动提升产区品牌形象和营销动力	举办“2023贺兰山东麓葡萄酒银川产区经销商大会”，开展“519银川产区葡萄酒品牌日”、葡萄酒经销商酒庄行及商务洽谈等系列活动，深度拓展银川产区葡萄酒销售渠道。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委宣传部，市商务局、文旅局，金凤区、西夏区、永宁县、贺兰县政府	8月底	
		举办产区葡萄酒产学研游活动，优化升级3—4条酒庄旅游线路，面向区内外广大市民、学生、葡萄酒爱好者及企业团队，组织开展产学研游活动，带动葡萄酒庄旅游体验和葡萄酒销售。	市文旅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委宣传部，市商务局、新闻传媒集团，西夏区、永宁县、贺兰县政府，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联盟	10月底	

序号	主要任务	工作措施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14	坚持产区“走出去”，拓宽对外沟通交流、宣传推介、招商引资新渠道	组织酒庄（企业）参加第108届全国（成都）糖酒商品交易会、上海国际葡萄酒与烈酒贸易展览会等市场影响力较大的专业展会，促进产区知名度和影响力的提升。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商务局，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联盟	4—11月	
		借助中国宿集高峰论坛暨雪鹿奖颁奖盛典平台，组织酒庄（企业）开展葡萄酒品鉴推介活动。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商务局、文旅局，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联盟	3月底	
		借助区、市各级商务、投促、工商联、国资委以及商会、协会等部门展览展示会及对外交流活动契机，组织酒庄（企业）开展葡萄酒品鉴推介活动，多渠道加大葡萄酒市场营销推广力度。	市商务局、投促局、工商联、国资委、银川市驻各地联络处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西夏区、永宁县、贺兰县政府	12月底	
		实施“百师百店千商”推广计划，建设（授牌）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城市体验中心20家，打通区域市场线下消费者直购路径，构建产区对外交流新窗口。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商务局，兴庆区、金凤区、西夏区、永宁县、贺兰县政府	12月底	
		打造全国最具影响力葡萄酒市场教育培训课程，《贺兰山东麓葡萄酒银川产区教程》讲师培训突破200期，直接培训3000人以上，成为全国葡萄酒“醉火”课程。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联盟	12月底	
		在国内葡萄酒消费重点城市，开展贺兰山东麓葡萄酒银川产区城市巡展不少于10场，精准对接经销商和消费群体，拓展品牌宣传推介渠道，带动葡萄酒市场销售。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联盟	10月底	

序号	主要任务	工作措施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15	完善多渠道宣传营销矩阵，打造“线上+线下”“互联网+新媒体”营销互联互通新模式	建立全国首个葡萄酒产区 VR 实景展馆。建成集产区介绍、酒庄导览、产品展示、营销推广等多功能于一体的线上宣传营销新平台，借助各类媒介加大宣传推广力度。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委宣传部	8 月底	
		运营升级银川产区葡萄酒京东自营专区，布局建立产区抖音旗舰店销售平台，推进与东方甄选等国内知名电商直播平台合作，通过开展“519 银川产区葡萄酒品牌日”、网红达人+庄主直播带货、线上促销等活动，不断提高产区葡萄酒销售量，力争线上年度销售额突破 2000 万元。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商务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联盟	12 月底	
		利用产区微信公众号、视频号、英文网站、官方网站等宣传平台，以及中央媒体驻宁机构、区市传媒机构等优势资源，面向国内、国际加大银川产区品牌宣传推广力度。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委宣传部、市新闻传媒中心，西夏区、永宁县、贺兰县政府	全年	
		建立产区品牌档案，制作产区推介酒单，全面介绍产区酒款、产品特点及获奖情况等，通过线上线下大力宣传，为消费者提供购买参考及消费路径。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酒服务中心	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联盟	全年	
16	强化产区广告投放宣传效应，切实营造“世界葡萄酒之都”文化氛围	利用银川河东机场、高铁银川站和西安站站内广告牌、灯箱、电子屏，投放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宣传广告。	市葡萄酒服务中心	市委宣传部	全年	
		整合利用市区社会面公益类宣传广告资源，借助行政企事业单位楼堂馆宇、景区、社区、公共交通、道路指示牌、公园广场等载体，加大产区广告宣传力度，实现重点投放、多点开花的宣传效应。	兴庆区、金凤区、西夏区、永宁县、贺兰县政府	市委宣传部，市文旅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全年	

银川市建设“中国新硅都”推进产业转型升级 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

按照《中共银川市委办公室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市级领导包抓“两都五基地”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为进一步在新材料领域打造银川市光伏“产业名片”，建设“中国新硅都”，加快推动全市产业转型升级取得新突破，特制定以下行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按照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银川市第十五次党代会及“两会”部署要求，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示范市及创新发展引领市为统领，抢抓国家实施“双碳”和自治区建设新能源综合示范区重大战略机遇，瞄准光伏产业发展的重大契机，充分发挥银川市自然禀赋、产业基础、能源保障、集群效应等优势，聚焦光伏产业上下游重点环节及配套产业，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促进光伏产业向价值链高端攀升，发展壮大光伏全产业链，打造“中国新硅都”。

二、基本原则

——“双碳”引领、绿色发展。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

色发展之路，推动光伏产业生产、支撑、应用全链条优势重塑和价值跃升，加快转变能源结构，培育形成资源消耗少、环境影响小、科技含量高、产出效益好、发展可持续的绿色低碳产业集群，实现绿电供应、绿色制造、绿能开发、低碳发展。

——**创新驱动、融合发展**。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和数字赋能行动，围绕产业链布局创新链，坚持自主创新和引进相结合，着力突破关键共性和前沿引领技术，推动光伏产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增强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和核心竞争力。

——**“链主”带动、集聚发展**。深入实施“三新”产业倍增、项目建设提速和企业梯度培育行动，发挥“链主”企业支撑带动作用，统筹布局产业链上下游、供应链前后端，构建分工合理、配套完备、保障有力的产业生态圈，加快形成集中布局、集链成群、集约高效的光伏产业发展体系。

三、工作目标

聚焦光伏产业，依托产业基础和比较优势，推动我市光伏产业整体规模扩大、链式集群布局、技术创新引领、绿色低碳发展，推动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到2025年，光伏产业年总产值突破1500亿元，支撑“三新”产业占市级工业总产值比重提高到60%以上，配套产业产值达到百亿，形成与“中国新硅都”相匹配的产业能力和产业链体系。

——实现硅棒产能200GW，硅片产能100GW，电池片产能50GW，组件产能30GW，整体规模位居全国前列，产业链条完整，产业话语权明晰。

——建立绿色低碳发展体系，推进行业全流程绿色低碳循环化改造，加速推动生产过程清洁化转型、资源利用循环化转型，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不低于 95%，力争实现生产用电 50% 以上的绿电替代。

——配套产业产值达到百亿，形成市域内单晶炉、石英坩埚、热场部件、金刚线、电子级化学品等产品配套，区域内技术、人才、融资等要素配套，多晶硅料、光伏玻璃、特种气体等产业配套。

——建成单晶硅材料国家级、自治区级创新平台 8 家，拥有光伏产业生态型创新联合体。光伏产业智能制造、智能运维、光储融合等水平有效提升，智能光伏示范引领取得显著成效。

四、重点任务

（一）扩大产业整体规模，推动链式集群发展

1. 做大做强产业规模。按照强基础、延链条、补短板的原则，鼓励隆基、中环等现有企业通过技术改造提高产能，适当扩大硅棒生产规模，推动年产 35GW 高纯太阳能超薄硅单晶材料智慧工厂及其配套项目加快建设，实现硅棒和硅片规模基本匹配。培育光伏产业“链主”企业和供应链“标杆”企业，通过保障供应链，延伸产业链，畅通销售链，保证人才链，融合创新链，鼓励重点企业总量上规模、增量上台阶，形成从产业链集群向产业集群发展的集约高效发展体系，涵养产业链集聚发展生态圈。强化产业链招商，制定《产业链供应链目录清单》，研究制定更加有效的政策，全力补齐组件缺项。硅棒产能从

110GW 提高到 200GW；切片产能从 45GW 提高到 100GW；电池片从 15GW 提高到 50GW；组件实现 30GW 产能，形成产能匹配的硅棒—硅片—电池片—组件全产业链，整体规模在全国居领先地位。（牵头单位：市工信局、发改委、投资促进局 责任单位：有关县<市>区、园区）

2.提升产业整体配套能力。落实《银川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提升制造业产业链供应链水平 构建产业链式集群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以“链长+链主”双带动机制，进一步找准产业短板和缺失环节，补前端、强终端、延后端。支持“链主”企业发挥辐射带动作用，吸引上下游生产配套企业落地我市。鼓励隆基、中环等重点企业开展以商招商，大力引进单晶炉、逆变器等产业项目，补齐产业配套缺项。引导中钢、欧晶、中晶、晶钰等制造企业扩大产能，满足光伏产业对高纯特种石墨、石英坩埚、金刚线、光伏串焊机、切磨抛设备的配套需求，实现市域内重要环节的完整配套，到 2025 年，光伏配套产业产值突破百亿。推动工业互联网服务企业为光伏产业提供系统解决方案，提升产业数字化智能化配套水平。（牵头单位：市工信局、发改委、投资促进局 责任单位：有关县<市>区、园区）

3.做优产业发展平台。实施园区提质发展行动，优化园区主导产业布局，形成以银川经开区为核心，银川高新区、苏银产业园、永宁工业园和贺兰工业园为依托的光伏产业发展格局。推动银川经开区、苏银产业园等园区延伸产业链、发展供应链、

布局技术链、畅通销售链，对标对表补短板，形成产业集群发展，实现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和动力变革。大力实施产业对外交流合作平台、产业集聚平台、产业科技创新平台、产业人才素质提升平台、产业发展政策交流共享 5 大平台创建行动。到 2025 年，以光伏产业为主导产业的园区，园区光伏产业产值年均增长 15%以上。（牵头单位：市工信局，有关园区 责任单位：市发改委、科技局、投资促进局、税务局，有关县〈市〉区）

（二）坚持绿色发展导向，实现产业低碳发展

4.推动绿色用能替代。以“清洁能源制造清洁能源”的理念，引导光伏材料生产企业制定绿电替代实施方案，鼓励企业开展绿电交易，取得绿电交易证书，逐步完成生产用电一定比例的绿电替代，通过光伏发电的多场景应用实现绿色用能替代。抓住国家新能源综合示范区建设有利契机，大力推进源网荷储一体化建设，积极争取自治区“绿电园区”政策，为光伏产业聚集的园区一次性整体规划绿色能源发电项目，争取自治区对我市单晶硅棒、硅片、电池片、组件等光伏项目竞争性配置给予政策倾斜支持。（牵头单位：市发改委 责任单位：有关县〈市〉区、园区）

5.构建绿色制造体系。以绿色转型为方向，以提高能效水平和新能源消纳为目标，通过建设绿色园区、创建绿色工厂，加快推进光伏产业绿色产品设计、绿色材料应用、绿色化改造、绿色供应链构建、光伏能源开发等，推动光伏产业实现全产业绿电供应、绿色制造和绿能开发，形成完整闭环的绿色低碳发

展体系，为实现绿色低碳发展奠定坚实基础。（牵头单位：市发改委、工信局 责任单位：有关县<市>区、园区）

6.推动资源节约利用。以工业能效提升、资源综合利用为重点，组织实施光伏产业能效“领跑者”和能效水平对标达标行动，对光伏产业重点用能企业开展用电及能耗诊断，支持企业对标行业先进，树立行业标杆，有效降低主要产品单位能耗和用电成本。支持光伏企业采用先进适用的节水技术，提升生产用水（非间接冷却水）循环利用、串联利用、重复利用，加大再生水使用比例，有效降低新鲜水取水量的，按照改造前后节约新鲜水量部分的基准水价，给予奖励，到2025年，光伏硅产业整体能耗强度低于全国行业平均水平的10%以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不低于95%，再生水的利用比例不低于50%。（牵头单位：市工信局、发改委、水务局、生态环境局 责任单位：有关县<市>区、园区）

（三）坚持创新驱动引领，增强产业核心竞争力

7.加大科技创新投入力度。引导企业加大引资、引智、引才力度，提高自主研发投入，扩大对外技术创新合作。围绕高品质N型、大尺寸单晶硅生产技术，硅片薄片化细线化切割工艺，隧穿氧化层钝化接触（TOPCon）、异质结（HJT）等新型电池及银浆替代技术，双面、半片、叠瓦、多主栅、无主栅等先进组件技术，大规模储能、柔性并网、光储一体化等应用技术，以及硅材料清洁回收、高质量再生利用技术，持续开展产业关键技术“揭榜挂帅”，鼓励企业突破一批技术难题，实现

一批国产替代，开发一批优势产品。推动我市光伏企业参与行业、国家及国际标准制定工作，引导光伏产业重点企业提升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或者高价值专利拥有量，促进产学研用多方面协同发展。（牵头单位：市科技局 责任单位：市工信局、财政局，有关县<市>区、园区）

8.支持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围绕光伏产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的技术需求，加快建设一批银川市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基地和科技成果中试熟化基地，每年建设1—3个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企业。支持区内高校、科研院所、重点企业开展光伏领域技术应用研究和技术转移转化活动，依托银川“新星”科技创新引导基金，吸引社会资本加大对光伏产业创新成果在种子期、初创期的投入力度，确保早日发挥效益推动成果在银落地转化，加快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移。（牵头单位：市科技局 责任单位：市工信局、财政局，有关县<市>区、园区）

9.建设高能级创新平台。依托“链主”企业、高等院校和产业联盟实施产学研融通创新工程，支持企业联合国内外高校和科研院所围绕光伏产业发展需求，建立科技创新平台与新型研发机构，力争每年新增国家级和自治区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技术创新中心等创新平台3家以上。推进光伏企业与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内高校和科研院所联合进行先进基础工艺、关键基础材料等领域技术攻关，共建单晶硅、光伏、储能等方面的创新联合体，每年推动实施1—2个光伏产业发

展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重大项目，力争光伏产业研发经费投入年均增长 12%以上，创新能力显著提高。（牵头单位：市科技局 责任单位：市工信局、财政局，有关县〈市〉区、园区）

（四）培育强市立市企业，强化产业发展支撑

10.发挥链式企业引领作用。大力实施企业梯度培育行动，坚持引育并重，通过招商引资、资产重组、增资扩股、上市融资等途径，引进和培育行业龙头企业，加快提档升级，持续实施优化存量、扩大增量双轮驱动，推动企业数量质量双提升。进一步强化“链主”企业在稳定产业链、优化供应链、提升价值链的牵引带动作用，发挥供应链“标杆”企业在产业链中补齐关键环节短板、锻造配套重要工序长版、填补所属产业发展空白的示范引领作用。到 2025 年，培育产值 100 亿元以上的“链主”型企业 5 家以上，10 亿元以上的供应链“标杆”企业 10 家以上，支持隆基绿能、中环集团争创世界一流企业。（牵头单位：市工信局 责任单位：市科技局、财政局、投资促进局，有关县〈市〉区、园区）

11.力促中小企业培优育强。围绕光伏产业链上下游，配套培育一批“专精特新”小巨人和中小企业，完善科技型中小企业梯度培育体系。引导中小企业走“专精特新”之路，开展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评价、“瞪羚”企业和供应链“标杆”企业培育。大力促进小微企业扩规提速发展，建立小微企业升规奖励激励机制。力争每年新增光伏产业规上工业企业 3—5 家，新增“专精特新”、高新技术企业、“瞪羚”企业 2—3 家，

科技型中小企业 10 家以上。(牵头单位:市工信局、科技局 责任单位:有关县<市>区、园区)

(五) 推动产业深度融合,提升发展质量效益

12.加快光伏产业数智升级。持续推进工业互联网、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光伏产业深度融合。支持光伏企业应用智能设备、数控机床和自动化、自动识别、AGV 等技术,促进车间计划排产、加工装配、检验检测、能耗管理等各生产环节的智能联动与数字升级,加快推进产业智能化进程,利用大数据、云计算、5G 技术,建设智能工厂。支持光伏产业重点企业基于产业链和产业集群协同制造,建设企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逐步实现企业运营、设备运行等实时数据传输。到 2025 年,光伏产业规上企业数字化诊断全覆盖,建成 2 个以上单晶硅领域 5G+工业场景、3 个以上智能工厂、5 个以上数字化车间。(牵头单位:市网信局、工信局 责任单位:有关县<市>区、园区)

13.促进光储产业协同发展。依托宝丰集团锂离子储能全产业链项目,加快推动形成正、负极材料及电解液生产,电芯制造、集成集装系统和 PACK 全产业链。力促汉尧石墨烯锂离子电池三元前驱体制备项目早日达产,推动锦洋绿储 100MW/200MWh 共享储能电站项目、宁夏华电灵武风光储一体化集成运行项目加快建设。围绕光伏全产业链重点发展光伏组件串焊机、高纯石墨、光伏逆变器等产业,形成围绕光伏全产业链发展为核心,关键部件和设备制造为配套的先进制造业

集群发展格局。（牵头单位：市发改委、工信局 责任单位：市财政局、自然资源局，有关县<市>区、园区）

（六）完善政策支持体系，凝聚产业发展合力

14.加大惠企纾困支持力度。完善惠企政策直达快享机制，破解融资难题。市财政每年安排资金用于“中国新硅都”建设，并积极争取自治区支持。探索建立光伏产业发展基金，重点用于投资重大项目落地、收购相关配套企业、投资重大科技转化项目等。充分发挥好银川市工业企业风险补偿基金及转贷基金作用，重点支持“中国新硅都”企业流动资金、设备更新等贷款。（牵头单位：市财政局、国资委、金融局、工信局 责任单位：各县<市>区政府，各园区管委会）

15.强化资源要素保障支撑。高效统筹资源要素，强化协调服务，保障光伏产业电力供应，实施持续稳定的电价政策；保障项目用地，统筹我市建设“中国新硅都”项目用地，优先保障光伏产业项目落地和光伏用地；确保企业用水，推动水权改革，进一步稳定光伏产业用水供应，保障光伏企业优先用水权；鼓励本地物流企业开展定制化服务，降低光伏产业物流成本。

（牵头单位：市发改委、自然资源局、水务局 责任单位：国网电力银川供电公司，有关县<市>区、园区）

16.强化产业人才引进培育。围绕建设“中国新硅都”，建设光伏产业工程师协同创新中心，全职或柔性引进一批科技创新领军人才、急需紧缺高层次人才。落实高精尖缺人才绿色通道，切实做好高层次人才住房、教育、医疗及配偶就业等配套

政策。整合融入“科创中国”融通平台，凝聚一批有创新能力、创业激情、创造活力的优秀科技工作者，建立智力资源的“人才库”。推动光伏企业与区内外大中专院校开展校企联动人才培养模式，每年新培养引进工程师 300 名，组织专业技术水平提升、先进设备操作等实操技能培训等不少于 20 场次，抓好专业人才培养。（牵头单位：市委人才局，市教育局、人社局、工信局、科协 责任单位：有关县〈市〉区、园区）

17.推动战略研究成果见效。积极开展“中国新硅都”战略研究，完成光伏产业产业链发展及生产要素分析研究，全面分析我市光伏产业发展基础和发展未来，深入分析“碳达峰、碳中和”对银川市建设“中国新硅都”带来的机遇和挑战，超前谋划银川市发展路径和应对措施，抢占制高点，掌握主动权。争取自治区层面推动“中国新硅都”建设的扶持政策，切实加大对光伏产业的扶持力度。（牵头单位：市工信局 责任单位：有关县〈市〉区、园区）

五、保障措施

18.加强组织领导。充分发挥银川市市级领导包抓新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推进机制和产业链“链长+链主”双带动机制作用，按照“五个一”工作要求，协调各方力量，加强工作调度，准确掌握情况，切实把工作任务统起来、抓到位、落下去。要进一步建立重大项目清单和 3 年工作责任清单，明确时间表、路线图、责任人，按照职责分工分头推进、形成合力。（责任单位：专班各成员单位）

19.营造良好环境。以“链长制”为抓手，坚持以企业需求为导向，持续推进营商环境建设。建立重点企业名录库，定期召开项目推进会，及时帮助企业解决项目建设、环保、安全生产、土地、供电、供水等方面的实际困难。建立市级领导、重点职能部门、各县（市）区对重点企业和重大项目挂帮工作机制，搭建企业与政府沟通、咨询政策、反映问题、解决问题的桥梁。（牵头单位：市行政审批局 责任单位：有关县〈市〉区、园区）

20.强化调度考核。把建设“中国新硅都”推进情况纳入各部门年度考核的重点内容，对各县（市）区、园区重点考核光伏产业发展指标和招商引资、项目建设等情况，对市直相关职能部门重点考核落实推动建设“中国新硅都”相关政策措施、服务和帮助县（市）区、园区及企业解决实际困难等情况。建立跟踪调度机制，重大项目按月调度，重点工作按季小结，有关情况及时报送工作专班。（责任单位：市委督查室、市政府督查室，专班各成员单位）

- 附件：1.银川市建设“中国新硅都”推进产业转型升级三年行动方案工作责任清单
- 2.银川市建设“中国新硅都”推进产业转型升级重点企业名录
- 3.银川市建设“中国新硅都”推进产业转型升级重点项目清单

附件 1

银川市建设“中国新硅都”推进产业转型升级三年行动方案工作责任清单

序号	主要任务	具体工作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1	(一) 推动链式集群发展，扩大产业整体规模	<p>1.做大做强产业规模。按照强基础、延链条、补短板的原则，鼓励隆基、中环等现有企业通过技术改造提高产能，适当扩大硅棒生产规模，推动年产 35GW 高纯太阳能超薄硅单晶材料智慧工厂及其配套项目加快建设，实现硅棒和硅片规模基本匹配。培育光伏产业“链主”企业和供应链“标杆”企业，通过保障供应链，延伸产业链，畅通销售链，保证人才链，融合创新链，鼓励重点企业总量上规模、增量上台阶，形成从产业链集群向产业集群发展的集约高效发展体系，涵养产业链集聚发展生态圈。强化产业链招商，制定《产业链供应链目录清单》，研究制定更加有效的政策，全力补齐组件缺项。硅棒产能从 110GW 提高到 200GW；切片产能从 45GW 提高到 100GW；电池片从 15GW 提高到 50GW；组件实现 30GW 产能，形成产能匹配的硅棒—硅片—电池片—组件全产业链，整体规模在全国居领先地位。</p>	市工信局、发改委、投资促进局	有关县（市）区、园区	2025 年底	
2		<p>2.提升产业整体配套能力。落实《银川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提升制造业产业链供应链水平 构建产业链式集群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以“链长+链主”双带动机制，进一步找准产业短板和缺失环节，补前端、强终端、延后端。支持“链主”企业发挥辐射带动作用，吸引上下游生产配套企业落地我市。鼓励隆基、中环等重点企业开展以商招商，大力引进单晶炉、逆变器等产业项目，补齐产业配套缺项。引导中钢、欧晶、中晶、晶钰等制造企业扩大产能，满足光伏产业对高纯特种石墨、石英坩埚、金刚线、光伏串焊机、切磨抛设备的配套需求，实现市域内重要环节的完整配套，到 2025 年，光伏配套产业产值突破百亿。推动工业互联网服务企业为光伏产业提供系统解决方案，提升产业数字化智能化配套水平。</p>	市工信局、发改委、市投资促进局	有关县（市）区、园区	2025 年底	

序号	主要任务	具体工作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3		3.做优产业发展平台。 实施园区提质发展行动，优化园区主导产业布局，形成以银川经开区为核心，银川高新区、苏银产业园、永宁工业园和贺兰工业园为依托的光伏产业发展格局。推动银川经开区、苏银产业园等园区延伸产业链、发展供应链、布局技术链、畅通销售链，对标对表补短板，形成产业集群发展，实现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和动力变革。大力实施产业对外交流合作平台、产业集聚平台、产业科技创新平台、产业人才素质提升平台、产业发展政策交流共享5大平台创建行动。到2025年，以光伏产业为主导产业的园区，园区光伏产业产值年均增长15%以上。	市工信局，有关园区	市发改委、投资促进局、税务局、科技局、有关县（市）区	每年年底	
4		4.推动绿色用能替代。 以“清洁能源制造清洁能源”的理念，引导光伏材料生产企业制定绿电替代实施方案，鼓励企业开展绿电交易，取得绿电交易证书，逐步完成生产用电一定比例的绿电替代，通过光伏发电的多场景应用实现绿色用能替代。抓住国家新能源综合示范区建设有利契机，大力推进源网荷储一体化建设，积极争取自治区“绿电园区”政策，为光伏产业聚集的园区一次性整体规划绿色能源发电项目，争取自治区对我市单晶硅棒、硅片、电池片、组件等光伏项目竞争性配置给予政策倾斜支持。	市发改委	有关县（市）区、园区	2025年底	
5	（二）坚持绿色发展导向，实现产业低碳发展	5.构建绿色制造体系。 以绿色转型为方向，以提高能效水平和新能源消纳为目标，通过建设绿色园区、创建绿色工厂，加快推进光伏产业绿色产品设计、绿色材料应用、绿色化改造、绿色供应链构建、光伏能源开发等，推动光伏产业实现全产业绿电供应、绿色制造和绿能开发，形成完整闭环的绿色低碳发展体系，为实现绿色低碳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市发改委、工信局	有关县（市）区、园区	长期坚持	
6		6.推动资源节约利用。 以工业能效提升、资源综合利用为重点，组织实施光伏产业能效“领跑者”和能效水平对标达标行动，对光伏产业重点用能企业开展用电及能耗诊断，支持企业对标行业先进，树立行业标杆，有效降低主要产品单位能耗和用电成本。支持光伏企业采用先进适用的节水技术，提升生产用水（非间接冷却水）循环利用、串联利用、重复利用，加大再生水使用比例，有效降低新鲜水取水量的，按照改造前后节约新鲜水量部分的基准水价，给予奖励，到2025年，光伏硅产业整体能耗强度低于全国行业平均水平的10%以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不低于95%，再生水利用比例不低于50%。	市工信局、发改委、水务局、生态环境局	有关县（市）区、园区	每年年底	

序号	主要任务	具体工作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7	(三) 坚持创新驱动引领, 增强产业核心竞争力	7.加大科技创新投入力度。引导企业加大引资、引智、引才力度, 提高自主研发投入, 扩大对外技术创新合作。围绕高品质 N 型、大尺寸单晶硅生产技术, 硅片薄片化细线化切割工艺, 隧穿氧化层钝化接触 (TOPCon)、异质结 (HJT) 等新型电池及银浆替代技术, 双面、半片、叠瓦、多主栅、无主栅等先进组件技术, 大规模储能、柔性并网、光储一体化等应用技术, 以及硅材料清洁回收、高质量再生利用技术, 持续开展产业关键技术“揭榜挂帅”, 鼓励企业突破一批技术难题, 实现一批国产替代, 开发一批优势产品。推动我市光伏企业参与行业、国家及国际标准制定工作, 引导光伏产业重点企业提升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或者高价值专利拥有量, 促进产学研用多方面协同发展。	市科技局	工信局、 财政局, 有关县 (市) 区、园区	2025 年底	
8		8.支持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围绕光伏产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的技术需求, 加快建设一批银川市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基地和科技成果中试熟化基地, 每年建设 1—3 个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企业。支持区内高校、科研院所、重点企业开展光伏领域技术研究和转移转化活动, 依托银川“新星”科技创新引导基金, 吸引社会资本加大对光伏产业创新成果在种子期、初创期的投入力度, 确保早日发挥效益推动成果在银落地转化, 加快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移。	市科技局	市工信 局、财政 局, 有关 县(市) 区、园区	长期 坚持	
9		9.建设高能级创新平台。依托“链主”企业、高等院校和产业联盟实施产学研融通创新工程, 支持企业联合国内外高校和科研院所围绕光伏产业发展需求, 建立科技创新平台与新型研发机构, 力争每年新增国家级和自治区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技术创新中心等创新平台 3 家以上。推进光伏企业与国内高校和科研院所联合进行先进基础工艺、关键基础材料等领域技术攻关, 共建单晶硅、光伏、储能等方面的创新联合体, 每年推动实施 1—2 个光伏产业发展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重大项目, 力争光伏产业研发经费投入年均增长 12% 以上, 创新能力显著提高。	市科技局	市工信 局、财政 局, 有关 县(市) 区、园区	每年 年底	

序号	主要任务	具体工作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10	(四) 培育强市立市企业，强化产业发展支撑	10.发挥链式企业示范作用。 力实施企业梯度培育行动，坚持引育并重，通过招商引资、资产重组、增资扩股、上市融资等途径，引进和培育行业龙头企业，加快提档升级，持续实施优化存量、扩大增量双轮驱动，推动企业数量质量双提升。进一步强化“链主”企业在稳定产业链、优化供应链、提升价值链的牵引带动作用，发挥供应链“标杆”企业在产业链中补齐关键环节短板、锻造配套重要工序长版、填补所属产业发展空白的示范引领作用。到2025年，培育产值100亿元以上的“链主”型企业5家以上，10亿元以上的供应链“标杆”企业10家以上，支持隆基绿能、中环集团争创世界一流企业。	市工信局	市科技局、财政局、投资促进局，有关县（市）区、园区	每年年底	
11		11.力促中小企业培优育强。 围绕光伏产业链上下游，配套培育一批“专精特新”小巨人和中小企业，完善科技型中小企业梯度培育体系。引导中小企业走“专精特新”之路，开展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评价、“瞪羚”企业和供应链“标杆”企业培育。大力促进小微企业扩规提速发展，建立小微企业升规奖励激励机制。力争每年新增光伏产业规上工业企业3—5家，新增“专精特新”、高新技术企业、“瞪羚”企业2—3家，科技型中小企业10家以上。	市工信局、科技局	有关县（市）区、园区	每年年底	
12	(五) 推动产业深度融合，提升发展质量效益	12.加快光伏产业数智升级。 持续推进工业互联网、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光伏产业深度融合。支持光伏企业应用智能设备、数控机床和自动化、自动识别、AGV等技术，促进车间计划排产、加工装配、检验检测、能耗管理等各生产环节的智能联动，加快推进产业智能化进程，利用大数据、云计算、5G技术，建设智能工厂。支持光伏产业重点企业基于产业链和产业集群协同制造，建设企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逐步实现企业运营、设备运行等实时数据传输。到2025年，光伏产业规上企业数字化诊断全覆盖，建成2个以上单晶硅领域5G+工业场景、3个以上智能工厂、5个以上数字化车间。	市网信局、工信局	有关县（市）区、园区	每年年底	

序号	主要任务	具体工作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13		13.促进光储产业协同发展。 依托宝丰集团锂离子储能全产业链项目，加快推动形成正、负极材料及电解液生产，电芯制造、集成集装系统和PACK全产业链。力促汉尧石墨烯锂离子电池三元前驱体制备项目早日达产，推动锦洋绿储100MW/200MWh共享储能电站项目、宁夏华电灵武风光储一体化集成运行项目加快建设。围绕光伏全产业链重点发展光伏组件串焊机、高纯石墨、光伏逆变器等产业，形成围绕光伏全产业链发展为核心，关键部件和设备制造为配套的先进制造业集群发展格局。	市工信局、发改委	财政局、自然资源局，有关县（市）区、园区	2025年底	
14	（六）完善政策支持体系，凝聚产业发展合力。	14.加大惠企纾困支持力度。 完善惠企政策直达快享机制，破解融资难题。市财政每年安排资金用于“中国新硅都”建设，并积极争取自治区支持。探索建立光伏产业发展基金，重点用于投资重大项目落地、收购相关配套企业、投资重大科技转化项目等。充分发挥好银川市工业企业风险补偿基金及转贷基金作用，重点支持“中国新硅都”企业流动资金、设备更新等贷款。	市财政局、工信局、国资委、金融局	有关县（市）区、园区	每年年底	
15		15.强化资源要素保障支持。 高效统筹资源要素，强化协调服务，保障光伏产业电力供应，实施持续稳定的电价优惠政策；保障项目用地，统筹我市建设“中国新硅都”项目用地，优先保障光伏产业项目落地和光伏用地；确保企业用水，推动水权改革，进一步稳定光伏产业用水供应，保障光伏企业优先用水权；鼓励本地物流企业开展定制化服务，降低光伏产业物流成本。	市发改委、自然资源局、水务局	国网电力银川供电公司，有关县（市）区、园区	每年年底	

序号	主要任务	具体工作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16		16.强化产业人才引进培育。 围绕建设“中国新硅都”，建设光伏产业工程师协同创新中心，全职或柔性引进一批科技创新领军人才、急需紧缺高层次人才。落实高精尖缺人才绿色通道，切实做好高层次人才住房、教育、医疗及配偶就业等配套政策。整合融入“科创中国”融通平台，凝聚一批有创新能力、创业激情、创造活力的优秀科技工作者，建立智力资源的“人才库”。推动光伏企业与区内外大中专院校开展校企联动人才培养模式，每年新培养引进工程师300名，组织专业技术水平提升、先进设备操作等实操技能培训等不少于20场次，抓好专业人才培养。	市委人才局，市教育局、人社局、工信局、科协	有关县（市）区、园区	长期坚持	
17		17.推动战略研究成果见效。 积极开展“中国新硅都”战略研究，完成光伏产业产业链发展及生产要素分析研究，全面分析我市光伏产业发展基础和发展未来，深入分析“碳达峰、碳中和”对银川市建设“中国新硅都”带来的机遇和挑战，超前谋划银川市发展路径和应对措施，抢占制高点，掌握主动权。争取自治区层面推动“中国新硅都”建设的扶持政策，切实加大对光伏产业的扶持力度。	市工信局	有关县（市）区、园区	2023年底	

附件 2

银川市建设“中国新硅都” 推进产业转型升级重点企业名录

序号	单位详细名称	主要产品	备注
1	银川隆基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单晶硅片生产制造	百亿以上
2	银川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	单晶硅棒、硅片	五十亿以上
3	银川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高效单晶电池	五十亿以上
4	宁夏中环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太阳能相关产品制造	五十亿以上
5	宁夏小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太阳能电池片串焊机	一亿元以上
6	宁夏银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太阳能单晶硅棒生产	五千万以上
7	宁夏宝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五千万以上
8	宁夏宝丰昱能科技有限公司	锂电池储能	配套企业
9	宁夏汉尧石墨烯储能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锂电池储能	配套企业
10	宁夏欧晶科技有限公司	石英坩埚	配套企业
11	浙江晶钰新材料有限公司	金刚线	配套企业
12	宁夏威克特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高纯石英	配套企业

序号	单位详细名称	主要产品	备注
13	宁夏龙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光伏支架	配套企业
14	宁夏登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硅芯、高纯硅粉	配套企业
15	宁夏欧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单晶原料加工	配套企业
16	宁夏北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氮化铝	配套企业
17	宁夏鹏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主辊、胶圈	配套企业
18	中钢新型材料(宁夏)有限公司	高纯石墨	配套企业
19	安瑞森(宁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双氧水、硝酸、氢氟酸	配套企业
20	宁夏博美特化玻仪器有限公司	化学品	配套企业
21	宁夏共享能源有限公司	氩气、主辊、胶圈	配套企业
22	宁夏绿缘恒诚工贸有限公司	氩气	配套企业
23	宏基高新材料(宁夏)有限公司	特种石墨	配套企业

附件 3

银川市建设“中国新硅都”推进产业转型升级重点项目清单

序号	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项目总投资 (万元)	项目建设 年限
1	TCL 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35GW 高纯太阳能超薄硅单晶材料智慧工厂及其配套项目	新增工艺设备、工程建设投资和机电及配套设备等约，全部建成后可实现单晶硅片产能 35GW，可实现产值约 260 亿元。	410000	2023—2025
2	浙江晶钰新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7000 万千米金刚线项目	拟购置约 200 亩新土地，项目总建筑面积 19.5 万平方米，新建厂房和辅助设施，标准生产厂房为戊类工业厂房。	142100	2023—2024
3	宁夏威克特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2.4 万吨电子专用材料高纯石英产品项目	项目自购地自建厂房约 5 万平方米，购置高纯水、纯化、干燥等加工设备，主要生产电子专用新材料高纯石英产品。达产后预计年产值约 6 亿元。	85000	2023—2024
4	宁夏登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800 万支方硅芯及 10 万吨高纯硅粉项目	改造宁电硅原料库作为硅芯切割一车间，改造硅石棚作为硅芯清洗一车间，改造冷却车间作为硅芯库房，在宁电硅原拟建 3 号中频冶炼车间区域建设一栋单晶车间（设计安装 160 台单晶炉）作为晶体三车间，拆除宁电硅 1 号中频冶炼车间新建一栋高纯硅粉车间，拆除宁电硅 2# 化学车间新建一栋硅粉库房，同时改造宁电硅办公楼、宿舍、餐厅等作为生活办公区域。拆除宁电硅 2# 中频冶炼车间新建一栋单晶车间（设计安装 200 台单晶炉）作为晶体四车间，拆除或改造宁电硅粉碎车间作为硅芯切割二车间，拆除或改造宁电硅 1# 化学车间作为硅芯清洗二车间，同时根据需要改造或新建生产物资库房、维修车间等配套建筑。购置安装单晶炉、切割机床、磨床等专用设备。	66800	2023—2024

序号	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项目总投资 (万元)	项目建设 年限
5	银川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	银川隆基一厂单晶炉升级项目	对银川隆基一厂单晶车间、机加车间以及配套设施设备进行升级与改造。预计新增及升级单晶生产装备（单晶炉、金刚线线切断机、单线切断机，切方机、抛光一体机）、配套设施的升级与改造。	45000	2023—2024
6	宁夏隆基乐叶科技有限公司	宁夏隆基乐叶一期 102 车间重建项目（5GW）	对 102 车间部分厂房结构进行改造修复，完成制绒区域工艺设备设施配套安装，恢复 102 车间 12 条生产产线。	33873	2023—2024
7	银川隆基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银川隆基光伏单晶生产二部 320 炉台置换项目	新采购安装 320 台 160 型单晶炉，替换原有 320 台 140 型单晶炉，并对新单晶炉外围基础改造（基座膨胀螺栓安装、围栏改造、防护板制作、除尘管堵头改造、地面修复）。	31257	2023—2024
8	宁夏中环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50GW（G12）太阳能级单晶硅材料智慧化工厂及相关配套产业项目	计划安装 3433 台单晶炉及配套工艺设施达到年产 50GW 太阳能电池用单晶硅材料产能，达产后实现年产值 160 亿元。	900000	2021—2023
9	银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 50GW（G12）太阳能级单晶硅材料智慧工厂厂房及相关配套项目	建设内容包括直拉方帮车间、动力站及压滤车间、综合楼、220kV 变电站、氩气回收站、大宗气站、消防水罐及泵房等。	299488	2021—2023

序号	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项目总投资（万元）	项目建设年限
10	宁夏隆基乐叶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5GW 单晶电池项目	项目占地 265.84 亩，总建筑面积为 62583.06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电池车间、动力站、特气站、化学品库、调节池、泵房及其配套设施，购置安装 11 条高效单晶电池生产线，形成年产 5GW 高效单晶电池生产能力，达产后可实现年产值 45 亿元。	165000	2022—2023
11	宁夏汉尧石墨烯储能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锂离子电池三元前驱体制备项目	建设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320 亩，总建筑面积 112254 m ² 。车间及辅房约 77045 m ² ，污水处理房约 8130 m ² 、研发楼/食堂等。一期：研发楼、食堂、合成车间、变电站、锅炉房等，年产能 1.5 万吨。二期：浸出/萃取/合成车间、储罐区、废水处理厂房及辅房等。全部达产后可实现年生产能力 3 万吨三元前驱体材料。	149920	2022—2023
12	宁夏中环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50GW（G12）太阳能级单晶硅材料智慧工厂配套装备制造项目	占地约 244 亩，新建自动化配套设备的制造维修，辅助工装夹具及产品运载设备制造的机加工厂房、研发综合楼等配套建筑。	110000	2022—2024
13	宁夏中晶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型碳纤维复合材料产业化银川项目	项目占地 65919.65 平方米（约 99 亩），建筑面积 59382.9 平方米，新建甲类厂房两座，丁类厂房一座。新增设备 229 台，其中，通用设备 114 台，用于炭炭热场生产及品质分级专用设备 89 台，用于树脂基复合材料专用设备 24 台，用于碳陶复合材料专用设备 2 台，达产后可实现年产值 15 亿元。	83380	2021—2024

序号	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项目总投资(万元)	项目建设年限
14	宁夏欧晶科技有限公司	宁夏欧晶科技绿色可再生能源太阳能和半导体直拉单晶硅用石英坩埚产业化项目	项目占地约 65 亩，建筑面积约 2.5 万平方米，使用约 22000 平方米厂房，建设坩埚熔制线 8 条，自动切边检测及清洗包装设备线 2 条及其它配套设备设施。建设坩埚熔制生产线 8 条，配套自动切边检测及清洗包装等辅助设施设备产线 2 条及其它配套设备设施，主要生产 36—40 英寸石英坩埚，建成后实现产能约 80000 只/年，达产后可实现年产值约 5.4 亿元。	10000	2022—2023
15	宏基高新材料(宁夏)有限公司	宏基新材料年产 5 万吨特种石墨项目一期	一期拟购地越 348 亩，建筑面积约 27 万 m ² ；主要建设生产车间、仓库、办公用房及其他配套建筑；年产能 50000 吨等静压石墨炭块，一阶段 15000 吨，二阶段 35000 吨，满产后年产值 340000 万元。	210000	2023—2026
16	中钢新型材料(宁夏)有限公司	年产 2 万吨特种石墨	新建标准厂房、工程检测中心、研发中心、办公楼等，配套道路、消防、给排水等设施。购置装配式建筑生产线、污水一体化设备生产线等。建成年产 2 万吨特种石墨。	140000	2021—2023
17	宁夏宏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集成电路 IC 芯片设计和烧录项目	该项目由宁夏宏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计划租赁银川综合保税区厂房面积约 3800 平米，总投资约 90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000 万元），主要建设芯片编程录入及检测超洁净车间等，产品应用于物联网智能终端软件、智能网关、智能家居、通讯设备等行业领域，所需生产设备将全部从海外引进，芯片原料从国外采购，在银川综合保税区工厂完成相应控制及数据使用程序全自动 IC 烧录系统写入后，使芯片具有存储、记忆、加密保护等功能，再全部出口到东南亚及欧美等国家和地区。	9000	2023—2024

序号	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项目总投资 (万元)	项目建设 年限
18	宁夏锦洋绿储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锦洋绿储苏银产业园100MW/200MWh共享储能电站项目	拟用地约36亩,建设1座100MW/200MWh的储能电站,包括综合楼、配电室、二次设备室等建筑,购置安装储能成套系统预制舱等设备、配套供水、供电、污水处理等设施。	41000	2023—2024
19	宁夏宝丰昱能科技有限公司	宝丰电池及储能集装系统示范项目	总体规划200GWh锂电池生产规模,一期新建年产100GWh的电芯生产及组装生产线。建设内容包括:1)生产区域:锂电池电芯生产区和组装生产线区;2)配套公用辅助设施,包括供电系统、循环水系统、空调系统、除尘通风系统、污水处理站、氮气压缩空气等动力气体系统等;3)道路、绿化、厂区照明及室外管网等。	3470000	2022—2025
20	宁夏灵武宝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灵武宝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2000MW集中式光伏复合项目	建设一座2000MW光伏发电项目(升压站、光伏组件、支架、逆变器等)。	700000	2023—2024
21	中广核新能源灵武市有限公司	灵武200MW/400MWh储能项目	建设200MW/400MWh储能项目配套建设综合楼、配电室、二次设备室等建筑,购置安装储能成套系统预制舱等设备、配套供水、供电、污水处理等设施工程。	84257	2023—2024
22	华电(宁夏)能源有限公司灵武分公司	宁夏华电灵武一期200MW/400MWh共享储能电站项目	建设单位拟建储能电站一期规模为200MW/400MWh,实际装机规模为200.75MW/401.5MWh。储能电站和升压站总用地面积约35亩;储能电站共布置73套储能单元,每个储能单元包含1座5.505MWh的40尺电池舱(2座20尺拼接)及1座2.75MW的20尺PCS变流升压	84000	2022—2023

序号	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项目总投资（万元）	项目建设年限
			一体舱；项目配套建设一座 110kV 升压站，通过 1 回 110kV 线路送至青龙山 330kV 变电站。		
23	宁夏电投宁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青龙山 200MW/400MWh 新能源共享储能电站示范项目	建设 200MW/400MWh 储能项目配套建设综合楼、配电室、二次设备室等建筑，购置安装储能成套系统预制舱等设备、配套供水、供电、污水处理等设施工程。	75000	2022—2023
24	国电投铝电（宁夏）氢能应用有限公司	国电投铝电（宁夏）41.65MW 可再生能源制氢配套离网式集中光伏发电项目	占地面积约 1300 亩，主要建设光伏组件、逆变器等。	20000	2023—2024

银川市建设新型储能电池制造基地 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打造新型储能电池制造基地，切实推动储能产业高质量发展，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及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按照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和银川市第十五次党代会部署要求，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四个革命、一个合作”能源安全新战略，落实碳达峰、碳中和重大决策部署，着力建设现代能源供应体系，以稳中求进的思路，引导新型储能科学布局，着力推动新型储能高质量、规模化发展，为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提供有力支撑。

二、基本原则

——政府引导，统筹规划。强化顶层设计，强化政府总体产业规划引领作用，加强与传统能源相关规划衔接，统筹新型储能产业上下游发展，结合“三新”产业及“两都五基地”产业布局，优化新型储能建设，抢占新能源电池产业发展新高地。

——**科技创新，有序发展。**明确新型储能独立市场地位，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和企业主体作用，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强化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产业前沿成果转化应用，提高产业核心竞争力，推动产业链迈向高端。

——**需求导向，环保经济。**储能规划应以需求为导向，遵循技术可行、安全可靠、经济合理、绿色环保的原则，从项目全生命周期角度深化储能成本效益分析，保证储能的经济性调用。

——**立足安全，规范管理。**加强新型储能安全风险防范，明确新型储能产业链各环节安全责任主体，建立健全新型储能技术标准、管理、监测、评估体系，保障新型储能项目建设运行的全过程安全，确保能源安全。

三、发展目标

围绕储能设施的规模化应用，依托“风光储一体化”的新型电力系统模式，充分发挥宝丰昱能电池项目规模效应，推动新能源产业向产业链两端、价值链高端延伸拓展，引导上下游企业落地，着力打造工业 4.0 版储能电池智能制造工厂；聚焦发展宁东化工基地和经开区新型正负极前驱体的研发生产，推动苏银产业园形成“一基地、一集群、一新城”新发展格局，打造千亿级新型储能电池生产基地新增长极。力争到 2025 年银川市新型储能电池产能达到 20GW，电化学储能、压缩空气储能在充电站、工业园区、数据中心、医院、商场、政务楼宇等场所推广应用，储能设施容量不低于新能源装机规模的 10%、连续储能时长 2 小时以上，新型储能电池制造产业产值达到 300 亿，打造 1 个“低碳产业园区”，提升银川市乃至自治

区高端制造业水平，为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注入新动能，为银川市抢占全国新能源产业高地夯实基础。

四、重点任务

（一）强化政策引领

1.完善出台储能规划。强化规划引领，在深度调研银川市清洁能源发电企业装机容量、发展现状、“十四五”期间电源、电网规划情况及重大项目用电负荷情况、电网风光受限程度及储能类型、市场应用前景的基础上，科学分析“十四五”期间电源侧、电网侧及用户侧的储能建设需要，着眼提高清洁能源可持续发展能力和安全效率水平，按照结构合理、适度超前、技术先进的原则，落实“安全发展、清洁发展、协调发展、智能发展”理念。合理选择储能容量配置，统筹布局储能项目建设规模，编制并印发《银川市“十四五”储能专项规划》，着力为增强清洁能源消纳和存储能力创造有利条件，促进储能技术和产业发展。

2.出台充电基础设施规划。结合国家及自治区相关政策要求，立足新能源汽车推广需求、促进新型电池行业高质量发展，按照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的原则，在做好充电基础设施及经济人口现状调研、科学预测未来五年电动汽车发展趋势、增量及充电设施需求的基础上，统筹考虑充电、换电、电动自行车集中换电站等模式，按照规划的充电服务半径、科学开展规划站址布点规划，明确各站址建设规模，做好各站址未来接网工程及土地出让等相关费用预算分析，并编制印发《银川市充电基础设施规划（2022—2027）》，明确重点建设任务，制定推进计划与政策补

贴等，加大力度推进电动汽车及新型电池产业发展。并同步做好与《宁夏充电基础设施“十四五”规划》、银川国土空间等相关规划衔接，确保可落地、可实施。

3.完善储能示范应用政策机制。推动制定锂离子电池、钠离子电池、液流电池、压缩空气等新型储能商业应用补贴政策，依据储能设施放电量、投资总额、容量电价、调峰调频等不同指标，完善相关奖补政策和退出机制；适时适度拉大峰谷分时电价价差，引导用户侧积极配置储能，鼓励进一步扩大电力中长期市场、现货市场交易价格上下浮动幅度，为用户侧储能发展创造空间；推动国家电网建立和完善新型储能接网程序，明确并网调试和验收流程。制定新型储能调度运行规范，优化调度运营机制，科学优先调用，保障新型储能利用率。

4.推动区域产业协同发展。全面推动兴庆区、灵武市、苏银产业园新能源产业一体化发展。建立市级统筹协调机制，强化区域产业发展、基础设施领域对接合作，统筹规划新能源产业发展，推进兴庆区兵沟、月牙湖及灵武市拟建光伏发电项目与苏银产业园储能电池制造共建共享“光伏+储能”新型电力系统，为区域产业新增负荷提供更多新能源电力保障，创新探索先行先试、区域产业转型升级的新路径、新模式。

5.制定金融政策等其他支持政策。按照“政府引导、市场主导”的原则，争取区级政府引导基金支持，研究设立银川市储能电池产业发展基金，通过市场化运作参与企业融资和投资。建立健全政府、银行业金融机构、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合作的风险分担机

制，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增加对新能源电池产业链企业的有效信贷投放，缓解融资难题。鼓励金融机构或社会资本为新能源电池产业链企业兼并重组、技术改造升级、重点项目建设、科技成果转化等提供创新型金融服务。将符合条件的新型储能电池项目纳入政府债券支持范围。

（二）实施产业完善提升行动

1.加快重点项目建设。加快推动宝丰昱能 100GWh 电池和储能集装示范项目建设，协助项目尽早投产。依托宁东、马家滩一体化发展优势，发挥宝丰储能全产业链项目带动效应，推动汉尧石墨烯、墨工科技、博尔特等新型电池材料及宝丰新能源 2GW 光伏发电项目加快建设。支持苏银产业园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宝丰储能电池项目做好生产生活、科研创新等协作配套项目建设，与经开区、高新区在新型电池材料、电子信息产业等领域形成产业链上下游延展配套。

2.产业链延伸。依托宝丰项目锂电池全产业链规模优势，发挥周边包头钢铁等上游原材料企业价格优势，集约式、规模化发展重卡汽车产业链，推动宁夏东方曼新能源汽车项目建设，拉动上下游全产业链协同高质量发展，撬动引进有实力的电机电控、动力总成、换电设备、车身、底盘、汽车装备、汽车服务等上下游产业链企业汇聚苏银产业园，构建集“整车制造、核心零部件高端研发、高端智能制造”为一体的现代化新能源重卡汽车绿色工厂，实现我区整车生产线零突破。

3.加大招商引资力度。依托宝丰储能全产业链项目，强化苏银

产业园与宁东宝丰电池材料以及灵武宝丰 6GW 光伏发电项目的联动衔接，畅通全产业链各环节。依托银川综保区开拓外贸渠道，在欧洲陷入长期能源短缺背景下，谋划布局储能电池产品走向国际市场的基础条件。围绕京津冀、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等重点区域，聚焦锂离子电池、钠离子电池、全钒液流电池等新型储能电池制造业多元化发展，探索百兆瓦级盐穴压缩空气储能在负荷密集区域的规模化应用，瞄准世界 500 强、中国 500 强和行业 100 强企业，开展招商引资攻坚行动，重点引进正负极材料、隔膜、电解液、电芯、逆变器、电池模组和 pack 生产制造企业。鼓励苏银产业园率先推广应用不同技术类型、不同应用场景试点示范项目，通过实施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等重点技术的创新示范应用，助推多元化储能技术开发和产业集聚，加速技术迭代和更新，促进成本下降，促进不同技术路线储能产业“百花齐放”。

（三）实施科技创新驱动行动

1.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在自治区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中重点支持储能产业，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支持链头企业主导或参与国际、国内和行业标准的制定，聚焦产业重点领域、围绕重大关键性、基础性和共性技术问题。加快对国内（外）先进适用技术和科技成果的引进、消化、吸收和再创新，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快速发展，提升产业整体创新能力和行业竞争力。强化平台创新，用好东西部科技合作机制，鼓励引导企业与区外高校、科研院所、知名企业开展合作，联合或自主创建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技术创新等科技创新平台。开展重大科技

成果转化应用行动，实施一批成果转化应用项目。

2.实施人才引进培育工程。实施人才引进培育工程。进一步加大科技创新人才引进培养力度，充分发挥企业用人主体地位，通过实施科技领军人才选拔培养、高精尖缺人才引领等重大工程，加大高层次及急需紧缺人才引进，力争引进培养 10 个科技领军创新团队。研究制定银川市深化职业教育管理体制和教学改革的政策意见，优化专业设置，引导鼓励市管职业学院和公共实训基地，与企业合作共同建设储能产业学院，实施订单式、企业新型学徒制等定制化人才培养模式。加强与区外职业院校合作，开设市场化、专业化程度更高的蓝领学校，培养高水平的产业工人。鼓励工业园区与高校开展产教融合工程，联合宁夏大学、北方民族大学等高校增设储能本科专业，共建重点实训基地、实验室，共同开展技能人才培养。

（四）实施绿色低碳发展行动

1.加大新能源开发。结合灵武市新能源基地纳入自治区“十四五”能源规划，以光伏+”发电、风光互补发电、老旧风电场“以大代小”更新改造、分布式光伏规模化应用四种示范模式，加快推进中环等 4 个 2022 年竞争性配置项目开工建设，积极推进国华 140MW 等乡村分布式光伏项目，全力打造灵武千万千瓦级新能源基地。并加快实施贺兰、兴庆、灵武、金凤 4 个县（市）区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试点建设。推进工业园区厂房、办公楼、基础设施集中规划布局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根据电网调峰调频需求，结合园区电力负荷和新能源布局实际，推动储能多模式、多场景、多途径应用，探

索园区集风、光、储、充为一体的智慧微电网发展模式。利用银川市工业大脑和 5G 智慧园区系统平台，建立工业园区新能源电力系统一体化智慧解决方案，通过互联网+模式整合分布式光伏、储能电站及企业能效等资源，构建园区虚拟微电网，打造可视、可管、可控的智能监控系统，实现企业节能降碳监督管理和储能系统聚合调峰、调频及紧急控制等模式。

2.大力发展储能产业。加快推进宝丰储能电池、贺兰山头关等储能电站及国能灵武电厂国内首个 22MW/4.5MWh 磁悬浮飞轮储能及风火储耦合煤电机组灵活性提升项目建成投运。力促经开区汉尧石墨烯改性三元正极材料和导电浆料项目、锂离子电池三元前驱体制备项目、石墨烯硅碳负极材料项目、核芯科技锂离子动力电池产业基地项目等储能材料项目达产达效。加强与行业龙头企业联系，引进锂离子电池电解液、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3C 锂电池、动力电池、储能电池、超级电容器等项目。

专栏 1 新能源开发工程重点项目	
主要任务	重点项目
大力发展集中式电站	中环灵武马家滩 300MW 光伏发电项目、华能灵武马家滩 170MW 集中式光伏项目、中广核灵武马家滩 100MW 光伏复合项目、宁夏宝丰灵武 2000MW 集中式光伏项目、贺兰山风电场头关 49.5MW 达力斯风电二期工程、国家电投集团铝电投资有限公司 220MWp 光伏项目、贺兰山头关 200MW 光伏发电项目一期、贺兰山头关 300MW 光伏发电项目二期、贺兰山头关 300MW 光伏发电项目三期、“绿电园区”2000MW 光伏项目、宁夏华电灵武马家滩 150MW 光伏复合项目国

<p>积极推进分布式开发</p>	<p>家能源集团神华泾灵村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国家能源集团神华泾灵北村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国家能源集团神华泾兴村屋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华电西夏区 50 兆瓦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20MW 光伏项目、宁夏华电金凤区良田镇植物园村 25.65MW 分布式光伏项目、金凤会展中心 5 兆瓦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神华灵武古窑子 5.9 兆瓦全额自发自用分布式复合光伏发电项目、神华灵武枣泉 5.9 兆瓦全额自发自用分布式复合光伏发电项目、神华灵武羊场湾三采区 5.9 兆瓦全额自发自用分布式复合光伏发电项目、宁夏华电灵武市新澳牧业 5.99MW 分布式光伏项目、国能宁东第二发电有限公司西湖 5.98MWp 一期漂浮分布式光伏项目、国能宁东第二发电有限公司西湖 5.98MWp 二期漂浮分布式光伏项目、国能宁东第二发电有限公司西湖 5.98MWp 三期漂浮分布式光伏项目、宁夏华电灵武盛澳源育成牛棚 5.99MW 分布式光伏项目、宁夏华电灵武塞上牧源 5.99MW 分布式光伏项目、国家能源集团神华泾灵南村屋顶 5.9 兆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国家能源集团神华泾灵北村屋顶 5.9 兆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国家能源集团神华泾兴村屋面 5.9 兆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华电宁夏灵武发电有限公司厂内 5.73 兆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p>
<p>有序开展储能项目建设</p>	<p>华电灵武一期 200MW/400MWh 储能电站项目、中广核新能源灵武 200MW/400MWh 储能电站项目、宁电投青龙山 200MW/400MWh 储能电站项目、贺兰山头关 20MW/40MWh 储能项目一期、贺兰山头关 30MW/60MWh 储能项目二期、贺兰山头关 30MW/60MWh 储能项目三期、贺兰县金贵镇 100MW/200MWh 储能电站项目、贺兰县洪广镇 100MW/200MWh 储能电站项目</p>

3.通过“源网荷储”一体化发展应用助推产业集群发展。一是推动“绿电园区”建设。利用区内峰谷分时电价套利机制（按照自治区 2023 年最新电力交易政策，煤电与非高耗能用户平段交易价格在基准电价基础上上下浮动均不超过 20%，峰段交易申报价格不低于平段价格的 150%，谷段交易申报价格不超过平段价格的 50%，即考虑基准电价上浮上网电价峰谷差不低于 0.3114 元/千瓦

时），推动用户侧储能设施建设，协同电网公司推动园区分布式光伏集中接入电网后再分配消纳，实现企业自发自用、余电上网、隔墙售电等场景应用；针对交通和绿地用地范围内的路灯、灌溉、交通、景观等负荷设施，以自发自用模式，为公共区域负荷提供绿电。二是探索“共享储能”的发展应用。以“容量租赁+调峰补偿”的盈利模式，引进第三方（或多个发电企业共同出资）投资建设共享储能电站，容量供多个发电企业购买或租赁，存储电量用于绿电消纳或并网参与调峰调频。

4.推动“数字化”和“绿色化”协同发展。统筹运用“光伏+储能”的新型电力系统和智能数字化技术管理体系，鼓励工业园区往低碳、零碳方向发展。在**新能源供应系统**方面，充分整合周边及宝丰 6GW 光伏发电项目，统筹推进园区新能源电力规划，保证工业园区绿电供给。在**储能系统**方面，依托“绿电园区”发展模式，推动用户侧储能设施试点项目建设，构建“光伏+储能”的新型电力体系。在**数字化管理系统**方面，推动 5G+智慧园区项目建设，通过数字化能耗管理体系对企业设备的用能数据进行统计分析，实现节能降碳的全流程监督和管理。

五、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

充分发挥领导包抓重点产业工作机制作用，建立银川市新型储能电池制造基地工作专班，专班成员单位要深刻领悟打造新型储能电池制造基地的决策考虑和重要意义，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市委、市政府的工作要求上来，坚持从政治上看、从政治上

抓，进一步加强学习，科学把握好工作时序进度。定期组织召开专班工作推进会，协调解决重点项目签约、落地、开工和建设中的困难问题，开展跟踪问效。由专班各成员牵头负责，全面推进各项重点工作任务，确保各项任务落地落实，取得实效。

（二）强化要素保障

统筹保障计划指标及重点项目用地、用能、用水等关键生产要素供给。重点保障新能源电池产业链重大招商引资项目用地需求，出台政策支持苏银产业园适时启动景城南片区 5000 亩土地前期开发利用。积极落实产业用地政策，促进集约高效利用。完善能耗“双控”措施，统筹全市能耗指标，在立足能耗双控目标任务完成的基础上，优先保障新能源电池产业链重点建设项目能耗指标。根据重点储能项目用电需求和中长期负荷预测，协调国网供电公司加强重点项目电力基础设施保障，统筹制定工业园区新能源电力规划，完善 110KV、330KV 变电站等设施建设。落实自治区绿色用能政策，提高重点产业链骨干企业新能源用电比例。

（三）强化财政支持

市财政统筹安排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用于推动项目、平台、人才等一体化配置，通过“前引导+后支持”、“揭榜挂帅”、贷款贴息等方式，全面支持新型储能电池制造产业领域企业实施一批成效显著的产业转型升级项目，助力产业高质量发展。

（四）强化督导考核

建立督查落实机制，银川市新型储能电池制造基地工作专班配合市委、市政府督查室，定期开展政策落实、项目建设、工作

协同等督查督办，推进工作任务落实。对工作成效显著的县（市）区、园区和有关部门，给予通报表扬；对工作落实不力、敷衍懈怠、未完成目标的予以通报批评。

- 附件：1.银川市建设新型储能电池制造基地三年行动方案
任务清单
- 2.银川市建设新型储能电池制造基地三年行动重点项目表
- 3.银川市建设新型储能电池制造基地2023年任务清单

附件 1

银川市建设新型储能电池制造基地三年行动方案任务清单

序号	主要任务	具体工作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备注
1	完善出台储能规划	强化规划引领，在深度调研银川市清洁能源发电企业装机容量、发展现状、“十四五”期间电源、电网规划情况及重大项目用电负荷情况、电网风光受限程度及储能类型、市场应用前景的基础上，科学分析“十四五”期间电源侧、电网侧及用户侧的储能建设需要，着眼提高清洁能源可持续发展能力和安全效率水平，按照结构合理、适度超前、技术先进的原则，落实“安全发展、清洁发展、协调发展、智能发展”理念。合理选择储能容量配置，统筹布局储能项目建设规模，编制并印发《银川市“十四五”储能专项规划》，着力为增强清洁能源消纳和存储能力创造有利条件，促进储能技术和产业发展。	市发改委	市工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国网银川供电公司	
2	出台充电基础设施规划	结合国家及自治区相关政策要求，立足新能源汽车推广需求、促进新型电池行业高质量发展，按照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的原则，在做好充电基础设施及经济人口现状调研、科学预测未来五年电动汽车发展趋势、增量及充电设施需求的基础上，统筹考虑充电、换电、电动自行车集中换电站等模式，按照规划的充电服务半径、科学开展规划站址布点规划，明确各站址建设规模，做好各站址未来接网工程及土地出让等相关费用预算分析，并编制印发《银川市充电基础设施规划（2022—2027）》，明确重点建设任务，制定推进计划与政策补贴等，加大力度推进电动汽车及新型电池产业发展。并同步做好与《宁夏充电基础设施“十四五”规划》、银川国土空间等相关规划衔接，确保可落地、可实施。	市发改委、 工信局	市政管理局、自然资源局、审批服务局、国资委、交通局，国网银川供电公司，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	

序号	主要任务	具体工作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备注
3	完善储能示范应用政策机制	推动制定锂离子电池、钠离子电池、液流电池、压缩空气等新型储能商业应用补贴政策，依据储能设施发电量、投资总额、容量电价、调峰调频等不同指标，完善相关奖补政策和退出机制；适时适度拉大峰谷分时电价价差，引导用户侧积极配置储能，鼓励进一步扩大电力中长期市场、现货市场交易价格上下浮动幅度，为用户侧储能发展创造空间；推动国家电网建立和完善新型储能接网程序，明确并网调试和验收流程。制定新型储能调度运行规范，优化调度运营机制，科学优先调用，保障新型储能利用率。	市发改委、 财政局	市工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国网银川供电公司	
4	推动区域产业协同发展	全面推动兴庆区、灵武市、苏银产业园新能源产业一体化发展。建立市级统筹协调机制，强化区域产业发展、基础设施领域对接合作，统筹规划新能源产业发展，推进兴庆区兵沟、月牙湖及灵武市拟建光伏发电项目与苏银产业园储能电池制造共建共享“光伏+储能”新型电力系统，为区域产业新增负荷提供更多新能源电力保障，创新探索先行先试、区域产业转型升级的新路径、新模式。	兴庆区政府、灵武市政府、苏银产业园管委会	市发改委	
5	金融政策等其他支持政策	按照“政府引导、市场主导”的原则，争取区级政府引导基金支持，研究设立银川市储能电池产业发展基金，通过市场化运作参与企业融资和投资。建立健全政府、银行业金融机构、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合作的风险分担机制，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增加对新能源电池产业链企业的有效信贷投放，缓解融资难题。鼓励金融机构或社会资本为新能源电池产业链企业兼并重组、技术改造升级、重点项目建设、科技成果转化等提供创新型金融服务。将符合条件的新型储能电池项目纳入政府债券支持范围。	市金融局、 国资委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	
6	加快重点项目建设	加快推动宝丰昱能 100GWh 电池和储能集装示范项目建设，协助项目尽早投产。依托宁东、马家滩一体化发展优势，发挥宝丰储能全产业链项目带动效应，推动汉尧石墨烯、墨工科技、博尔特等新型电池材料及宝丰新能源 2GW 光伏发电项目加快建设。支持苏银产业园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宝丰储能电池项目做好生产生活、科研创新等协作配套项目建设，与经开区、高新区在新型电池材料、电子信息产业等领域形成产业链上下游延展配套。	市工信局、 发改委	各县（市）区政府，各园区管委会	

序号	主要任务	具体工作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备注
7	产业链延伸	依托宝丰项目锂电池全产业链规模优势，发挥周边包头钢铁等上游原材料企业价格优势，集约式、规模化发展重卡汽车产业链，推动宁夏东方曼年产10万辆新能源重卡汽车项目建设，拉动上下游全产业链协同高质量发展，撬动引进有实力的机电电控、动力总成、换电设备、车身、底盘、汽车装备、汽车服务等上下游产业链企业汇聚苏银产业园，构建集“整车制造、核心零部件高端研发、高端智能制造”为一体的现代化新能源重卡汽车绿色工厂，实现我区整车生产线零突破。	苏银产业园管委会，市工信局	市发改委	
8	加大招商引资力度	依托宝丰储能全产业链项目，强化苏银产业园与宁东宝丰电池材料以及灵武宝丰6GW光伏发电项目的联动衔接，畅通全产业链各环节。依托银川综保区开拓外贸渠道，在欧洲陷入长期能源短缺背景下，谋划布局储能电池产品走向国际市场的基础条件。围绕京津冀、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等重点区域，聚焦锂离子电池、钠离子电池、全钒液流电池等新型储能电池制造业多元化发展，探索百兆瓦级盐穴压缩空气储能在负荷密集区域的规模化应用，瞄准世界500强、中国500强和行业100强企业，开展招商引资攻坚行动，重点引进正负极材料、隔膜、电解液、电芯、逆变器、电池模组和pack生产制造企业。鼓励苏银产业园率先推广应用不同技术类型、不同应用场景试点示范项目，通过实施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等重点技术的创新示范应用，助推多元化储能技术开发和产业集聚，加速技术迭代和更新，促进成本下降，促进不同技术路线储能产业“百花齐放”。	市投促局，苏银产业园管委会	市商务局	
9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	在自治区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中重点支持储能产业，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支持链头企业主导或参与国际、国内和行业标准的制定，聚焦产业重点领域、围绕重大关键性、基础性和共性技术问题。加快对国内（外）先进适用技术和科技成果的引进、消化、吸收和再创新，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快速发展，提升产业整体创新能力和行业竞争力。强化平台创新，用好东西部科技合作机制，鼓励引导企业与区外高校、科研院所、知名企业开展合作，联合或自主创建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技术创新等科技创新平台。开展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应用行动，实施一批成果转化应用项目。	市科技局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	

序号	主要任务	具体工作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备注
10	实施人才引进培育工程	<p>实施人才引进培育工程。进一步加大科技创新人才引进培养力度，充分发挥企业用人主体地位，通过实施科技领军人才选拔培养、高精尖缺人才引领等重大工程，加大高层次及急需紧缺人才引进，力争引进培养10个科技领军创新团队。研究制定银川市深化职业教育管理体制改革和教学改革的政策意见，优化专业设置，引导鼓励市管职业学院和公共实训基地，与企业合作共同建设储能产业学院，实施订单式、企业新型学徒制等定制化人才培养模式。加强与区外职业院校合作，开设市场化、专业化程度更高的蓝领学校，培养高水平的产业工人。鼓励工业园区与高校开展产教融合工程，联合宁夏大学、北方民族大学等高校增设储能本科专业，共建重点实训基地、实验室，共同开展技能人才培养。</p>	市委人才局，市教育局、人社局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	
11	加大新能源开发	<p>结合灵武市新能源基地纳入自治区“十四五”能源规划，以光伏+”发电、风光互补发电、老旧风电场“以大代小”更新改造、分布式光伏规模化应用四种示范模式，加快推进中环等4个2022年竞争性配置项目开工建设，积极推进国华140MW等乡村分布式光伏项目，全力打造灵武千万千瓦级新能源基地。并加快实施贺兰、兴庆、灵武、金凤4个县（市）区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试点建设。推进工业园区厂房、办公楼、基础设施集中规划布局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根据电网调峰调频需求，结合园区电力负荷和新能源布局实际，推动储能多模式、多场景、多途径应用，探索园区集风、光、储、充为一体的智慧微电网发展模式。利用银川市工业大脑和5G智慧园区系统平台，建立工业园区新能源电力系统一体化智慧解决方案，通过互联网+模式整合分布式光伏、储能电站及企业能效等资源，构建园区虚拟微电网，打造可视、可管、可控的智能监控系统，实现企业节能降碳监督管理和储能系统聚合调峰、调频及紧急控制等模式。</p>	市发改委、自然资源局、工信局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国网银川供电公司	

序号	主要任务	具体工作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备注
12	大力发展储能产业	加快推进宝丰储能电池、锦洋绿储苏银产业园 100MW/200mwh 共享储能电站、宁夏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青龙山 200MW/400MWh 新能源共享储能电站、宁夏华电灵武 200MW/400MWh 共享储能电站、中广核新能源灵武 200MW/400MWh 储能项目等储能电站及国能灵武电厂国内首个 22MW/4.5MWh 磁悬浮飞轮储能及风火储耦合煤电机组灵活性提升项目建成投运。力促经开区汉尧石墨烯改性三元正极材料和导电浆料项目、锂离子电池三元前驱体制备项目、石墨烯硅碳负极材料项目、核芯科技锂离子动力电池产业基地项目等储能材料项目达产达效。加强与行业龙头企业联系，引进锂离子电池电解液、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3C 锂电池、动力电池、储能电池、超级电容器等项目。	市发改委， 银川经开区、苏银产业园管委会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	
13	通过“源网荷储”一体化发展应用助推产业集群发展	一是推动“绿电园区”建设。利用区内峰谷分时电价套利机制（2021 年自治区发改委将峰谷价差由 2.3：1 调整为 3：1，调整后峰段、平段、谷段电价分别为 0.7218 元/千瓦时、0.4883 元/千瓦时、0.2548 元/千瓦时），推动用户侧储能设施建设，协同电网公司推动园区分布式光伏集中接入电网后再分配消纳，实现企业自发自用、余电上网、隔墙售电等场景应用；针对交通和绿地用地范围内的路灯、灌溉、交通、景观等负荷设施，以自发自用模式，为公共区域负荷提供绿电。二是探索“共享储能”的发展应用。以“容量租赁+调峰补偿”的盈利模式，引进第三方（或多个发电企业共同出资）投资建设共享储能电站，容量供多个发电企业购买或租赁，存储电量用于绿电消纳或并网参与调峰调频。	市发改委， 国网供电 银川公司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	
14	推动“数字化”和“绿色化”协同发展	统筹运用“光伏+储能”的新型电力系统和智能数字化技术管理体系，鼓励工业园区往低碳、零碳方向发展。在新能源供应系统方面，充分整合周边及宝丰 6GW 光伏发电项目，统筹推进园区新能源电力规划，保证工业园区绿电供给。在储能系统方面，依托“绿电园区”发展模式，推动用户侧储能设施试点项目建设，构建“光伏+储能”的新型电力体系。在数字化管理系统方面，推动 5G+智慧园区项目建设，通过数字化能耗管理体系对企业设备的用能数据进行统计分析，实现节能降碳的全流程监督和管理。	市工信局、 发改委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	

附件 2

银川市建设新型储能电池制造基地三年行动重点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计划总投资(亿元)	项目实施单位	责任单位
1	宁夏宝丰昱能科技有限公司电池及储能集装系统示范项目	新建	年产 100GWh 新能源动力储能电池及其系统。	2022—2024	347	宁夏宝丰昱能科技有限公司	苏银产业园管委会
2	中广核灵武 100 万千瓦新能源离网制氢项目	新建	占地面积约 2.8 万亩,新建 100 万千瓦光伏电站,年发电量约 16 亿度。储能按照新能源装机规模的 10%配置,即 10 万千瓦,连续储能时长 2 小时。配套建设 167 台 1000 标方/小时电解制氢槽,年产氢气约 2.4 万吨。	2023—2025	65	中广核新能源灵武有限公司	灵武市发改局
3	年产 2000 万 kVAh 先进铅炭电池建设项目	新建	项目规划建设项目占地 500 亩,生产纲领为:一期年产 1000 万 kVAh 先进铅炭储能电池;二期年产 1000 万 kVAh 先进铅炭储能电池。	2023—2025	24	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银川高新区管委会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计划总投资 (亿元)	项目实施单位	责任单位
4	锂离子电池三元前驱体制备项目	续建	建设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320 亩，总建筑面积 112254 m ² 。车间及辅房约 77045m ² ，污水处理房约 8130m ² 、研发楼/食堂等。	2022—2023	15	宁夏汉尧富锂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银川经开区管委会
5	宁夏华电灵武一 200MW/400MWh 共享储能电站项目	续建	200MW/400MWh 储能电站项目。	2022—2023	8.4	华电（宁夏）能源有限公司 灵武分公司	灵武市 发改局
6	中广核新能源灵武 200MW/400MWh 储能项目	新建	拟建储能电站规模为 200MW/400MWh，分两期建设，一期建设规模为 100MW/200MWh，二期建设规模为 100MW/200MWh，项目于 2021 年 11 月完成备案。	2023	8.3	中广核新能源 灵武有限公司	灵武市 发改局
7	宁夏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青龙山 200MW/400MWh 新能源共享储能电站示范项目	新建	拟建设宁夏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青龙山 200MW/400MWh 共享储能电站示范项目，配套建设 110 升压站，由锂电池电芯、PCS、能源管理系统、逆	2023	7.5	宁夏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灵武市 发改局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计划总投资(亿元)	项目实施单位	责任单位
			变器、配电室等组成，总占地面积约为 50 亩。				
8	锦洋绿储苏银产业园 100MW/200MWh 共享储能电站项目	新建	拟用地约 36 亩，建设 1 座 100MW/200MWh 的储能电站，包括综合楼、配电室、二次设备室等建筑，购置安装储能成套系统预制舱等设备、配套供水、供电、污水处理等设施。	2023—2024	4.1	宁夏锦洋绿储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苏银产业园管委会
9	银川经开区 100MW/200MWh 共享储能电站项目	新建	项目建设位于银川市经开区范围内，规划建设容量为 100MW/200MWh 的电能侧储能电站。	2023—2025	4	宁夏中环新能源有限公司	银川经开区管委会
10	中核贺兰县金贵 100MW/200MWh 储能电站项目	新建	项目拟在金贵镇红星村建设占地 30 亩的 100MW/200MWh 储能电站。	2023—2025	3.8	中核汇能宁夏新能源有限公司	贺兰县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计划总投资 (亿元)	项目实施单位	责任单位
11	贺兰工业园（德胜片区）分布式储能调峰项目	新建	建设2台x15吨/小时生物质蒸汽锅炉、1台x10吨/小时太阳能电锅炉，配套建设水处理系统、一万平米屋顶光伏及储能系统、蒸汽管网10公里。	2023—2025	0.7	凯添储能（宁夏）能源有限公司	贺兰县
12	年产500吨高端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建设项目	新建	建设工艺技术水平行业领先的年产500吨高端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生产线，实现自有专利技术产品改性石墨负极材料、高容量硅碳复合材料和高功率人造石墨负极材料的批量产业化转化。同时，充分发挥产学研合作单位的创新能力和智力资源，结合自身产品产业化示范优势和软硬件条件，建设成立“先进储能材料与器件技术创新中心”。	2022—2023	0.1	博尔特新材料（银川）有限公司	苏银产业园管委会

附件 3

银川市建设新型储能电池制造基地 2023 年任务清单

序号	主要任务	工作措施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1	强化规划引领	结合《宁夏“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做好《银川市“十四五”储能专项规划》与自治区实施方案的深度融合。出台印发《银川充电基础设施规划（2023—2027年）》，优化新能源汽车使用环境，积极推进储能电池及动力电池推广应用。	市发改委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国网银川供电公司	2023 年底	
2	推进重点储能制造项目建设	主动靠前服务，加快推动宝丰昱能 100GWh 电池和储能集装示范项目等建设项目建成投产，推动汉尧石墨烯、墨工科技、博尔特等建成新型电池材料项目达产达效，积极协调项目推进过程中的困难问题，力争全年新型储能电池产业产值增速超过 80%。	市工信局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	2023 年底	
3	加快推进储能电站建设并网	积极推进中广核新能源灵武 200MW/400MWh 储能项目、宁夏华电灵武 200MW/400MWh 共享储能电站项目、宁夏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青龙山 200MW/400MWh 新能源共享储能电站示范项目、锦洋绿储苏银产业园 100MW/200mwh 共享储能电站项目等列入自治区“十四五”储能规划项目建设，力争年内全部按计划建成并网。	市发改委	相关县（市）区人民政府，相关园区管委会，国网银川供电公司	2023 年底	
4	加快推进保障性光伏电站建设	加快推进华能灵武马家滩 170MW 项目、中广核灵武马家滩 100MW 项目、中环灵武马家滩 300MW 等 3 个保障性光伏并网发电项目及宁夏宝丰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0MW _p 平价光伏项目续建，力争年内全部按计划建成并网。	市发改委	兴庆区、灵武市人民政府，国网银川供电公司	2023 年底	

序号	主要任务	工作措施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5	加大招商引资力度	发挥宝丰储能全产业链项目规模效应，围绕京津冀、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等重点区域，聚焦锂离子电池、钠离子电池、全钒液流电池等新型储能电池制造业多元化发展，探索百兆瓦级盐穴压缩空气储能在负荷密集区域的规模化应用，开展招商引资攻坚行动，重点引进正负极材料、隔膜、电解液、电芯、逆变器、电池模组和 pack 生产制造企业。	市投资促进局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	2023 年底	
6	强化储能领域科技创新	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支持链头企业主导或参与行业标准的制定，加快对国内（外）先进适用技术和科技成果的引进、消化、吸收和再创新，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快速发展，提升产业整体创新能力和行业竞争力。	市科技局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	2023 年底	
7	推进储能电池多场景应用	推进新能源电动自行车动力电池换电柜建设，争取年内建成 200 个以上电动自行车换电柜，拓展动力电池应用场景。	市国资委	银川产投公司	2023 年底	

银川市建设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 生产基地三年行动实施方案 (2023—2025年)

按照《中共银川市委办公室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市级领导包抓“两都五基地”工作的通知》精神，为加快推动我市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生产基地建设，特制定以下行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按照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和银川市第十五次党代会及“两会”部署要求。以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示范市和创新引领市为统领，抢抓自治区建设新能源综合示范区和“东数西算”示范基地等新机遇，立足我市现有的自然禀赋、产业基础和发展优势，加大东部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生产企业产业合作，聚焦产业链上下游和配套产业，推动银川市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产业扩大整体规模、提升产业集聚，丰富产品种类，引领技术创新，构建绿色发展，打造银川市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生产基地。

二、基本原则

——**坚持创新驱动，开放合作。**坚持创新在推动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产业发展中的核心地位，政产学研用联动推进产业细分领域关键核心技术突破和技术成果转化。强化技术、产业、人才等交流合作，支持和引导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围绕创新链布局产业链，推动产业向价值链、创新链高端延伸。

——**坚持“链主”引领，重点突破。**突出企业主体地位，在重点领域培育若干具有生产主导力的“链主”企业，牵引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联动布局，完善延伸产业链条。立足我市产业发展实际和国内发展趋势，瞄准工业蓝宝石晶体制备、大尺寸蓝宝石衬底材料、高精密切磨抛加工、第三代化合物半导体材料、大尺寸晶圆制造、硅靶材、硅部件、功率半导体器件、LED 芯片制造及封装测试等重点领域布局研发和产业化项目。

——**坚持数字赋能，绿色发展。**促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产业融合发展，推动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设计、加工、制造及测试过程数字化、智能化，利用互联网技术加强产业供需对接，支持发展新模式、新业态。推动产业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培育形成资源消耗少、环境影响小、科技含量高、产出效益好、发展可持续的绿色低碳产业集群。

三、工作目标

抢抓全区建设国家新能源综合示范区和“东数西算”示范基地发展机遇，以应用和需求为导向，聚焦智能终端材料和半

导体材料产业上下游重点环节及配套产业，组织实施一批延链补链强链的优质项目，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和创新产品，培育一批具有全国竞争力的龙头企业和创新能力较强的成长型企业，建立一批保障有力的协同创新服务平台，构建多个细分领域链条较为完整配套齐全的产业链条。到 2025 年，建成西部地区具有重大影响力的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生产基地。

产业规模目标：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产业及其配套产业产值整体突破 200 亿元，大尺寸（6—8 英寸）蓝宝石衬底材料、高精密切磨抛深加工、大尺寸半导体硅晶圆及第三代化合物半导体材料等重点领域产业规模进一步扩大，全国最大工业蓝宝石生产基地地位继续巩固，大尺寸硅晶圆、硅部件国内市场占有率持续提升。

创新发展目标：培育自治区级科技创新平台 2 家，建成产业创新联合体 1 个，引进培养行业高端人才，突破关键核心技术。产业基础能力显著提升，高纯氧化铝、碳化硅制备及提纯工艺绿色化、节能化技术、高精密切磨抛加工工艺以及低成本、高品质晶体生长工艺等基础工艺关键技术取得重大突破，重点领域持续推出新产品、突破新技术。

企业培育目标：分领域打造具有行业领先地位的龙头示范企业、有核心竞争力的高成长型企业与掌握关键技术的初创型企业发展梯队，加速产业链高端化延伸。培育产值 30 亿元以上企业 1 家，10 亿元以上企业 5 家，1 亿元以上企业 10 家，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10 家。

产业集聚目标：充分发挥银川经开区新材料产业核心区的辐射引领作用，进一步强化“一核多点”的产业空间格局，推动苏银产业园、贺兰工业园、永宁工业园等园区围绕产业链形成完整配套，提高市域内产业集聚集群发展水平。建立银川市与石嘴山市、固原市及宁东基地等区内城市之间的产业协同一体化发展机制，提升区域内配套产业协同发展能力。

四、发展重点

（一）智能终端材料

1.工业蓝宝石

（1）依托石嘴山等周边地区补齐上游高纯氧化铝的原料供应。

（2）推动鑫晶盛工业蓝宝石晶体制造加工、天通银厦蓝宝石晶体智能制造示范工厂等项目尽快达产增效；鼓励龙头企业提升现有产能，巩固全国产能话语权。

（3）加快晶环新材料年产 1200 万片 4 英寸蓝宝石晶片切磨抛智慧化等项目建设，推动蓝宝石晶体制造向切磨抛环节延伸，提升晶锭、晶棒利用效率，减少切磨抛损耗，降低加工成本。

（4）开展大尺寸（6—8 英寸）蓝宝石衬底材料、高精密切磨抛加工工艺以及低成本、高品质晶体生长工艺等关键技术研发，持续形成新产品、新技术。

（5）重点关注三安光电、华灿光电、兆驰股份等 LED 芯片制造龙头企业，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加快向下游 LED 衬底材

料、消费电子产品、航天航空、国防军工等智能终端应用延伸。

(6) 促进工业蓝宝石产业向价值链高端攀升，形成工业蓝宝石生产、加工、应用产业集群，打造智能终端材料生产基地。

到 2025 年，力争在区域内形成“高纯氧化铝原料—蓝宝石晶体制造—晶片切磨抛—衬底材料加工—智能终端应用”的全产业链发展格局。

2. 电子陶瓷

(1) 支持北瓷新材料、时星科技、艾森达等本地企业扩大氮化硅、氮化铝粉体等电子封装陶瓷材料生产线规模。

(2) 以高性能氮化铝微粉、造粒粉、导热填料粉为基点，持续加大先进生产工艺研发，提高粉体纯度和品质。

(3) 面向 5G 通讯、LED 封装、功率模块、影像传感、汽车电子和航天军工等高科技领域的需求，鼓励北瓷新材料、时星科技、艾森达等本地生产企业向氮化铝、氮化硅陶瓷基板、陶瓷金属化线路板、高温共烧陶瓷器件 (HTCC)、半导体设备陶瓷器件等电子陶瓷中游应用延伸。

(4) 围绕导热基板、微电子封装、导热界面材料、热管理材料、半导体设备等下游应用，激励本地企业积极对接韦尔股份、扬杰科技、三安光电等功率器件、LED 照明制造龙头企业，开展联合技术攻关和产业合作，推动产业向下游应用延伸。

到 2025 年，力争形成“氮化铝/氮化硅粉体—电子陶瓷及精密零部件—功率器件/LED 照明”的全产业链发展格局。

（二）半导体材料

1. 半导体单晶硅

（1）依托石嘴山等周边地区补齐上游电子级多晶硅产业链短板，提升区域内原料供应保障。

（2）鼓励企业和高校、科研院所合作对投资少、能耗低、成本小、安全、绿色环保的物理冶金法多晶硅高纯化技术开展科研攻关及产业化落地。

（3）鼓励中欣晶圆扩大集成电路大硅片生产规模，进一步提升国内替代市场占有率，布局抛光片、退火片、外延片、硅隔离片、SOI片等半导体硅片制造衍生环节。

（4）推动盾圆聚芯、高创特等企业扩大规模，大力发展柱状多晶硅、硅部件、硅靶材产业。

（5）持续开展招商引资，吸引国内半导体单晶硅生产企业落地我市，扩大半导体单晶硅整体规模。

（6）围绕高品质集成电路大硅片、柱状多晶硅等生产技术，半导体硅部件、硅靶材等精密加工技术，引导企业开展重大技术“揭榜挂帅”，加快关键技术迭代突破。

（7）瞄准分立器件、传感器、集成电路封装测试等产业链后端招引行业头部企业落地，推动产业向产业链后端延伸，向价值链高端攀升。

到2025年，力争在区域内形成“电子级多晶硅料—半导体级单晶硅棒—半导体硅晶圆（切磨抛）—分立器件/传感器/集成电路”的全产业链发展格局。

2.第三代化合物半导体材料

(1) 鼓励支持北伏科技等本地碳化硅粉体生产企业与国内、区内高校及科研院所开展高纯碳化硅粉体制备及提纯工艺绿色化、节能化技术科研攻关，并推动产业化落地，为碳化硅衬底晶片扩大规模提供区域内原料保障。

(2) 加快推动第三代化合物半导体衬底晶片项目尽快投产达产。

(3) 鼓励企业向碳化硅外延布局，积极对接天岳先进、天科合达、晶湛半导体等第三代半导体材料生产企业落地我市，推动产业向价值链高端攀升。

(4) 鼓励围绕 6 英寸及以上碳化硅、氮化镓等化合物半导体材料制备技术开展“揭榜攻关”，加快产品和技术的迭代升级。

(5) 重点瞄准功率器件、微波射频器件、封装测试及新能源汽车、光伏发电等后端应用等继续招引行业头部企业落地银川。

到 2025 年，力争初步形成从“高纯碳化硅粉体—碳化硅晶片—碳化硅外延—功率器件—终端应用”的产业链式发展格局。

(三) 配套产业

发挥“链主”企业辐射带动作用，吸引上下游生产配套企业落地我市，培育供应链“标杆”企业，做大做强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生产配套产业，从装备、辅材、服务等配套方

面提升基础工艺和产业技术基础，加快提升产业基础再造能力。

1.装备配套方面：加快威克特瑞年产 2.4 万吨电子专用材料高纯石英砂、鑫晶新材料大尺寸石英坩埚扩产等项目建设，支持盾源聚芯扩大半导体石英坩埚产能，满足半导体级单晶硅产业规模扩大对石英坩埚的新增配套需求；围绕半导体材料、智能终端材料生产企业需求，引进和培育一批规模优势明显、专业化水平较高的原材料、零部件、长晶炉等配套骨干企业，逐步解决钣金涂装制造、零件表面及热工艺处理、小型模具、机械精密加工等装备配套不强的问题。

2.辅材配套方面：鼓励鑫晶盛、天通银厦、中欣晶圆、盾源聚芯等龙头企业，围绕产业链发展需求开展以商招商、代理招商，大力引进半导体单晶硅热场部件、硅靶材、高纯气体、金刚线、抛光液等辅材配套产业项目，补齐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产业配套缺项。大力提升封测技术、第三代半导体碳化硅涂层、增材制造、制造过程数字化及智能化技术、集成电路及半导体器件制造、新型高效异质结太阳能电池技术及装备产业化等基础工艺。

3.服务配套方面：聚焦产业基础服务配套薄弱环节，面向研发设计、检验检测、试验验证等方面的共性需求，依托优势企业、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等机构，建设一批公共服务平台，完善产业技术公共服务体系。重点发展试验验证、中试熟化、计量检测认证认可及标准、质量、知识产权、成果转化、信息服务等方面的技术基础支撑平台，加快产业技术基础提升。引

导企业加强全面质量管理，提高质量管理和测量分析能力，推动检验检测技术和高端计量设备仪器等的发展及应用。

到 2025 年，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配套产业产值突破 50 亿。

五、实施路径

（一）做大产业规模，推动链式集群发展。聚焦中欣晶圆、盾源聚芯、天通银厦、鑫晶盛等龙头企业开展精准服务，强化对企业分类指导和培育帮扶，从资金扶持、人才培养、要素保障等方面大力支持，引导企业做优特色、做精产品、做大规模。积极招大引强，着力引进对产业链形成示范和主导作用的国内龙头企业落户我市。通过加大招商引资、强化要素支撑、优化保障服务，强化产业链上下游的整合、延伸、补强，强化本地配套能力，推进产业基础能力提升，培育特色产业链条，着力做大产业规模、做高产业能级、做强产业竞争力。到 2025 年，围绕工业蓝宝石、电子级单晶硅、第三代化合物半导体（碳化硅）及氮化硅、氮化铝等非晶体类半导体材料等领域，形成具有本地特色的、可持续发展的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重点产业链集群。（责任单位：市工信局、投资促进局，有关县<市>区、园区）

（二）强化项目支撑，夯实产业发展后劲。抢抓畅通国内大循环、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建新能源综合示范区等重大机遇，加强产业链重大项目谋划，每年初建立完善动态管理、滚动递补的产业链项目库，鼓励“链主”

企业通过订单调配、采购需求、投资合资等方式吸引国内外上下游企业来银投资建厂。深入推进产业项目三年攻坚行动，持续开展项目“五比”活动，做好各类要素保障，落实各项扶持政策，帮助企业降低生产成本，有效发挥项目牵引作用。加快推进第三代化合物半导体衬底晶片、10万套服务器组装、北瓷新材料电子封装陶瓷材料扩产项目、中欣晶圆12英寸生产车间等项目建设，力促鑫晶盛工业蓝宝石制造加工、晶环年产1200万片4英寸蓝宝石晶片切磨抛智慧化项目、盾源聚芯硅部件、石英坩埚及石英砂生产建设等项目早日达产。力争到2025年实施全产业链补短板项目30个以上。（牵头单位：市工信局、发改委 责任单位：市投资促进局，有关县<市>区、园区）

（三）加强科技创新，提升产业基础能力。支持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龙头企业加强产学研深度融合，联合区内外高校、科研院所、金融机构等共建创新联合体，围绕低成本、高品质、高性能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制备、加工等方面进行技术孵化、开发、推广与应用。鼓励龙头企业推广应用先进技术和创新模式，推广应用金刚线细线化切割等切片技术和切割工艺以及半导体材料精加工工艺技术，每年一季度形成全市技术和模式推广清单，并进行动态调整。推进上海交大（银川）材料产业研究院建设宁夏新材料创新设计制造中试中心建设，为我市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产业提供创新开发、中试、产品检测认证等中试孵化服务，提供有效的平台支撑。实

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鼓励引导企业增加研发投入，围绕高品质集成电路大硅片、4英寸以上第三代半导体材料、柱状多晶硅、工业蓝宝石晶体、LED衬底材料等生产技术，半导体硅部件、硅靶材等精密加工技术等，开展重大技术“揭榜挂帅”，加快关键技术迭代突破。力争到2025年，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领域科技创新和产业基础能力有显著提升，基础工艺关键技术取得重大突破。（牵头单位：市科技局 责任单位：市工信局、财政局，有关县<市>区、园区）

（四）建立培育机制，推动企业融通发展。大力实施企业支撑战略，通过招商引资、资产重组、增资扩股、上市融资等途径，引进和培育行业龙头企业。强化政策引导作用，集合优势资源向龙头企业和重点企业聚集。实施企业梯次培育行动，建立重点企业培育库，强化对企业分类指导和培育帮扶，引导企业做优特色、做精产品、做大规模。鼓励企业积极认定自治区、银川市产业链“链主”企业和供应链“标杆”企业认定，围绕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重点领域，着力培育一批具有生态主导力、核心竞争力的产业链重点企业和供应链“专精特新”企业。鼓励“链主”企业为中小企业提供上游产品供给、下游产品需求、产品质量、流程标准等支持，配套企业围绕“链主”企业开展协作配套，通过以专业化分工、服务外包等方式建立合作关系，推动配套企业融入智能终端和半导体材料产业链、供应链，到2025年，培育10个以上单项冠军“瞪羚”和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牵头单位：市工信局、科技局 责

任单位：市财政局、投资促进局，有关县〈市〉区、园区）

（五）坚持绿色发展，实现产业低碳转型。积极争取自治区“绿电园区”政策，支持企业开展绿色电力交易，推动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企业提升绿色用能替代比例，力争达到50%。鼓励企业在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产品设计、生产制造及重大工艺等方面，坚持绿色发展、循环发展和低碳发展。鼓励企业加大绿色制造投入，开展研发设计，在“电子能源输入、制造耗能、固废处理”等环节推广使用先进节能减排技术、装备、工艺，全面提升产业基础绿色化水平，建设绿色产品、绿色工厂、绿色园区6个以上。到2025年，半导体材料产业整体能耗强度低于全国同行业平均水平的10%以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不低于95%，再生水的利用比例不低于50%。（牵头单位：市发改委、工信局 责任单位：有关县〈市〉区、园区）

（六）实施数字赋能，助推产业融合发展。抢抓全区建设国家“东数西算”示范基地的发展契机，加快工业互联网新技术的应用和落地，鼓励重点企业围绕先进技术装备更新、基础工艺创新、产品出新等关键环节，加快推进产业智能化进程，利用大数据、云计算、5G技术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建设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推动智能终端和半导体材料生产企业开展信息管理系统集成应用，进一步提高装配、检测、物流等环节自动化工艺装备和信息管理系统普及率，逐步实现生产设备以及生产环节全流程数字化管理。推动企业加快搭建或融入工业互联网平台，大幅提高生产线柔性化水平，为承接更大规模、

落地全品类终端制造能力奠定基础。到 2025 年，建成 2 个以上 5G+工业场景、2 个以上智能工厂、4 个以上数字化车间。推进智能终端材料向航天航空、国防军工等智能终端应用延伸，加快军民共用智能终端材料技术双向转移转化，实现良性互动、融合协同发展。（牵头单位：市工信局、网信局 责任单位：有关县〈市〉区、园区）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充分发挥银川市领导包抓新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推进机制作用，包抓工作专班要切实抓好责任落实，落实“链长+链主”双带动机制，协调各方力量，加强工作调度，准确掌握情况，切实把工作任务统起来、抓到位、落下去。建立健全上下联动、部门共商工作机制，每年对产业链重点企业名录进行梳理完善，建立重大项目清单，制定年度工作责任清单，明确时间表、路线图、责任人，按照职责分工分头推进、形成合力。（牵头单位：市工信局 责任单位：专班各成员单位）

（二）强化要素保障。强化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生产企业及重点项目用地、用能、用水等关键生产要素供给，落实自治区绿色用能政策，提高产业链重点企业新能源用电比例。强化人才支撑，建设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产业工程师协同创新中心，全职或柔性引进一批科技创新领军人才、急需紧缺高层次人才。强化金融支撑，充分发挥好银川市工业企业风险补偿基金和转贷基金作用，优先用于支持智能终端材料和半

导体材料企业流动资金、设备更新等贷款。（责任单位：市委人才局，市发改委、自然资源局、水务局、工信局、金融局）

（三）优化服务机制。发挥工作专班作用，坚持以企业需求为导向，创新服务方式和服务水平。建立重点企业名录库和重点项目帮扶库，按季度召开项目推进会，及时帮助企业解决项目建设、土地保障、水电供应等方面的实际困难。建立市级领导、重点职能部门、各县（市）区对重点企业和重大项目挂帮工作机制，定期开展进企调研工作，重大问题实行“一事一议”和“一企一策”精准扶持，搭建企业与政府沟通、咨询政策、反映问题、解决问题的桥梁。（责任单位：市工信局、行政审批局，有关县<市>区、园区）

（四）强化调度考核。建立跟踪调度机制，重大项目按月调度，重点工作按季小结，有关情况及时报送新材料包抓工作专班。把建设“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生产基地”推进情况纳入各部门年度考核的内容，重点考核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产业发展指标和招商引资、项目建设等情况，对市直相关职能部门重点考核落实推动建设“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生产基地”相关政策措施、服务和帮助县（市）区、园区及企业解决实际困难等情况。工作专班办公室、市委及政府督查室要加大督查力度，强化督查考核结果运用。（责任单位：工作专班，市委督查室、市政府督查室）

附件：1.银川市建设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生产基地

三年行动实施方案任务清单

- 2.银川市建设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生产基地
重点企业名录
- 3.银川市建设智能终端和半导体材料生产基地重点
项目清单

附件 1

银川市建设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生产基地三年行动实施方案任务清单

序号	主要任务	具体工作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1	(一) 做大产业规模, 推动链式集群发展。	聚焦中欣晶圆、盾源聚芯、天通银厦、鑫晶盛等龙头企业开展精准服务, 强化对企业分类指导和培育帮扶, 从资金扶持、人才培养、要素保障等方面大力支持, 引导企业做优特色、做精产品、做大规模。积极招大引强, 着力引进对产业链形成示范和主导作用的国内龙头企业落户我市。通过加大招商引资、强化要素支撑、优化保障服务, 强化产业链上下游的整合、延伸、补强, 强化本地配套能力, 推进产业基础能力提升, 培育特色产业链条, 着力做大产业规模、做高产业能级、做强产业竞争力。到 2025 年, 围绕工业蓝宝石、电子级单晶硅、第三代化合物半导体(碳化硅)及氮化硅、氮化铝等非晶体类半导体材料等领域, 形成具有本地特色的、可持续发展的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重点产业链集群。	市工信局、投资促进局	有关县(市)区、园区	2025 年底	
2	(二) 强化项目支撑, 夯实产业发展后劲。	抢抓畅通国内大循环、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国内智能终端和半导体产业快速发展、创建新能源综合示范区等重大机遇, 加强产业链重大项目谋划, 每年初建立完善动态管理、滚动递补的产业链项目库, 鼓励“链主”企业通过订单调配、采购需求、投资合资等方式吸引国内外上下游企业来银投资建厂。深入推进产业项目三年攻坚行动, 持续开展项目“五比”活动, 做好各类要素保障, 落实各项扶持政策, 帮助企业降低生产成本, 有效发挥项目牵引作用。加快推进第三代化合物半导体衬底晶片、10 万套服务器组装、北瓷新材料电子封装陶瓷材料扩产项目、中欣晶圆 12 英寸生产车间等项目建设, 力促鑫晶盛工业蓝宝石制造加工、晶环年产 1200 万片 4 英寸蓝宝石晶片切磨抛智慧化项目、盾源聚芯硅部件、石英坩埚及石英砂生产建设等项目早日达产。力争到 2025 年实施全产业链补短板项目 30 个以上。	市工信局、发改委	市投资促进局, 有关县(市)区、园区	2025 年底	
3	(三) 加强科技创新, 提升产业基础能力。	支持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龙头企业加强产学研深度融合, 联合区内外高校、科研院所、金融机构等共建创新联合体, 围绕低成本、高品质、高性能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制备、加工等方面进行技术孵化、开发、推广与应用。鼓励龙头企业推广应用先进技术和创新模式, 推广应用金刚线细线化切割等切片技术和切割工艺以及半导体材料精加工工艺技术, 每年 1 月底前形成全市技术和模式推广清单, 并进行动态调整。推进上海交大(银川)材料产业研究院建设宁夏新材料创新设计制造中试中心建设, 为我市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产业提供创新开发、中试、产品检测认证等中试孵化服务, 提供有效的平台支撑。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 鼓励引导企业增加研发投入, 围绕高品质集成电路大硅片、	市科技局	市工信局, 有关县(市)区、园区	每年年底	

		4英寸以上第三代半导体材料、柱状多晶硅、工业蓝宝石晶体、LED衬底材料等生产技术，半导体硅部件、硅靶材等精密加工技术等，开展重大技术“揭榜挂帅”，加快关键技术迭代突破。力争到2025年，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领域科技创新和产业基础能力有显著提升，基础工艺关键技术取得重大突破，新增高新技术企业10家以上。				
4	(四) 建立培育机制，推动企业融通发展。	大力实施企业支撑战略，通过招商引资、资产重组、增资扩股、上市融资等途径，引进和培育行业龙头企业。强化政策引导作用，集合优势资源向龙头企业和重点企业聚集。实施企业梯次培育行动，建立重点企业培育库，强化对企业分类指导和培育帮扶，引导企业做优特色、做精产品、做大规模。鼓励企业积极认定自治区、银川市产业链“链主”企业和供应链“标杆”企业认定，围绕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重点领域，着力培育一批具有生态主导力、核心竞争力的产业链重点企业和供应链“专精特新”企业。鼓励“链主”企业为中小企业提供上游产品供给、下游产品需求、产品质量、流程标准等支持，配套企业围绕“链主”企业开展协作配套，通过以专业化分工、服务外包等方式建立合作关系，推动配套企业融入智能终端和半导体材料产业链、供应链，到2025年，培育10个以上单项冠军“瞪羚”和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市工信局、科技局	有关县(市)区、园区	每年年底	
5	(五) 坚持绿色发展，实现产业低碳转型。	积极争取自治区“绿电园区”政策，支持企业开展绿色电力交易，推动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企业提升绿色用能替代比例，力争达到50%。鼓励企业在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产品设计、生产制造及重大工艺等方面，坚持绿色发展、循环发展和低碳发展。鼓励企业加大绿色制造投入，开展研发设计，在“电子能源输入、制造耗能、固废处理”等环节推广使用先进节能减排技术、装备、工艺，全面提升产业基础绿色化水平，建设一批绿色产品、绿色工厂、绿色园区6个以上。到2025年，半导体材料产业整体能耗强度低于全国同行业平均水平的10%以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不低于95%，再生水的利用比例不低于50%。	市发改委、工信局	市水务局，有关县(市)区、园区	2025年底	
6	(六) 实施数字赋能，助推产业融合发展。	抢抓全区建设国家“东数西算”示范基地的发展契机，加快工业互联网新技术的应用和落地，鼓励重点企业围绕先进技术装备更新、基础工艺创新、产品出新等关键环节，加快推进产业智能化进程，利用大数据、云计算、5G技术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建设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推动智能终端和半导体材料生产企业开展信息管理系统集成应用，进一步提高装配、检测、物流等环节自动化工艺装备和信息管理系统普及率，逐步实现生产设备以及生产环节全流程数字化管理。推动企业加快搭建或融入工业互联网平台，大幅提高生产线柔性化水平，为承接更大规模、落地全品类终端制造能力奠定基础。到2025年，建成2个以上5G+工业场景、2个以上智能工厂、4个以上数字化车间。推进智能终端材料向航空航天、国防军工等智能终端应用延伸，加快军民共用智能终端材料技术双向转移转化，实现良性互动、融合协同发展。	市工信局、网信局	有关县(市)区、园区	每年年底	

附件 2

银川市建设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生产基地重点企业名录

	单位详细名称	主要产品	县区（园区）
1	宁夏鑫晶盛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开发区
2	天通银厦新材料有限公司	蓝宝石晶体	开发区
3	宁夏盾源聚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晶石英坩埚制造	开发区
4	宁夏申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太阳能单晶硅棒生产	开发区
5	宁夏中欣晶圆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半导体硅片生产	开发区
6	银川艾森达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	生产陶瓷基片	开发区
7	宁夏晶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蓝宝石切片	开发区
8	宁夏创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碳化硅衬底	开发区
9	宁夏欧晶科技有限公司	石英坩埚制造	开发区

10	宁夏威克特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高纯石英	开发区
11	宁夏晶创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蓝宝石晶体生长炉制造、智能化单晶硅车间自动化物流装备制造	开发区
12	银川喜来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屏等终端产品	开发区
13	银川闽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鼠标、键盘、数据线等产品	开发区
14	宁夏高创特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硅部件产品籽晶	开发区
15	宁夏隆基宁光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水表、仪表产品	开发区
16	宁夏时星科技有限公司	氮化铝粉末	开发区
17	宁夏北方高科工业有限公司	碳化硅研磨材料	贺兰县
18	宁夏北伏科技有限公司	亚微米级碳化硅粉磨	贺兰县
19	宁夏北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氮化铝粉体和电子陶瓷制备	贺兰县
20	宁夏易聚高显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智能穿戴产品、电子准备产品、终端组装、玻璃盖板生产线	贺兰县
21	宁夏睿鑫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蓝牙耳机、测温枪	贺兰县
22	宁夏艾威鑫电子有限公司	双面板、多层板、软硬板，人工智能自动化设备，新能源汽车电池模组	贺兰县

附件 3

银川市建设智能终端和半导体材料生产基地重点项目清单

序号	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	总投资 (万元)	建设起 止年限	备注
1	宁夏威克特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2.4 万吨电子专用材料高纯石英产品项目	项目自购地自建厂房约 5 万平方米，购置高纯水、纯化、干燥等加工设备，主要生产电子专用新材料高纯石英产品。达产后预计年产值约 6 亿元。	85000	2023—2024	
2	银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蓝宝石晶体制造加工项目（一期）	建筑面积 70831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生产车间、110KV 变电站、联合泵房、一次水池及消防水池、氩气站、职工餐厅，1#、2#门房、1#2#循环水池及其他配套设施等。	82692	2020—2023	
3	宁夏创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碳化硅衬底晶片生产基地项目	总建筑面积约 17 万 m ² ，购置 1000 台晶体生长炉、退火炉等设备，同时配置高压变电站等辅助设施。建成后形成年产 40 万片的 6 英寸及以上尺寸的导电型和半绝缘型碳化硅衬底晶片。	300000	2022—2025	
4	宁夏鑫晶盛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工业蓝宝石制造加工项目（一期）	计划安装蓝宝石单晶炉 1152 台和切磨抛加工等设备，年产蓝宝石晶体 3500 吨，达产后可实现产值 17 亿元。	100000	2021—2023 (一期)	
5	宁夏鑫晶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大尺寸石英坩埚扩产项目	计划建设生产厂房 3 栋，购置安装 24 条石英坩埚融熔炉生产线及相关配套设备。尚未备案。	50000	2022—2024	
6	宁夏晶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1200 万片 4 英寸蓝宝石晶片切磨抛智慧化项目	项目占地 64325 平方米，建筑面积 56030 平方米，建设 5 条 4—6 英寸蓝宝石晶片切磨抛智慧化生产线及配套附属设施，年产 1200 万片 4 英寸蓝宝石晶片，达产后可实现年产值 8 亿元。	60000	2021—2023	
7	宁夏欧晶科技有限公司	宁夏欧晶科技绿色可再生资源太阳能和半导体直拉单晶硅用石英坩埚产业化项目	项目占地约 65 亩，建筑面积约 2.5 万平方米，使用约 22000 平方米厂房，建设坩埚熔制线 8 条，自动切边检测及清洗包装设备线 2 条及其它配套设施。建设坩埚熔制生产线 8 条，配套自动切边检测及清洗包装等辅助设施设备产线 2 条及其它配套设施，主要生产 36—40 英寸石英坩埚，建成后实现产能约 80000 只/年，达产后可实现年产值约 5.4 亿元。	10000	2022—2023	

8	天通银厦新材料有限公司	蓝宝石晶体制造与加工基地一期(蓝宝石晶体智能制造示范工厂)	建设育苗用标准化钢结构厂房及其附属建筑物,在厂房内布置 SC123B 型蓝宝石晶体生长炉及其辅助配套设备约 300 台(套)、MES 生产管理系统,原材料和产品的自动上下料系统,产品智能运输和自动出入库系统,AGV 自动搬运系统,产品溯源系统以及立体仓库等。	88000	2022—2024	
9	宁夏中欣晶圆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2 英寸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改造单晶硅生产厂房,其中包括建筑面积 9,602.00 m ² 、净空房 4,076.00 m ² 。新建 12 英寸单晶硅棒生产厂房,经过拉晶、切片等工艺为杭州的硅片生产车间供应 12 英寸单晶硅棒、晶锭等材料。	70732	2022—2024	
10	宁夏盾源聚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盾源聚芯硅部件、石英坩埚及石英砂生产建设项目	建筑面积 33208.53 平方米,建设主体生产厂房,包括熔融车间、净空房、后道洁净室、研发中心大楼等。配套附属用房、能源供给系统、新风系统、环保设施、设备设施等。年产石英坩埚 102000 只、石英砂 3600 吨、硅部件 38400 枚。	54185	2022—2024	
11	宁夏盾源聚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半导体级硅材料增产项目	新增 12 台单晶炉、12 台铸锭炉及配套设备设施,年产 180 吨半导体级硅部件材料、3168 件多晶硅锭。改造及新建厂房 8141.53 平方米,配套新建辅助工程水泵房、附属用房、化学品库、消防水泵房及水池、垃圾房、事故水池、氩气站等,用于生产硅部件材料。	15435	2022—2023	
12	中钢新型材料(宁夏)有限公司	年产 2 万吨特种石墨	新建标准厂房、工程检测中心、研发中心、办公楼等,配套道路、消防、给排水等设施。购置装配式建筑生产线、污水一体化设备生产线等。建成年产 2 万吨特种石墨。	70000	2021—2023	
13	宁夏北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宁夏北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电子封装陶瓷材料扩产项目	公司拟盘活宁夏金之航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土地,建设氮化铝生产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年产氮化铝粉体 400 吨;年产高温多层共烧氮化铝陶瓷(HTCC) 1 万片;氮化铝结构件 2000 件;建设年产 10 万片氮化硅基板中试生产线。	30000	2021—2023	
14	宁夏宏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集成电路 IC 芯片设计和烧录项目	该项目由宁夏宏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计划租赁银川综合保税区厂房面积约 3800 平米,总投资约 90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000 万元),主要建设芯片编程录入及检测超洁净车间等,产品应用于物联网智能终端软件、智能网关、智能家居、通讯设备等行业领域,所需生产设备将全部从海外引进,芯片原料从国外采购,在银川综合保税区工厂完成相应控制及数据使用程序全自动 IC 烧录系统写入后,使芯片具有存储、记忆、加密	9000	2023—2024	

			保护等功能，再全部出口到东南亚及欧美等国家和地区。			
15	宁夏北方高科工业有限公司	电子级碳化硅亚微米粉系统的升级改造	完成电子级碳化硅亚微米粉系统的升级改造；完成电子级碳化硅亚微米粉生产线一条；购置新设备、研发新工艺等。	1000	2023	
16	宁夏登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800万支方硅芯及10万吨高纯硅粉项目	年产800万支方硅芯及10万吨高纯硅粉项目于2022年11月开工建设，计划投资89448万元，一期改扩建三栋单晶车间作为晶圆棒生产车间、改扩建两栋机加车间作为硅芯加工车间、新建一栋硅芯清洗车间、新建一栋高纯硅粉车间，实现年产500万支方硅芯和10万吨高纯硅粉。一期预计于2023年6月份实现部分投产；二期购置土地，新建一栋晶圆棒生产车间、新建一栋硅芯加工车间、新建一栋硅芯清洗车间及其他配套建筑。目前正在与经开区管委会积极洽谈项目用地等事宜。	66800	2023—2024	
17	福建华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氮化硅电子陶瓷金属化生产项目	主要建设氮化铝、氮化硅陶瓷金属化生产加工项目。	20000	2023—2024	

银川市枸杞精深加工基地建设三年行动方案 (2023—2025年)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结合自治区“六新六特六优”及银川市“两都五基地”战略部署，有效推进全市枸杞产业优化升级，扩大银川枸杞品牌影响力，根据《中共银川市委办公室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市级领导包抓“两都五基地”工作的通知》和市枸杞产业包抓工作领导小组要求，结合银川市枸杞产业发展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区市党委、政府关于特色产业发展的重 要指示批示精神，聚焦银川市“两都五基地”建设目标，以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示范市为统领，充分发挥首府优势，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以科研创新为支撑，以龙头企业培育为重点，以精深加工为主攻方向，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坚持药用、食用同步发展，推进枸杞产业优化升级，实现产业融合新突破，全面提升产业竞争力，推动银川市枸杞产业“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融合化”发展，打响枸杞产业精深加工基地银川品牌。

(二) 发展方向

明确银川市处于全区枸杞产业链的中高端地位，整合科研、

企业、加工、旅游、检测等资源优势，以推进枸杞精深加工为重点，坚持枸杞产业科研创新高地战略定位，加强品牌及人才队伍建设，推动产业融合，充分发挥银川引领示范、整合和服务功能，加快建设产业发展新业态，培育产业发展新动能，在推动全区现代枸杞产业高质量发展中走在前、作表率。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产业集群发展

把产业集群作为枸杞产业发展重要抓手。充分发挥园区区位优势，引导枸杞产业从分散布局向集群发展转变，加快打造产业集群，结合枸杞企业实际，引进产业链配套企业，降低企业生产用工及运输成本，实现设施设备资源共享。

（二）坚持创新驱动发展

把创新驱动作为枸杞产业发展第一动能。引导枸杞产业由要素驱动向创新驱动转变。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提升枸杞产业科技创新能力和企业技术装备水平。

（三）坚持质量优先发展

把高质量发展作为枸杞产业发展根本要求。保证食品安全，提升产业价值，引导企业由单一产品的数量增长向多类型产品的质量提升转变。弘扬优秀企业家精神，打造良好的企业发展环境，提供创新创业平台，努力提升企业效益和竞争力。

（四）坚持产业融合发展

把产业融合作为枸杞产业发展关键环节。做大做强产业“聚

焦点”，开发银川文化旅游资源，延长产业链、提升价值链、完善利益链，推动枸杞精深加工产业与文旅、餐饮等产业深度融合。

三、发展目标

紧紧围绕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提出的“六新六特六优”产业布局要求，将大抓发展、抓大发展、抓高质量发展理念落实到行动上，突出特色引领，选准发展赛道，聚力“1+2+1+X”（“1”精深加工基地；“2”银川经开区、贺兰工业园区“两翼”集群；“1”贺兰山东麓高品质枸杞种植带；“X”指产业集聚、科技研发、人才汇聚、政策服务、数字赋能、大招大引、市场拓展等多项措施行动）战略布局，打好“头部引领、园区集聚、跨界融合”组合拳，汇集创新资源要素，以工业化理念、产业群思维、数字化手段发展枸杞产业，加快推进枸杞精深加工基地建设，推动贺兰山东麓枸杞产业融合发展，塑造枸杞产业发展新动能、新能级、新优势。力争全市枸杞种植面积稳定在2万亩左右。到2025年底，力争枸杞产业综合产值达到200亿元。

四、重点任务

（一）实施产业引领计划

1.加快企业培育。排定头部龙头企业、“规上”企业、上市企业、专精特新、行业骨干5个层面重点精深加工企业名单，实施企业梯度培育计划，到2025年底，力争新增国家级龙头企业3家、“规上”企业5家、年产值1亿元以上的企业3家、上市企业1—2家，“宁夏枸杞”地理标志证明商标使用企业4家，鲜果加工转化率达到60%，“一企一策”开展个性化扶持。

2.实施项目带动。以经开区、贺兰工业园区“两翼驱动”，加大重点项目投入，带动创新链、制造链、服务链、配套链协同落地，提升大项目撬动，积极谋划储备枸杞项目，推动企业新上、技改、扩建枸杞精深加工项目，建立枸杞产业项目库，排定项目发展路线图和时间表。

3.服务企业发展。强化全方位保障，为企业打造安心发展好环境。真心实意为企业纾困解难，全力打响“365·天天在服务”品牌，发挥好包抓机制主动上门服务。创新推出“企情日记”等载体，实施政策处理和问题破难“两大会战”，进行清单化管理，有效提振企业发展信心。

（二）实施创新引智计划

1.加快科技创新。突出枸杞产业高质量发展“创新、创意、创质”三创驱动，建立“知名院士加持、大院大所加盟、科创团队加力”的科技支撑机制，发挥“产业+院所”创新引擎，依托国字号枸杞研究院等科研院所，实施硬科技创新破壳行动，组织实施科技计划项目5个以上。

2.强化科技攻关。发挥“院所+企业”提升创新能级，鼓励支持企业构建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研发体系，围绕枸杞功效物质提取工艺、药食同源等产品研发进行重点攻关，新增培育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竞争力的枸杞产品品牌10个以上，新增申请各类专利及知识产权50项，推动枸杞产业从低端产品向精深加工产品、高端康养等高端产品转变，实现枸杞“全身是宝”的资源最大化利用。

3.加大人才队伍建设。聚焦枸杞产业全领域，大力开展招才引

智行动。构筑“聚才磁场”，大力引育枸杞领域“高精尖”人才10—20名，重点加强企业家人才、科技领军人才、中高端技能人才培养，打造枸杞产业发展科技创新和人才培养高地，塑造制胜未来产业新优势。

（三）实施数字赋能计划

1.推进大数据建设。积极开展“数字变革”强链行动，依托“东数西算”重大机遇，积极争取招引对接，建设银川枸杞产业智能数据库，开发“产业链互助平台”，精准绘制枸杞产业链上下游图谱。

2.实现智能化生产。支持枸杞龙头企业推进“产业大脑+未来工厂”建设，力争智能化生产提升至50%以上，通过数字赋能、智能化技改、产品数字化转型等，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产品质效。

3.完善溯源体系建设。鼓励企业建设数字化宣传推广场景，实现生产端和消费端的无缝对接。探索构建食品行业防伪溯源、重建信任的生态网络，建立从田间到餐桌的产地直供网络，补足政府监管和舆论监督不易覆盖的盲区。

（四）实施市场扩容计划

1.补齐招商引资短板。聚焦枸杞产业，强化链式招商、以商招商、专业招商，持续开展精准招商引资，着力扩大枸杞产业发展空间。要始终坚持招商引资支撑有效项目投资，完成枸杞产业招商推介手册，构建“链主拉动、配套跟进、集群发展”的产业梯队，瞄准大健康产业走在前列的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发达地区开展“招大引强”补链行动。

2.加大品牌推广强度。结合自治区《加快推进现代枸杞产业高质量发展财政扶持政策暨实施办法》等政策，加大对本地企业支持力度，支持企业对外宣传，鼓励企业“走出去”，宣传放大知名枸杞品牌效应，加大“宁夏枸杞”区域公用品牌推广力度。依托国内各类会展平台，协助企业走上国内舞台。积极向自治区争取银川市承办宁夏枸杞产业博览会分会场系列活动。鼓励支持枸杞龙头企业走向国际舞台，联合民企搭建海外站平台，把市场办在外商家门口。

3.强化品牌保护力度。常态化开展“宁夏枸杞”地理标志证明商标保护专项行动，建立枸杞产业商标品牌培育库，加大对批发市场、旅游景点、集中销售土特产品单位、电商平台等经销“宁夏枸杞”经营户监管力度，保持对侵权假冒违法行为的高压严打态势，切实维护消费者利益。

（五）实施产业融合计划

1.推动文旅融合。以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为抓手，继续开展A级景区提升工程。按照“一点带一线，把线连成片”的思路，围绕枸杞研究院、西夏区镇北堡镇、贺兰县洪广镇适宜枸杞种植区域，主动谋划、高品规划，逐步开发推动贺兰山东麓枸杞田园综合体项目进入实质阶段，集枸杞种植、枸杞乐园、枸杞民宿、枸杞味道、枸杞养生、枸杞研学、枸杞购物等多元要素融合，闯出一条新赛道。

2.开发文创价值。提升枸杞文化文创文艺内涵，挖掘“宁夏枸杞”药用养生文化民俗，编排一场枸杞文艺演出、开发一类枸杞

文创产品、讲好一个枸杞文化故事，发展枸杞文化衍生产业，让文旅赋予枸杞鲜活生命。

3.实现文化活杞。推动枸杞产业“接二连三”行动，灵活运用枸杞文化元素，大力推进“枸杞+”“+枸杞”发展模式，推动枸杞产品、菜肴进餐厅、商超、景区和药店，持续做好枸杞宴菜品研发推广，提升枸杞餐饮品类多样性，加快建设枸杞产业发展新业态。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成员单位要强化统一领导，压实工作责任，细化工作环节，形成工作合力，对重点工作、重大任务等进行会商研判、提出对策，对重大问题实行挂账销号，完成一项、核查一项、销号一项。各牵头单位既要抓好本部门承担任务，也要做好与相关单位统筹协调，全面落实好包抓工作领导小组安排的任务，积极研究解决各类问题，及时向领导小组汇报工作推进情况。

（二）加大资金支持。市财政统筹安排枸杞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对枸杞产业重点项目在用地、金融、税收和固定资产投资等方面给予优惠和资金补贴。用好政府性融资担保，鼓励枸杞产业以融资租赁方式购置先进生产设备、盘活资产。各县（市）区级财政也要统筹安排资金，大力支持枸杞产业发展。构建金融与枸杞产业多方联动机制，发挥好政银企三方作用。探索建立银川市枸杞产业发展基金，吸引社会资本投资参股政府产业基金。利用融资担保、风险补偿、农业保险、贷款贴息等财政金融手段，积

极探索财政资金撬动金融资本向枸杞产业集聚。

（三）强化人才保障。依托国内高校及科研院所，发挥银川市技术人才高地的引领作用，引进和培养枸杞产业领军人才，重点培养枸杞功能性食品及养生保健品、中药饮片、中成药生产及提取工艺高学历专业人才。对接自治区相关厅局，举办现代枸杞产业中短期实用技术培训班，加强对广大茨农的综合素质培训，开展绿色种植、采收、加工营销等实用技术培训，提高茨农生产技术水平，培养产业工人。加强企业家队伍培育，营造尊重企业家、敬重企业家的浓厚社会氛围，营造公平公正有序的法治环境、市场环境，保护企业家合法权益，激发企业家创造活力，建设高素质的企业精英管理人才队伍。

（四）完善督查考核。建立督查落实机制，市枸杞办会同相关部门加强对枸杞产业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的跟踪督查，及时了解工作进展。市枸杞产业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积极配合市枸杞办开展相关工作，对工作成效显著的有关部门将给予通报表扬；对工作落实不力、敷衍懈怠、未完成目标的予以通报批评。各县（市）区政府要建立健全枸杞产业发展责任制，层层签订责任书，将发展目标和任务纳入重要考核内容，同时建立各部门配合机制，共同推进枸杞产业发展，确保各项目标顺利实现。

附件：1.银川市枸杞精深加工基地建设任务清单

2.银川市枸杞精深加工基地建设重点项目表（2023年）

3.银川市枸杞精深加工基地建设2023年工作任务清单

附件 1

银川市枸杞精深加工基地建设任务清单

序号	发展目标及重点任务		具体工作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1	发展目标		聚力“1+2+1+X”（“1”精深加工基地；“2”银川经开区、贺兰工业园区“两翼”集群；“1”贺兰山东麓高品质枸杞种植带；“X”指产业集聚、科技研发、人才汇聚、政策服务、数字赋能、大招大引、市场拓展等多项措施行动）战略布局，打好“头部引领、园区集聚、跨界融合”组合拳，汇集创新资源要素，以工业化理念、产业群思维、数字化手段发展枸杞产业，加快推进枸杞精深加工基地建设，推动贺兰山东麓枸杞产业融合发展，塑造枸杞产业发展新动能、新能级、新优势。力争全市枸杞种植面积稳定在2万亩左右。到2025年底，力争枸杞产业综合产值达到200亿元。	市工信局、科技局、金融工作局、市场监管局、自然资源局	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贺兰工业园区管委会，兴庆区、西夏区、贺兰县人民政府
2	重点任务	实施产业引领计划	1.加快企业培育。排定头部龙头企业、“规上”企业、上市企业、专精特新、行业骨干5个层面重点精深加工企业名单，实施企业梯度培育计划，到2025年底，力争新增国家级龙头企业3家、“规上”企业5家、年产值1亿元以上的企业3家、上市企业1—2家，“宁夏枸杞”地理标志证明商标使用企业4家，鲜果加工转化率达到60%，“一企一策”开展个性化扶持。	市工信局、金融工作局、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管局	市发改委，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贺兰工业园区管委会
			2.实施项目带动。以经开区、贺兰工业园区“两翼驱动”，加大重点项目投入，带动创新链、制造链、服务链、配套链协同落地，提升大项目撬动，积极谋划储备枸杞项目，推动企业新上、技改、扩建枸杞精深加工项目，建立枸杞产业项目库，排定项目发展路线图和时间表。	市工信局	
			3.服务企业发展。强化全方位保障，为企业打造安心发展好环境。真心实意为	市自然资源	银川经济技术

序号	发展目标及重点任务	具体工作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企业纾困解难，全力打响“365·天天在服务”品牌，发挥好包抓机制主动上门服务。创新推出“企情日记”等载体，实施政策处理和问题破难“两大会战”，进行清单化管理，有效提振企业发展信心。	局	开发区管委会、贺兰工业园区管委会
3	实施创新引智计划	1.加快科技创新。突出枸杞产业高质量发展“创新、创意、创质”三创驱动，建立“知名院士加持、大院大所加盟、科创团队加力”的科技支撑机制，发挥“产业+院所”创新引擎，依托国字号枸杞研究院等科研院所，实施硬科技创新破壳行动，组织实施科技计划项目5个以上。	市科技局	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贺兰工业园区管委会
		2.强化科技攻关。发挥“院所+企业”提升创新能级，鼓励支持企业构建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研发体系，围绕枸杞功效物质提取工艺、药食同源等产品研发进行重点攻关，新增培育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竞争力的枸杞产品品牌10个以上，新增申请各类专利及知识产权50项，推动枸杞产业从低端产品向精深加工产品、高端康养等高端产品转变，实现枸杞“全身是宝”的资源最大化利用。	市科技局	市市场监管局，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贺兰工业园区管委会
		3.加大人才队伍建设。聚焦枸杞产业全领域，大力开展招才引智行动。构筑“聚才磁场”，大力引育枸杞领域“高精尖”人才10—20名，重点加强企业家人才、科技领军人才、中高端技能人才培养，打造枸杞产业发展科技创新和人才培养高地，塑造制胜未来产业新优势。	市委人才工作局	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贺兰工业园区管委会
4	实施数字赋能计划	1.推进大数据建设。积极开展“数字变革”强链行动，依托“东数西算”重大机遇，积极争取招引对接，建设银川枸杞产业智能数据库，开发“产业链互助平台”，精准绘制枸杞产业链上下游图谱。	市工信局	市网信局，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贺兰工业园区管委会
		2.实现智能化生产。支持枸杞龙头企业推进“产业大脑+未来工厂”建设，力争智能化生产提升至50%以上，通过数字赋能、智能化技改、产品数字化转型等，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产品质效。	市工信局	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贺兰工业园区管委会

序号	发展目标及重点任务	具体工作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3.完善溯源体系建设。鼓励企业建设数字化宣传推广场景，实现生产端和消费端的无缝对接。探索构建食品行业防伪溯源、重建信任的生态网络，建立从田间到餐桌的产地直供网络，补足政府监管和舆论监督不易覆盖的盲区。	市市场监管局	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贺兰工业园区管委会
5	实施市场扩容计划	1.补齐招商引资短板。聚焦枸杞产业，强化链式招商、以商招商、专业招商，持续开展精准招商引资，着力扩大枸杞产业发展空间。要始终坚持招商引资支撑有效项目投资，完成枸杞产业招商推介手册，构建“链主拉动、配套跟进、集群发展”的产业梯队，瞄准大健康产业走在前列的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发达地区开展“招大引强”补链行动。	市投资促进局	市商务局、金融工作局，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贺兰工业园区管委会
		2.加大品牌推广强度。结合自治区《加快推进现代枸杞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财政扶持政策暨实施办法》等政策，加大对本地企业支持力度，支持企业对外宣传，鼓励企业“走出去”，宣传放大知名枸杞品牌效应，加大“宁夏枸杞”区域公用品牌推广力度。依托国内各类会展平台，协助企业走上国内舞台。积极向自治区争取银川市承办宁夏枸杞产业博览会分会场系列活动。鼓励支持枸杞龙头企业走向国际舞台，联合民企搭建海外站平台，把市场办在外商家门口。	市商务局	市金融工作局、自然资源局、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贺兰工业园区管委会
		3.强化品牌保护力度。常态化开展“宁夏枸杞”地理标志证明商标保护专项行动，建立枸杞产业商标品牌培育库，加大对批发市场、旅游景点、集中销售土特产品单位、电商平台等经销“宁夏枸杞”经营户监管力度，保持对侵权假冒违法行为的高压严打态势，切实维护消费者利益。	市市场监管局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序号	发展目标及重点任务	具体工作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6	实施产业融合计划	1.推动文旅融合。以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为抓手，继续开展 A 级景区提升工程。按照“一点带一线，把线连成片”的思路，围绕枸杞研究院、西夏区镇北堡镇、贺兰县洪广镇适宜枸杞种植区域，主动谋划、高品规划，逐步开发推动贺兰山东麓枸杞田园综合体项目进入实质阶段，集枸杞种植、枸杞乐园、枸杞民宿、枸杞味道、枸杞养生、枸杞研学、枸杞购物等多元要素融合，闯出一条新赛道。	市文旅局、自然资源局	西夏区、贺兰县人民政府
		2.开发文创价值。提升枸杞文化文创文艺内涵，挖掘“宁夏枸杞”药用养生文化民俗，编排一场枸杞文艺演出、开发一类枸杞文创产品、讲好一个枸杞文化故事，发展枸杞文化衍生产业，让文旅赋予枸杞鲜活生命。	市文旅局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3.实现文化活杞。推动枸杞产业“接二连三”行动，灵活运用枸杞文化元素，大力推进“枸杞+”“+枸杞”发展模式，推动枸杞产品、菜肴进餐厅、商超、景区和药店，持续做好枸杞宴菜品研发推广，提升枸杞餐饮品类多样性，加快建设枸杞产业发展新业态。	市文旅局、商务局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附件 2

银川市枸杞精深加工基地建设重点项目表（2023 年）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新建/续建）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及规模	起止年限	投资性质	总投资（万元）	计划投资（万元）	备注
1	杞里香枸杞健康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	续建	西夏区	占地 76.7 亩，建设枸杞深加工生产线及配套智能仓储物流配送中心 17000 平方米，研发中心 8000 平方米，新媒体直播孵化中心 3000 平方米，产品销售展示中心 3000 平方米，配套其他附属用房。其中，一期占地 40 亩，将建设数字化枸杞深加工车间，智能仓储物流中心，产品研发及展示中心大楼等主体建筑。	2022—2023	社会投资	20000	7000	
2	百瑞源枸杞博物馆 4A 景区改造计划	新建	贺兰县	宁夏百瑞源枸杞博物馆 3700 平方米改建工程。	2023—2024	社会投资	2000	1500	
3	宁夏麦尔乐股份有限公司枸杞食品车间及职工宿舍楼 2 建设项目	续建	贺兰县	建设枸杞商品车间一栋，五层，建筑面积 7233.6 平方米；职工宿舍楼 2 一栋，3—4 层，建筑面积 3124.8 平方米。	2022—2023	社会投资	2300	1000	
4	宁夏多维药业有限公司枸杞等中药材配方颗粒技术研发工程项目	续建	永宁工业园区	进行实验室建设、中药配方颗粒研发设备购置、中试车间改造等，打造宁夏中药配方颗粒技术研发中心，与区内外高校进行产学研合作，引进中药配方颗粒专家，通过研发、中试等技术环节，制定宁夏枸杞等中药配方颗粒质量标准，将研发成果转化为生产力。	2022—2023	社会投资	4509	1500	
合计							28809	11000	

附件 3

银川市枸杞精深加工基地建设 2023 年工作任务清单

序号	主要任务	工作措施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1	枸杞种植基地提质增效	继续巩固枸杞病虫害绿色防控成效，推广标准化种植、规模化发展，完成 400 亩基地建设任务。	市自然资源局	贺兰县、兴庆区、西夏区人民政府	2023 年底	
2	稳步提升综合产值	到 2023 年底，力争银川市枸杞产业综合产值达到 110 亿元。	市自然资源局	市商务局、工信局、市场监管局，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贺兰工业园区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3 年底	
3	实施产业引领计划	加快龙头企业培育，根据国家及自治区关于龙头企业评定要求，力争新增 1 家国家级龙头企业。协调推动杞里香、百瑞源、厚生记、冠名等企业精深加工生产线投产达效，力争新增“规上”企业 1 家、年产值 1 亿元以上的企业 1 家、“宁夏枸杞”地理标志证明商标使用企业 1 家，推动沃福百瑞尽早上市，鲜果加工转化率达到 40%。	市工信局、农业农村局、金融工作局	市市场监管局，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贺兰工业园区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3 年底	
4		实施项目带动，加快实施百瑞源枸杞博物馆 4A 景区提升改造项目，协调推动杞里香枸杞健康产业园、银川爱至礼花园观光式烘焙产业园项目、麦尔乐烘焙食品加工车间项目完成年度建设内容。	市工信局	市发改委，西夏区人民政府、贺兰县人民政府	2023 年底	

序号	主要任务	工作措施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5		服务企业发展，继续发挥好“项目长”包抓以及“千名干部包千企”作用，建立枸杞企业问题清单管理制度，协调解决枸杞产业企业项目进展中遇到的问题困难，做好企业指导服务，推动更多利于企业发展的项目落地。	市工信局	市自然资源局， 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贺兰工业园区管委会	2023 年底	
6	实施创新引智计划	加快科技创新，积极争取自治区重点研发项目资金支持，依托百瑞源、凤仪堂等企业，深度研发枸杞功能性食品、饮品、保健品、药品、化妆品等创新产品。	市科技局	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贺兰工业园区管委会	2023 年底	
7		强化科技攻关，聚焦枸杞功能性成分提取关键技术研发、枸杞功效作用的物质基础研究、枸杞高值化加工资源综合利用关键技术研发和枸杞保质减损技术研发等关键技术，重点进行项目布局和谋划。同时借助科技特派员专项，支持我市枸杞种植及精深加工的成果转化和应用示范。	市科技局	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贺兰工业园区管委会	2023 年底	
8		加大人才队伍建设，用好银川市“人才兴市 30 条”，支持园区和企业创建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和博士后科研工作站，鼓励待业青年增加就业技能，定向培养人才。支持枸杞企业引进具有丰富营销经验和全国性战略思维的销售人才队伍。	市委人才工作局	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贺兰工业园区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3 年底	
9		实施数字赋能计划	推进大数据建设，实现枸杞产业信息资源共建共享、互联互通。	市工信局	市网信局、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贺兰工业园区管委会	2023 年底

序号	主要任务	工作措施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10		努力实现智能化生产,组织企业开展智能采摘机械等技术攻关,提升企业智能化水平。	市工信局、科技局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3年底	
11		完善溯源体系建设,主动对接自治区枸杞溯源等大数据平台,探索构建食品行业防伪溯源,努力实现数据共享。	市市场监管局、自然资源局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3年底	
12	实施市场扩容计划	补齐招商引资短板,围绕枸杞企业积极开展招商引资活动,利用好产业链招商“一张图”、投资政策“一本通”、储备项目“一个库”和招商伙伴“一张网”,调整优化招商活动模式,举办“小型、分散、线上”的对接活动,开展云对接、云洽谈、云签约。	市投资促进局	市商务局、金融工作局,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贺兰工业园区管委会	2023年底	
13		加大品牌推广强度,配合承接好第六届枸杞产业博览会系列活动,为第六届枸杞产业博览会营造浓厚氛围。举办银川市枸杞产业宣传推广活动,扩大品牌影响力。支持企业“走出去”,鼓励枸杞企业参加国内知名会展平台,提升品牌效应。	市商务局、自然资源局	市金融工作局,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贺兰工业园区管委会	2023年底	
14		强化品牌保护力度,常态化开展“宁夏枸杞”地理标志证明商标保护专项行动,加大对批发市场、旅游景点、集中销售土特产品单位、电商平台等经销“宁夏枸杞”经营户监管力度,保持对侵权假冒违法行为的高压严打态势。	市市场监管局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3年底	

序号	主要任务	工作措施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15	实施产业融合计划	推动文旅融合，以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为抓手，继续开展 A 级景区提升工程。逐步开发推动贺兰山东麓枸杞田园综合体项目进入实质阶段。	市文旅局、自然资源局	西夏区、贺兰县人民政府	2023 年底	
16		开发文创价值，发展枸杞文化衍生产业，提升枸杞文化文创文艺内涵，推出一批具有文化内涵的差异化枸杞文化旅游产品，指导旅游景区开发富有枸杞知识性、艺术性、趣味性的枸杞特色旅游商品。	市文旅局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3 年底	
17		实现文化活杞，大力推进“枸杞+”“+枸杞”发展模式，持续做好枸杞宴菜品研发推广，加快建设枸杞产业发展新业态。	市文旅局、商务局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3 年底	

银川市高端奶产业基地建设三年行动方案 (2023—2025年)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推进牛奶产业高质量发展，切实推动“两都五基地”加快建设，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以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示范市为统领，以高产高效、优质安全、绿色发展为目标，以提升牛奶产业全产业链竞争力为核心，根据土地、水资源承载量进一步优化牛奶产业布局，提升综合效益，形成集种业、研发、种养、加工、营销、文化、生态为一体的现代牛奶产业全产业链，打造“高端奶产业基地”。

二、主要目标

到2025年，综合生产能力显著提高，绿色发展水平明显提升，乳品质量和产品加工能力稳步提升，产业竞争力达到全国领先水平。全市奶牛存栏达到29.4万头，生鲜乳总产量160万吨以上，成母牛年均单产达到10吨以上，奶牛规模化养殖比重稳定在99%以上，粪污综合利用率保持在90%以上，生鲜乳和乳制品抽检合格率达到99%以上；培育产值超50亿元

企业 2 家，实现全产业链产值 300 亿元。

三、重点工作

（一）高起点布局，提质增效强基础

1.优化产业区域布局。依托资源条件和产业基础，引导奶牛养殖向饲草饲料丰富、生态容量大的优势区域集聚发展。着力打造牛奶产业高质量发展区，推动牛奶产业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加快发展区。**重点在兴庆区月牙湖乡、灵武市白土岗乡新扩建奶源基地，新建提档扩规 1500—2000 头奶牛的规模养殖场 30 家以上。力争到 2025 年，奶牛存栏、生鲜乳产量分别达到 20 万头、110 万吨，占全市总量的 68%，占全区总量的 20%。**巩固提升区。**包括西夏区、贺兰县、永宁县、金凤区 4 个县（区），以目前奶牛存栏为基数，通过良种繁育、提高粪污资源化利用率、场区环保设施升级改造，实现提质增效。力争到 2025 年，奶牛存栏、生鲜乳产量分别达到 9.4 万头、51.6 万吨，占全市总量的 32%，占全区总量的 9.4%。（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县<市>区负责落实）

2.提升奶牛良种繁育水平。实施种业科技创新行动、奶牛遗传改良计划和现代种业提升工程，构建产学研融合、育繁推一体化的现代种业科技创新体系。开展良种登记、奶牛生产性能测定和种牛遗传评估，扩大奶牛生产性能测定范围。推进国家奶牛核心育种场建设，支持灵武市建设奶牛良种繁育基地，提升良种自主供应能力。加快奶牛良种选育扩繁，建立完善良

种示范推广体系，继续实施奶牛性控冻精、胚胎补贴项目，推广优质性控冻精 30 万支、性控胚胎 5000 枚，促进高产奶牛群体快速扩繁。到 2025 年，奶牛生产性能测定奶牛群 3 万头以上，创建自治区级及以上奶牛核心育种场 5 个以上、胚胎生产示范中心 1 个以上。（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科技局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县<市>区负责落实）

3.增加优质饲草供给。调整优化种植结构和耕作制度，持续实施粮改饲政策，适度扩大青贮玉米种植面积；开展高产优质苜蓿基地建设，提高苜蓿产量和质量，大力推广苜蓿青贮加工利用技术；鼓励发展一年生优质牧草种植，推广“春小麦+饲用燕麦”“青贮玉米+黑麦草”等一年两茬种植模式。支持优质饲草料生产配送中心建设，加快完善集饲草种植、收贮、加工、配送为一体的多元化饲草保障体系，提高优质饲草供应保障能力。到 2025 年，主产区种植青贮玉米 30 万亩以上，优质苜蓿留床面积 8.9 万亩以上。（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发改委、自然资源局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县<市>区负责落实）

4.推进种养结合草畜配套。推进“种养结合、草畜配套”一体化发展。支持奶牛场在区内或临近省区利用自有土地、流转土地或通过租赁、长期订单生产等方式，促进奶牛养殖与青贮玉米、苜蓿、燕麦等优质饲草料种植配套衔接，建立与养殖规模相配套的饲草料生产基地，就地就近保障饲草料供应。支持专业化饲草料收贮配送企业与合作组织，更新升级饲草料种植、收获、加工、贮存设施设备，引入自动化控制和自主化机

械作业等智能化设备，建设高水平优质饲草料生产基地。（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局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县<市>区负责落实）

（二）高质量建设，提档升级增活力

1.壮大养殖经营主体。积极发挥政策引导作用，利用金融资本撬动更多社会资本投向奶产业。深入开展规模奶牛场标准化示范创建，鼓励规模奶牛场发展生态养殖，改造升级圈舍设施，提升规模化、集约化、现代化养殖水平。到2025年，存栏千头以上奶牛场达到110个。（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财政局、发改委、金融局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县<市>区负责落实）

2.提升标准化生产水平。围绕奶牛绿色高效健康养殖，开展奶牛选育、增产增效、疫病防控、绿色养殖等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深入开展标准化示范创建，以规模养殖场为主体，完善养殖场建设、良种繁育、饲草料调制、饲养管理、疫病防控等养殖全程标准体系。支持企业、合作社和专业技术人员成立社会化服务组织，开展饲草种植、精准饲养体系、养殖管理及疫病防控等全方位服务。到2025年，标准化养殖技术普及率达90%以上，创建自治区级及以上标准化示范场30个。（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科技局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县<市>区负责落实）

3.加快推进数字化转型。依托银川数字农业服务管理平台，支持建设银川市牛奶产业数字化公共服务系统，实现产业信息

互联互通一体化管理。推进智慧牧场建设，支持规模养殖场升级改造饲喂、挤奶、保健、防疫、粪污处理等关键环节设施设备，应用精准饲喂、机器人挤奶、环境精准监测、智能统计分析等新装备、新技术，提升奶牛场智能化管理水平。到 2025 年，培育现代智慧牧场 20 个以上，奶牛场信息化、智能化覆盖率达到 90%以上。（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网信局、科技局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县<市>区负责落实）

（三）高标准防控，筑牢疫病防火墙

1.加强粪污资源化利用。坚持源头减量、过程控制、末端利用的治理路径，大力推动奶牛清洁养殖。因地制宜推广粪便全量收集还田利用、“固体粪便堆肥+污水肥料化利用”等技术模式，促进养殖粪污资源化利用。支持奶牛场配套建设与养殖规模相匹配的粪污收集、贮存、处理和利用设施，示范推广堆肥发酵、粪水处理和臭气控制新技术，加速粪污无害化处理过程，提高减排效率，推动奶产业高质量绿色发展。支持精准饲喂技术和替代添加剂的研发，减少畜禽粪便在暂存过程中的温室气体排放，实现碳减排。适时采取“一事一议”的方式，支持粪污制沼发电项目，提高沼气、生物天然气利用率。到 2025 年，规模养殖场粪污综合利用率保持在 90%以上。（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发改委、生态环境局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县<市>区负责落实）

2.强化质量安全监管。加大养殖环节生产投入品监管和监测力度，持续开展兽药、饲料和乳品质量安全专项监测。严厉

打击非法收购和违法添加行为，依法取缔不合格生产经营主体，确保生鲜乳和乳制品安全。加强社会舆论监督，形成市场性、行业性、社会性约束和惩戒。到 2025 年，生鲜乳质量抽检合格率和乳制品抽检合格率稳定在 99% 以上。（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工信局、市场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县<市>区负责落实）

3.加强疫病防控体系建设。加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力度，持续做好口蹄疫、布鲁氏杆菌病、结核病等重大动物疫病的强制免疫和主动监测工作，确保不发生重大动物疫情。建立健全重大动物疫病防控体系，有效控制重大动物疫病，支持奶牛场开展“两病”（布鲁氏杆菌病、结核病）监测和净化，推进规模养殖场无规定动物疫病小区和牧场建设，落实动物及动物产品指定通道制度和病害动物及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措施，全面提升动物疫病防控综合能力。（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发改委、生态环境局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县<市>区负责落实）

（四）高水平延伸，内延外扩拓市场

1.做强做优乳制品精深加工。强化乳制品加工企业“内培外引”力度，挖掘产业增值潜力，推动产业持续健康发展。加强招商引资，深化与乳业龙头企业合作，着力引进一批乳制品精深加工领军企业、重大项目，应用世界先进的加工工艺，研发婴幼儿配方奶粉、中老年高钙奶粉、奶酪、厚乳、稀奶油等高附加值产品，满足消费者多样化需求。支持中小型乳制品加工企业改扩建生产线、引进先进设施设备、优化产品结构，丰

富产品品类，补齐精深加工短板，提高产能和市场竞争能力。鼓励支持企业加强以科技创新为核心，以生产差异化、产品多元化为抓手的模式发展，打造集种植、研发、营销、生态为一体的现代牛奶产业全产业链。到 2025 年，培育产值超 50 亿元乳制品加工企业 2 家。（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工信局、科技局、财政局、商务局、农业农村局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县<市>区负责落实）

2.推进产加销一体化发展。支持有条件的奶牛养殖企业依靠自有奶源自建、联建、合作建设乳制品加工厂，重点发展巴氏杀菌乳、低温发酵乳等特色乳制品，推动奶牛养殖向乳品加工和流通领域拓展。支持乳制品加工企业通过直营、电商等渠道，开展线上线下营销，拓宽增收渠道，提高奶牛养殖效益，增强抵御市场风险能力。（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工信局、发改委、商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县<市>区负责落实）

3.推动产业链前伸后延。依托乳制品加工龙头企业带动能力，延链补链强链，力促种养链、加工链、价值链深度融合，形成布局合理、分工明确、利益协同的全产业链发展机制。引进国内外印刷包装、辅料耗材、生产设备、机械制造等厂商来银集聚发展，推动形成产业链闭环。筹备银川国际奶产业博览会。加快推进奶产业、休闲农业与文化创新融合。开发一批集商务交流、研学基地、亲子体验、休闲观光等多种功能为一体的休闲牧业示范区。推介休闲观光牧场，组织开展“乳品企业公众开放日”等活动，直观展示奶产业先进技术和养殖、加工

水平，激发消费活力，实现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到 2025 年，争创全国奶业休闲观光牧场 2 家以上。（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发改委、投促局、商务局、农业农村局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县<市>区负责落实）

4.强化品牌培育提升。坚持政府和企业协同发力，采取联营重组、品牌重塑、模式重建等方式，借船出海、借梯上楼，推动企业打响“宁夏牛奶”的黄金奶源带品牌。同步谋划、统筹推进建企业与打品牌的工作，加强优质奶源、优质乳制品宣传推介，做大做强宁夏品牌、产品品牌和企业品牌，充分利用各类传播渠道，加大宣传推介力度，传播品牌文化，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开展公益性宣传，加强乳品消费科普，推广学生饮用奶计划，普及巴氏杀菌乳、灭菌乳、发酵乳、奶酪等乳制品营养知识，培育多样化的消费习惯。到 2025 年，培育企业知名品牌 3—5 个，产品品牌 20 个。（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发改委、教育局、工信局、商务局、市场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县<市>区负责落实）

5.密切养殖加工利益联结。鼓励乳制品加工企业与奶牛养殖企业通过相互持股、二次分红、溢价收购、利润保障等方式，进一步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实现互利互惠、风险共担、共同发展。健全由政府引导、协会主导、企业参与的生鲜乳价格协商机制。按照《关于维护生鲜乳购销秩序加强乳品质量安全监管的通知》（宁农<牧>发〔2020〕36号）和《宁夏生鲜乳购销合同（示范文本）》要求，进一步规范生鲜乳购销市场秩序，

严肃查处违反合同约定的行为。（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发改委、工信局、商务局、农业农村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县<市>区负责落实）

6.强化乳品质量监管。强化养殖环节饲料、兽药等投入品监管，加大疫病防控力度，开展布鲁氏杆菌病等监测和净化，从源头上保障生鲜乳质量安全。对生鲜乳收购站、运输车、乳品企业实行精准化、全时段管理，依法取缔不合格生产经营主体。支持第三方检测机构开展质量安全检测。强化行业内部监督，发挥产业协会的联盟作用，鼓励支持乳品行业进行内部自查自纠，营造乳品行业自律自觉的生产经营环境。建立乳品企业“黑名单”制度和市场退出机制，加强社会舆论监督，形成市场性、行业性、社会性约束和惩戒。（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发改委、工信局、商务局、农业农村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县<市>区负责落实）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市级领导包抓工作机制，成立高端奶产业基地专班，办公室设在农业农村局，主要负责同志担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推进日常工作。市发展改革委、教育局、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农业农村局、商务局、市场监管局、金融管理局等单位为成员单位，按照职责分工，聚焦重点工作，建立工作清单和责任清单，挂图作战、建账销号，跟踪督办、定期考核，扎实推进高端奶产业基地建设。各有关县（市）区要建立包抓机

制，成立工作专班，落实配套政策措施，细化分解任务，明确责任主体和完成时限，确保各项目标任务落实落地落细。

（二）加强政策扶持力度。统筹国家和自治区、银川市现代农业生产发展、乡村产业振兴、科技攻关等专项资金，重点支持优质奶源基地、良种繁育、优质饲草料生产、粪污资源化利用、质量安全体系和乳制品精深加工等关键环节，推进全产业链协调发展。加强统筹协调，按照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政策要求，落实养殖用地、用水、用电优惠政策，为产业发展提供支撑保障。支持有条件的奶牛养殖、乳制品加工龙头企业上市融资。探索设立奶产业风险基金，积极出台奶牛政策性保险，研究产能过剩奶价低迷的补偿机制、产能不足牛奶溢价的保障机制，扩大保险覆盖面，提高保险保障水平。发挥贷款担保体系作用，加大对中小型养殖场的信贷担保扶持力度，鼓励金融机构开展活体抵押贷款等信贷产品创新，提高贷款额度和担保抵押比例。

（三）加强科技支撑。强化奶产业技术专家服务工作，开展具有地方特色的奶牛选育、增产增效、疫病防控、绿色养殖、特色乳制品加工等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深化国际奶业科技合作，加快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引进示范和转化推广。加强奶产业科研创新、推广服务、生产经营等各类人才培养，汇聚一批区内外科研院所、高校、企业等相关领域的工程师，按照“高校+协会+企业”的模式探索建设银川市奶产业工程师协同创新中心，加快解决奶产业链上兽医、繁育、营养等技能型

人才短缺、专业能力提升慢、师资力量薄弱和人才缺口等瓶颈问题。加快奶业创新平台建设，针对产业高质量发展要求启动实施一批重大关键技术攻关，提升奶产业科技创新能力。

（四）加强绩效考核。将此项工作纳入乡村振兴、年度效能目标管理考核内容，对未完成目标任务的通报批评。坚持月调度、季分析、年总结，对重点工作、重大项目进展情况进行实时调度、跟踪问效，推动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各县（市）区要加强效能目标考核工作，对标对表，高质高效落实各项目标任务。

- 附件：1.银川市高端奶产业基地建设任务清单
2.银川市高端奶产业基地建设项目清单
3.银川市高端奶产业基地建设责任清单
4.银川市高端奶产业基地 2023 年工作任务清单

附件 1

银川市高端奶产业基地建设任务清单

单位：万头、万吨

市、县（区）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存栏	生鲜乳产量	存栏	生鲜乳产量	存栏	生鲜乳产量
银川市	28.0	131.1	28.5	143.1	29.4	161.6
兴庆区	3.7	19.0	3.8	19.9	4.0	22.0
金凤区	0.5	2.6	0.5	2.6	0.5	2.8
西夏区	2.3	11.7	2.3	12.0	2.3	12.6
永宁县	1.0	5.1	1.0	5.2	1.1	6.0
贺兰县	5.0	25.6	5.1	26.6	5.5	30.2
灵武市	15.5	67.2	15.8	76.8	16.0	88.0

附件 2

银川市高端奶产业基地建设项目清单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计划总投资 (万元)	建设期限	项目主要 建设内容
1	养殖场建设 项目	宁夏巨晟牧业有限公司	灵武市养殖基地	1800	2023 年	项目占地 300 亩，建设标准化奶牛养殖场一个，预计存栏奶牛达 3000 头。
2		宁夏聚力惠民农牧有限公司	灵武市养殖基地	2500	2023—2024 年	项目占地 413 亩，建设标准化奶牛养殖场一个，预计存栏奶牛达 4000 头。
3		昊盛达农牧基础设施 扩建项目	灵武市养殖基地	800	2023 年	新建犊牛岛 400 个，圈棚 3 座，氧化塘 1 座、粪污收集池 1 座、病死动物暂存间 1 个，犊牛饲喂中心、犊牛保育中心。
4		塞上牧源奶牛养殖场 二期	灵武市养殖基地	10000	2023—2024 年	新建标准化养殖圈舍 9 栋、管理用房 3 栋。
5	乳制品加工 建设项目	蒙牛（灵武）高端乳制品加工项目	灵武市临港工业园区	250000	2023—2025 年	建设综合生产车间 90000 m ² 、全自动生产线、无菌灌装机设备等配套设施。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计划总投资 (万元)	建设期限	项目主要 建设内容
6		宁夏塞尚乳业有限公司生产设备提升改造项目	贺兰工业园区	1500	2023—2024 年	对奶酪等高端乳品深加工生产工艺装置和生产线系统改造，购置设备 10 台套。
7		宁夏亿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乳制品深加工三期扩建项目	银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15000	2023—2024 年	新增 1000t 稀奶油、燕麦奶精深加工能力。
8		宁夏富杨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3000 吨乳粉及乳制品生产加工项目	银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24000	2023—2024 年	新建办公楼，内包材间，外包材间，内包装间，外包装间，配料间，前处理间，原料库，收奶间，动力车间，4500 m ² 成品仓库，日处理量 600t 污水处理间，化验室，食堂宿舍。
9		宁夏银川平吉堡乳品厂改扩建项目	西夏区	3000	2023 年	预计新增 3 条生产线，集液态乳品杀毒、乳品凝固、乳品储存、酸奶灌装、自动包装、乳品真空脱气为一体的活菌功能性酸奶生产线。
10	饲草料配套项目	中粮饲料(银川)有限公司	灵武市临港工业园区	10000	2023—2024 年	建设 1 条反刍饲料生产线及配套的原料接收、清理、储存，以及成品打包发放、散装发放等系统设施。
11	科技研发项目	新澳农牧奶牛科技研发中心项目	灵武市养殖基地	500	2023—2024 年	新建奶牛科技研发中心 1 座。

附件 3

银川市高端奶产业基地建设责任清单

序号	责任单位	重点工作任务	分管领导	联络人/联系电话
1	市农业农村局	优化产业区域布局，加大优质奶源基地建设，提升奶产业综合生产能力。	武 波	冯 森 6889011
		推广优质奶牛性控冻精 30 万支、性控胚胎 5000 枚。		
		创建自治区及以上奶牛核心育种场 5 个以上、胚胎生产示范中心 1 个以上。		
		组织各县（市）区创建国家和自治区级奶牛标准化示范场 30 个。		
		推进产业数字化建设，指导建设智慧牧场，培育现代智慧牧场 20 个，奶牛信息化、智能化覆盖率达到 90% 以上。		
		扩大全株青贮玉米、优质高产苜蓿种植面积，推广“春小麦+燕麦草”“饲用小黑麦+青贮玉米”等一年两茬高效复种模式。		
		支持规模养殖场就地就近建设与养殖规模相匹配的饲草料生产及粪肥消纳用地，促进种养结合、绿色循环，粪污综合利用率保持 90% 以上。		
		强化奶牛疫病防控，做好奶牛基础免疫。指导规模养殖场创建奶牛无疫小区；抓好重大疫病防控，围绕奶产业技术需求和地方流行病种开展技术攻关，降低地方流行病发病率。		
		推动执行《宁夏生鲜乳购销合同（示范文本）》，依法规范生鲜乳生产、收购等行为。		
		加强与国家奶牛产业技术体系、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等合作，组建奶产业创新联盟，搭建乳制品加工企业、规模奶牛场和科研院所合作共赢平台。		
		鼓励社会化服务组织积极开展饲草种植、精准饲养、疫病防控等全方位服务。		
加大养殖生产投入品监管力度，持续开展兽药、饲料和乳品质量安全专项监测，保障生鲜乳和乳制品安全。				
2	市发改委	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和自治区预算内统筹资金，支持奶牛养殖园区完善粪污资源化利用等基础设施建设。	田 辉	纳颖杰 6889615

序号	责任单位	重点工作任务	分管领导	联络人/联系电话
3	市教育局	推广学生饮用奶计划。	马亚宁	徐 阳 6888722
4	市科技局	组织实施“双百科技支撑行动”，围绕优质高产奶牛选育和良种繁育、疫病防控、绿色健康养殖与碳排放监测等方面开展研究攻关和成果转化，为奶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科技支撑。	陆 川	康吉安 6889401
		开展多学科、产学研协同创新，为规模养殖场提供科技服务。		
5	市工信局	着力引进一批乳制品精深加工领军企业、重大项目，应用世界先进的加工工艺，加大低温乳品、奶酪、婴幼儿配方奶粉等高端乳制品研发生产。支持中小型乳制品加工企业改扩建生产线、引进先进设施设备、优化产品结构，丰富产品品类，补齐精深加工短板，提高产品附加值和市场竞争力。到 2025 年，培育产值超 100 亿元乳制品加工企业 1 家。	蒯小明	周 洋 6888669
6	市财政局	加大奶产业投入保障，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加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支持和引导各县聚焦奶产业的薄弱环节和短板弱项。	夏洪涛	尤 东 6888848
7	市委人才工作局	加大奶产业人才补助力度，实施优秀在读博士预引进计划，支持奶产业领域企事业单位引进相关专业急需紧缺和高层次人才。	罗 琼	冯千育 555825
		加强对奶产业人才小高地建设支持力度。		
8	市自然资源局	保障农业养殖产业用地需求，涉及农用地转用和征收审批的，优先受理、快速办理。在符合国土空间和产业发展规划的前提下，依法分类保障奶牛养殖生产及直接关联的粪污处置、检验检疫等设施用地。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确需使用一般耕地的，应符合相关标准并落实“进出平衡”。	张 冲	范志刚 5556479
9	市生态环境局	强化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监督。	高晓杰	王 媛 8679815
		加强畜禽养殖环境监管，严格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排污许可制度。		

序号	责任单位	重点工作任务	分管领导	联络人/联系电话
10	市水务局	加快推进“互联网+城乡供水”示范区建设。强化部门协作机制落实，加强技术指导服务，保障示范区建设顺利推进。	杨延平	韩文丽 6888986
		除灵武市马家滩养殖园区采用专线供水外，其他县（市）区的规模化养殖水量均已在“互联网+城乡供水”项目中按最新定额考虑。		
11	市商务局	组织奶产业生产加工企业参加国内重点展会，多渠道搭建贸易合作对接平台，开展奶产品品牌宣传推介。	马金祥	吴金海 6889244
		支持奶产业地区加大奶产业产品电商渠道销售，扩大产品知名度。引导电商平台、企业与区内乳制品加工企业加强合作，探索线上营销新模式，扩大我市奶产品线上市场销售额。		
12	市市场监管局	加大抽检监测和体系检查力度。开展乳制品生产企业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测，对大中型企业开展体系检查，主动发现风险隐患，以问题为导向，及时对涉及的乳制品生产企业开展飞行检查；严厉查处违法违规行为，督促企业持续改进，消除风险。	宋力	刘维琴 5069589
		加强信用监管，建立乳制品生产企业监管档案，探索建立乳制品生产企业诚信档案，支持乳制品企业开展质量安全承诺活动和诚信文化建设。		
13	市金融局	持续引导银行机构加大信贷投放力度；配合自治区金融局做好金融服务工作。	惠文杰	吴敏 6888648
		会同市财政局持续推进政策性保险提标扩面增品，提高奶产业风险保障能力。		
		鼓励融资担保机构针对奶产业创新业务模式，支持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和“三农”主体获得担保贷款。		
		支持符合条件的奶产业企业股权融资和上市融资。		
14	市网信局	支持建设银川牛奶产业数字化公共服务系统，实现产业信息互联互通一体化管理。	马皓	邓荣 6889680
15	市投促局	加大牛奶产业领域招商力度，引进国内外印刷包装、辅料耗材、生产设备、机械制造等厂商来银集聚发展，推动形成产业链闭环。	马斌	马宁 6899022

附件 4

银川市高端奶产业基地 2023 年工作任务清单

序号	主要任务	工作措施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突出区域布局，推动集聚发展	依托资源禀赋和产业优势，做大灵武市白土岗、兴庆区月牙湖等基地，高标准打造银川市奶产业发展核心区。推进饲草种植与奶牛养殖配套衔接，优化调整牛奶产业集聚区种植结构，适度扩大青贮玉米，加快高产优质苜蓿基地建设，大力推广“春小麦+燕麦草”、“黑麦草+青贮玉米”等一年两茬高效复种模式，加快完善集饲草加工、流通、配送为一体的多元化饲草保障体系，提高就近就地饲草供应保障能力，确保青贮玉米、优质苜蓿自给率稳步提升。	市农业农村局	市科技局、自然资源局、交通运输局、水务局、各有关县（市）区	按月度计划推进
2	立足扩规提质，增强发展后劲	坚持把推动经营规模化作为奶产业发展的重要抓手，扶持骨干企业做大做强，加快推进现有牧场扩规提质，改扩建存栏 3000 头以上牧场 5 个，在全市推广优质奶牛性控冻精 8.84 万支、性控胚胎 3000 枚。	市农业农村局	市水务局、各有关县（市）区	按月度计划推进
		加快优质高产奶牛育种核心群选育，继续支持灵武市实施供体奶牛的活体采卵—体外胚胎生产和胚胎移植，力争繁育 300 头以上奶牛。探索引进国家化奶牛育种企业入驻银川，进一步提升全市奶牛良种繁育水平，为奶产业稳定发展奠定基础。	市农业农村局、科技局	各有关县（市）区	按月度计划推进

序号	主要任务	工作措施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3	着眼标准赋能，提升质量效益	支持规模养殖场加快信息化智能化改造提升，推广应用奶牛场信息化管理、全混合日粮（TMR）投喂监管、繁殖健康监测、环境精准监测等智能化设施设备和软件，提升奶牛场数字化、智能化管理水平和综合效益，在兴庆区建设奶牛智慧园区服务中心1个，在灵武市建设奶牛综合信息大数据平台1个。	市农业农村局	市网信局、各有关县（市）区	按月度计划推进
		加快良种选育、精准饲喂、生产性能测定等标准化生产技术推广，生鲜乳质量安全监测合格率、乳品抽检合格率均达到100%。支持兴庆区建设清洗消毒中心（试点）1个。	市农业农村局	市市场监管局、各有关县（市）区	按月度计划推进
		提升疫病防控能力，扎实做好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工作，积极推进布鲁氏菌病、结核病等人畜共患病净化，支持有条件的规模养殖场和地区创建无疫小区和无疫区，切实保障产业健康持续发展。	市农业农村局	各有关县（市）区	按月度计划推进
		支持规模养殖场就地就近建设与养殖规模相匹配的饲草料生产及粪肥消纳用地，促进种养结合、绿色循环，粪污综合利用率保持90%以上。	市农业农村局、市自然资源局	市生态环境局、各有关县（市）区	按月度计划推进
		争创国家和自治区级奶牛标准化示范场3个以上。	市农业农村局	各有关县（市）区	按月度计划推进
4	聚焦链条延伸，挖掘增值潜力	坚持把推动发展产业化作为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目标导向，精准对接全国奶业20强、知名民企、行业龙头，着力引进乳制品精深加工领军企业、重大项目。	市投促局	市农业农村局、市工信局、各有关县（市）区	按月度计划推进

序号	主要任务	工作措施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支持灵武市建设乳制品加工项目建设，提升生鲜乳就近就地精深加工能力；支持现有乳制品加工企业实施结构、技术、智能、绿色改造，加快推进亿美、塞尚等乳制品加工重点项目建设，加大低温乳品、奶酪、婴幼儿配方奶粉等高端乳制品开发，补上精深加工短板，提升产业综合效益。	市工信局	市农业农村局、各有关县（市）区	按月度计划推进
		大力推广学生饮用奶计划。	市教育局	市农业农村局、各有关县（市）区	按月度计划推进
5	强化要素保障，凝聚发展合力	引导社会资本向奶产业汇集，优化信贷资金供给，创新“金融+产业”发展模式，大力推广“牛劲贷”“养殖贷”“青贮贷”等金融产品，有效破解融资难、融资贵瓶颈。	市金融局	市财政局、农业农村局、各有关县（市）区	按月度计划推进
		着力引进一批国内高端人才，培育奶牛养殖场技术管理骨干人才，加快推进银川市牛奶产业工程师协同创新中心建设，为奶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智力支持。	市委人才局	市农业农村局、各有关县（市）区	按月度计划推进
		规范乳制品生产企业生产经营行为，坚决守住乳制品质量安全底线。	市市场监管局	市农业农村局、综合执法监督局、各有关县（市）区	按月度计划推进

银川市“互联网+医疗健康”示范基地 建设三年行动方案 (2023—2025年)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切实推动“两都五基地”加快建设，结合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及银川市第十五次党代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以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示范市为统领，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优势，探索创新“互联网+医疗健康”产业模式，构建“互联网+医疗健康”产业链，促进银川“互联网+医疗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

(二) 基本原则

1.坚持以人为本、便民惠民。以人民群众多层次多元化医疗健康需求为导向，依托互联网等技术优势，提高医疗健康服务质量和可及性。

2.坚持包容审慎、安全有序。营造包容发展的政策环境，创新监管方式，切实防范风险，形成政府主导、多方参与、公平竞争、开放共享的局面。

3.坚持创新驱动、融合发展。推动医疗健康与互联网深度融合，优化医疗资源配置，提高服务体系整体效能。

（三）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体系架构更加完善，加速推进高速泛在、云网融合、智能敏捷、集约共享、安全可控的全民健康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城乡差距明显缩小，重点医疗机构实现 5G 网络联网改造，医疗信息化建设更加完善，基本实现健康医疗数据互通共享；创新技术在医疗卫生领域的应用更加成熟，应用场景进一步增加，创新应用取得初步成效，线上线下诊疗环节衔接更加流畅，基本形成线上线下医疗互补并进的局面，群众享受医疗服务的便捷度、满意度显著提升。

应用生态逐步完善。持续打造多元化、多层次、多体系的“互联网+医疗健康”产品和服务，持续推进“互联网+”与诊疗装备深度融合，“互联网+健康养老”“互联网+中医药现代化”等领域技术应用研究，促进应用研究及科技成果转化，拓展互联网技术在预防、诊断、治疗、康复、健康促进、公共卫生、医院管理、突发预警等领域的应用。

健康管理提质增效。充分发挥居民电子健康档案的基础性载体作用，开展基于人工智能技术、医疗健康智能设备的居家健康管理示范工程，到 2025 年，实现个人健康实时监测与评估、疾病

预警、慢病筛查、医防融合、干预关口前移，提高居民健康数字化管理水平，有效降低居民人均医疗费用成本，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个性化的健康需求。

产业发展高质增长。依托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挖掘银川市医疗健康数据核心优势，激活互联网+医疗健康“医+药+检+康+险”全产业链，加速推动医药、医疗、保健、健康管理等产业在数字化、智能化的转型升级。到2025年，整体营商环境大幅改善，产业市场化活力进一步激发，形成“互联网+医疗健康”产业可持续发展的运作机制，大健康产业规模突破百亿大关，50+大健康领域头部企业聚集银川。

数据价值挖掘提升。加快医疗健康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推进公共数据、企业数据、个人数据分类分级确权授权使用，到2025年，建立健全医疗健康数据产权、流通交易、收益分配、安全治理制度体系，建成卫生健康数据采集、储存、治理、安全等一体化管理服务机制和科研、流通及应用平台，促进数据要素科学有序流动，激发数据要素市场的活力。

二、主要任务

（一）“一体”支撑，夯实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体系

1.升级卫生健康智能网络。完善提升电子政务外网，推进5G网络在医疗机构的深度覆盖，构建大带宽、低延时卫生健康基础网络。（牵头单位：市网信局 责任单位：市卫健委）

2.深化“公共卫生健康云”建设。推进全市医疗卫生健康云一体化建设发展，实现云计算资源和网络设施有机融合。推广数据

库集群，安全防护运行服务的应用。统筹建设面向区块链和人工智能等的算力和算法中心。（牵头单位：市卫健委 责任单位：市发改委、财政局、审批局、网信局）

3.完善全民健康信息数据库。以“人口家庭、电子健康档案、电子病历”数据资源库为基础，以电子健康码为主索引，优化完善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普及应用居民电子健康码，加快医保电子凭证推广应用。（牵头单位：市卫健委 责任单位：市网信局、医保局）

4.全面推进各医院信息化建设提档升级。加强基层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探索运用信息化手段优化医疗服务流程，创造舒心就医新体验。推进各医疗机构电子病历及智慧医院评审工作，完善智慧医疗应用体系。（牵头单位：市卫健委 责任单位：市网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5.构建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平台。加强以重大传染病疫情预防控制为重点的疾控信息系统建设，完善卫生应急指挥调度信息系统，提高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警与应急响应能力。（牵头单位：市卫健委 责任单位：市网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二）“两翼”齐飞，深化完善“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体系和健康医疗大数据资源要素体系

6.优化医疗资源配置方式，拓展应用场景。深度发力推进“便捷就医服务”数字化转型，深化远程门诊、远程诊断、互联网+药事服务和互联网+健康管理体的建设。广度发力拓展互联网应用场景，探索家庭管理服务模式、海外远程服务模式和医防融合健

康管理模式落地。（牵头单位：市卫健委 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场监管局、网信局、审批局、医保局，相关园区管委会）

7.探索创建“互联网+医疗健康”产业生态环境。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的衍生产业发展，推进第三方医疗机构、民政部门、医药电商、商业健康保险业联动发展，形成“检”“医”“药”“险”“养”产业链闭环，打造全国“互联网+医疗健康”产业先行区。（牵头单位：市卫健委 责任单位：市财政局、民政局、市场监管局、网信局、审批局、医保局，相关园区管委会）

8.加强健康医疗大数据创新应用与行业治理。建立银川市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和健康医疗大数据管理服务中心。推进健康医疗数据的资源化和资产化进程，推进“政产学研金介用”联动协同工作，逐步实现数据价值链的生态闭环。（牵头单位：市卫健委 责任单位：市科技局、财政局、市场监管局、网信局、审批局、医保局，相关园区管委会）

9.强化数据全流程质控和治理。完善数据“采、存、管、治、用”全生命周期管理的机制和技术支撑，推进数据标准规范体系建设，健全数据资源治理制度体系，提高数据质量和规范性。（牵头单位：市卫健委 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网信局、审批局）

（三）“四核”布局，推进数字健康融合创新发展体系

10.重构产业布局，构建数字健康战略发展新格局。搭建“互联网健康服务平台”，面向全国输出医疗健康服务，打造以应用服务驱动为主要特色的全生态医疗健康云服务基地。推动“大健康数字产业链”发展，打造以数据驱动为主要特色的全闭环数字

医疗产业基地。充分结合国家“东数西算”战略，发挥数据枢纽节点作用，形成国家云医+云药+云器械产业集聚地。（牵头单位：市卫健委 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工信局、财政局、市场监管局、网信局、审批局，相关园区管委会）

11.扩大产业范围，培育数字健康经济产业新业态。充分发挥银川互联网医院沉淀的各类诊疗数据生产要素价值、以数据驱动智能医疗器械算法研发与设备生产，以数据驱动药品研发与生产，以数据带动药品有效性评价，以数据驱动健康管理等，充分发挥个人医疗数据优势，建立全民健康档案中心，汇集数字医疗产业资源。逐步构建以数据为产业驱动力，以医药健康、医疗器械等数字医疗生产制造产业为后厂，以互联网医院为平台诊疗、治疗为一体的“医疗+健康”，形成数据驱动下的“前店+后厂”模式。（牵头单位：市卫健委 责任单位：市工信局、财政局、市场监管局、网信局、审批局，相关园区管委会）

12.优化园区布局，重塑数字健康管理服务新模式。形成以苏银产业园为产业生产与制造政策优惠区域，以银川经开区为产业研发与创新中心，以银川中关村双创园、阅海湾中央商务区为互联网医院资源引入平台，以银川市或中卫国家级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为云服务平台，以政府产业引导基金为投资平台，以国家医疗健康大数据研究院牵头的区内外科研院所为外部科研提供方的产业政策一体化、产业协调发展一体化、产学研一体化的“互联网+医疗健康”产业示范区，实现本地居民健康医疗水平和发展数字经济相关产业相互兼容。（牵头单位：市工信局 责任单位：

市发改委、科技局、财政局、卫健委、市场监管局、网信局、审批局，税务局，相关园区管委会)

(四) “五驱”发力，打造产业发展支撑体系

13.加大政策创新。成立主管部门+行业+法律专家组成的创新项目审核委员会，科学合理创新“互联网+医疗”“互联网+医药”“互联网+医保”相关产业政策，完善互联网产业税收政策，健全数据产权、智能诊疗管理、智能诊疗器械产品和生产审批制度，优化审管联动和信息共享机制，实行差异化容错管理制度，持续吸引企业落地。(牵头单位：市卫健委 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场监管局、网信局、审批局、医保局，税务局，相关园区管委会)

14.推动科创规划。推动产业链规划的设立和落实，推动产业发展，以产业发展规划带动项目创新试点与科技创新，设定影像辅助诊断、智能医用机器人、智能可穿戴设备、智慧医药等数字医疗和产业创新与发展目标。(牵头单位：市科技局、卫健委 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工信局、财政局、市场监管局、网信局、审批局，相关园区管委会)

15.建立规范标准。加强互联网+医疗健康相关业务流程规范及标准的制定并加大推广应用。支持银川互联网+医疗健康协会、医疗健康企业在互联网医疗健康及数字产业、关键共性技术等领域利用自主创新技术制定团体标准、企业标准。积极发挥银川市在行业内引领作用，推行地方标准，为国家及行业标准的制定提供依据。(牵头单位：市卫健委 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场监管局，相关园区管委会)

16.完善监管体系。完善医疗健康数据管理办法，加强数据应用分级和授权管理。依法加强互联网+医疗健康产业监督管理，构建政府、行业组织、第三方机构等多维度的管理、监督、评价等主体参与的综合监管体系。探索建立互联网线上卫生监督所。（牵头单位：市卫健委 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网信局、审批局，相关园区管委会）

17.保障网络安全。加大网络安全管理技术培训力度，组建网络安全专家技术团队，全面落实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法规及管理制度，开展全行业网络安全监测，不断提高网络安全事件快速处置能力，构建卫生健康行业网络可信体系，建立互联网+医疗健康网络安全态势感知、监测预警、应急处置机制。（牵头单位：市卫健委 责任单位：市委网信办）

三、优先行动

（一）互通共享三年攻坚行动。构建“一个码、一张网、一朵云”的支撑体系建设，推进银川市卫生健康“12141”信息化二期建设工作。推动银川市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建设工作。建立健全全员人口信息、居民电子健康档案、电子病历和基础资源等数据库，强化医疗服务、医疗保障、药品供应等应用系统数据集成和业务协同。积极推动医疗机构接入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加大互联互通攻坚力度，加快各医疗机构的接口对接工作及数据治理工作，通过移动端应用，实现向本人提供电子病历、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实时查询服务。（牵头单位：市卫健委 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场监管局、网信局、医保局）

（二）智慧医院建设示范行动。不断加强电子病历信息化建设，促进医疗管理水平提高，改善医疗服务体验，促进智慧医院发展，鼓励支持符合条件的医疗机构，参加高级别的电子病历和智慧医院的评级工作。到 2025 年，示范三级医疗机构要达到分级评价电子病历 4 级及以上，智慧服务三级，医院管理二级标准。鼓励有条件的医院达到电子病历五级水平，智慧服务三级，智慧管理二级；二级医疗机构要达到电子病历分级评价三级及以上，智慧服务二级，智慧管理一级。优选有代表性的医疗机构丰富智慧医疗内涵，推动数字化与智能化应用，力争打造“未来医院”。（牵头单位：市卫健委 责任单位：市网信局、医保局）

（三）“便民服务”数字化转型行动。推进“便捷健康服务”应用场景数字化转型，普及应用居民电子健康码，加快医保电子凭证推广应用，提升基层医疗便民服务能力，创造舒心就医新体验。实现精准预约，虚拟现实智慧问诊、智慧急救。推进银川健康广场和处方审核流转中心二期建设。提升基层卫生医疗机构和妇幼保健机构在疾病预防和诊疗、慢病管理中的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推动中医药健康服务与互联网深度融合。（牵头单位：市卫健委 责任单位：市财政局、网信局、医保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四）重点人群智能服务行动。对重点人群进行全生命周期的健康管理，搭建互联网+婴幼儿照护系统，开展养老社会实践，探索建立婴幼儿照护和养老服务新业态。研究人工智能应用对未来养老模式和服务内容、养老照护工作的影响，出台养老领域人

工智能相关标准和政策。建立健全智慧养老服务综合监管体系，促进智慧养老市场健康发展。（牵头单位：市卫健委 责任单位：市科技局、民政局、网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五）互联网+医疗健康应用深化行动。创新发展互联网医院、远程医疗、在线健康咨询、健康管理等服务，持续提升偏远农村地区远程医疗设施设备普及。升级互联网+门诊体系为国家级专家远程诊疗中心；推进5G+远程病理、超声、呼吸睡眠诊断中心建设；推进互联网+耳鼻喉等重点专科建设；完善互联网+药事服务体系，创新家庭医生服务模式，打造“1+1+N”多师共管“个性化”“网格化”服务管理模式。建立银川市医疗健康特色服务中心，探索慢性病家庭化管理服务与互联网医院融合发展。（牵头单位：市卫健委 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场监管局、网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相关园区管委会）

（六）前沿健康数字技术实践行动。开展医学人工智能社会治理实验和国家智能社会治理实验特色基地建设，探索人工智能在智能临床辅助诊疗、医用机器人应用、智能公共卫生服务等方向的应用效果。开展医疗区块链创新应用试点。积极推进诊断装备数字化转型。鼓励医学影像装备、精准用药检测装备等信息采集数字化、远程化，支持传统医疗装备研发集成5G医疗行业模组，嵌入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云计算等新技术。积极引入医疗装备研发生产企业。发展新型体外诊断装备智能化、小型化、快速化装备的基层应用。（牵头单位：市卫健委 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工信局、科技局、财政局、网信局、审批局，相关园区管委会）

（七）产业政策升级行动。优化审管联动和信息共享机制，完善互联网产业税收政策，制定科技创新政策并配套相应人才政策，推进三医联动创新支撑政策。对有发展潜力的、健康合规的互联网医疗企业，推行“一企一策、一事一议”政策，为落地企业提供“便民不打烊、服务零距离”的全天候便捷服务。（牵头单位：市卫健委 责任单位：市科技局、财政局、民政局、市场监管局、网信局、审批局、医保局，税务局，相关园区管委会）

（八）大健康产业培育行动。大健康产业融合应用场景，推进大健康产业生态圈多领域产业联动和深度融合。推出5G移动化健康终端设备，培育个性化、差异化的健康服务和分级分类的健康管理服务模式。积极探索全民健身锻炼中的市场化产品或服务。顺应大健康产业创新发展、融合发展、聚集发展的趋势特点，深耕医疗卫生、医药制造、养生养老、健身康体、健康管理五大领域，促进“医、药、养、健、管”等多业态融合发展，推动全产业链优化升级。（牵头单位：市卫健委 责任单位：市财政局、民政局、市场监管局、审批局、医保局，税务局，相关园区管委会）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充分发挥银川市市级领导包抓“互联网+医疗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推进机制作用，每月召开领导小组联席会议，研究制定相关政策措施，协调解决有关问题，统筹推进全市“互联网+医疗健康”产业发展。专班各成员单位根据职责分工，对照产业发展目标，制定工作方案，健全工作机制，

细化政策措施，一个节点一个节点压茬推进，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牵头单位：市卫健委 责任单位：专班各成员单位）

（二）营造良好环境。利用科技金融、科技创新平台建设、中小企业发展等专项资金，加大对“互联网+医疗健康”企业的支持力度。完善产业服务指导性目录，积极探索政府购买科技服务，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产业良好发展。定期召开政企见面会，搭建企业和政府沟通平台。指导和支持产业园区提供企业办公场地租赁、配套实体医院合作、互联网医院牌照申请、系统平台建设、运营管理、药品仓储供应链、安全等保、产业协同、投融资、医保支付、商保等一站式互联网+医疗健康产业配套服务，对有发展潜力的、健康合规的互联网医疗企业，推行“一企一策、一事一议”政策，为落地企业提供“便民不打烊、服务零距离”全天候便捷服务。（牵头单位：市审批局 责任单位：市科技局、财政局、卫健委、网信局、医保局，相关园区管委会）

（三）支持人才培养。围绕建设“互联网+医疗健康”示范基地，依托银川智库平台，全职或柔性引进一批科技创新领军人才、急需紧缺高层次人才。积极支持和帮助互联网+医疗健康领域高层次人才享受区、市人才奖励政策。通过企校共建、专业共建方式，将移动互联网人才培养纳入高等（职）院校教育当中，实现移动互联网人才的规范化、定制化培养，科学做好相关急需紧缺人才认定。支持大学生、事业单位人员离岗创业，参与健康管理服务行业。（牵头单位：市委人才局 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教育局、人社局、卫健委，相关园区管委会）

（四）强化督查考核。建立“互联网+医疗健康”企业引进全流程跟踪监督管理服务机制，督促和引导企业按照利益和责任对等原则健康持续发展。把“互联网+医疗健康”产业发展推进情况纳入银川市年度绩效考核重要内容，完善全市产业发展政策落实考核评价体系，采取实地督查、挂牌督办、第三方评估等方式对市直相关部门、园区工作落实情况跟踪督查，对工作推进滞后、存在问题较多的单位（部门），采取通报批评、诫勉谈话等方式督促落实整改。（责任单位：市委督查室、市政府督查室）

（五）加强舆论宣传。梳理自治区、银川市互联网+医疗健康政策汇编，加强互联网+医疗健康、数字医疗相关政策及概念解读，总结推广一批经验做法、典型模式和先进人物。弘扬科学家、企业家精神，激发崇尚创新、勇于创业的干劲热情，营造全社会共同关注、积极参与、协力支持、共同推进数字医疗健康产业发展的良好氛围。（牵头单位：市委宣传部 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卫健委、网信局）

- 附件：1.银川市“互联网+医疗健康”示范基地建设责任清单
2.银川市“互联网+医疗健康”示范基地建设2023年工作
任务清单

附件 1

银川市“互联网+医疗健康”示范基地建设责任清单

序号	主要任务	具体工作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1	“一体”支撑， 夯实信息化基础设施 建设体系	1.构建卫生健康信息智能网。依托全市电子政务外网，构建全市 5G 卫生健康信息智能网络，完善网络运行保障机制。	市网信局	市卫健委
		2.深化“公共卫生健康云”建设。推进全市医疗卫生健康云网一体化建设发展，实现云计算资源和网络设施有机融合。推广数据库集群，安全防护运行服务的应用。统筹建设面向区块链和人工智能等的算力和算法中心。	市卫健委	市网信局、发改委、 审批局、财政局
		3.完善全民健康信息数据库。以“人口家庭、电子健康档案、电子病历”数据资源库为基础，以电子健康码为主索引，优化完善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普及应用居民电子健康码，加快医保电子凭证推广应用。	市卫健委	市网信局、医保局
		4.全面推进各医院信息化建设提档升级。加强基层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探索运用信息化手段优化医疗服务流程，创造舒心就医新体验。推进各医疗机构电子病历及智慧医院评审工作，完善智慧医疗应用体系。	市卫健委	市网信局，各县（市） 区人民政府
		5.构建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平台。加强以重大传染病疫情预防控制为重点的疾控信息系统建设，完善卫生应急指挥调度信息系统，提高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警与应急响应能力。	市卫健委	市网信局，各县（市） 区人民政府

序号	主要任务	具体工作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	“两翼”齐飞，深化完善“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体系和健康医疗大数据资源要素体系	6.优化医疗资源配置方式，拓展应用场景。深度发力推进“便捷就医服务”数字化转型，深化远程门诊、远程诊断、互联网+药事服务和互联网+健康管理体的建设。广度发力拓展互联网应用场景，探索家庭管理服务模式、海外远程服务模式和医防融合健康管理模式落地。	市卫健委	市网信局、医保局、审批局、市场监管局、财政局，相关园区管委会
		7.探索创建“互联网+医疗健康”产业生态环境。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的衍生产业发展，推进第三方医疗机构、民政部门、医药电商、商业健康保险业联动发展，形成“检”“医”“药”“险”“养”产业链闭环，打造全国“互联网+医疗健康”产业先行区。	市卫健委	市网信局、医保局、民政局、审批局、市场监管局、财政局，相关园区管委会
		8.加强健康医疗大数据创新应用与行业治理。建立银川市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和健康医疗大数据管理服务中心。推进健康医疗数据的资源化和资产化进程，推进“政产学研金介用”联动协同工作，逐步实现数据价值链的生态闭环。	市卫健委	市网信局、医保局、审批局、市场监管局、科技局、财政局，相关园区管委会
		9.强化数据全流程质控和治理。完善数据“采、存、管、治、用”全生命周期管理的机制和技术支撑，推进数据标准规范体系建设，健全数据资源治理制度体系，提高数据质量和规范性。	市卫健委	市网信局、审批局、市场监管局
3	“四核”布局，推进数字健康融合创新发展体系	10.重构产业布局，构建数字健康战略发展新格局。搭建“互联网健康服务平台”，面向全国输出医疗健康服务，打造以应用服务驱动为主要特色的全生态医疗健康云服务基地。推动“大健康数字产业链”发展，打造以数据驱动为主要特色的全闭环数字医疗产业基地。充分结合国家“东数西算”战略，发挥数据枢纽节点作用，形成国家云医+云药+云器械产业集聚地。	市卫健委	市发改委、网信局、工信局、审批局、市场监管局、财政局，相关园区管委会

序号	主要任务	具体工作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3	“四核”布局，推进数字健康融合创新发展体系	11.扩大产业范围，培育数字健康经济产业新业态。充分发挥银川互联网医院沉淀的各类诊疗数据生产要素价值、以数据驱动智能医疗器械算法研发与设备生产，以数据驱动药品研发与生产，以数据带动药品有效性评价，以数据驱动健康管理等，充分发挥个人医疗数据优势，建立全民健康档案中心，汇集数字医疗产业资源。逐步构建以数据为产业驱动力，以医药健康、医疗器械等数字医疗生产制造产业为后厂，以互联网医院为平台诊疗、治疗为一体的“医疗+健康”，形成数据驱动下的“前店+后厂”模式。	市卫健委	市网信局、工信局、审批局、市场监管局、财政局，相关园区管委会
		12.优化园区布局，重塑数字健康管理服务新模式。形成以苏银产业园为产业生产与制造政策优惠区域，以银川经开区为产业研发与创新中心，以银川中关村双创园、阅海湾中央商务区为互联网医院资源引入平台，以银川市或中卫国家级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为云服务平台，以政府产业引导基金为投资平台，以国家医疗健康大数据研究院牵头的区内外科研院所为外部科研提供方的产业政策一体化、产业协调发展一体化、产学研一体化的“互联网+医疗健康”产业示范区，实现本地居民健康医疗水平和发展数字经济相关产业相互兼容。	市工信局	市发改委、卫健委、网信局、科技局、审批局、市场监管局、税务局、财政局，相关园区管委会
4	创新“五驱”建设，打造产业发展支撑体系	13.加大政策创新。成立主管部门+行业+法律专家组成的创新项目审核委员会，科学合理创新“互联网+医疗”“互联网+医药”“互联网+医保”相关产业政策，完善互联网产业税收政策，健全数据产权、智能诊疗管理、智能诊疗器械产品和生产审批制度，优化审管联动和信息共享机制，实行差异化容错管理制度，持续吸引企业落地。	市卫健委	市网信局、工信局、医保局、审批局、市场监管局、税务局，相关园区管委会

序号	主要任务	具体工作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4	创新“五驱”建设，打造产业发展支撑体系	14.推动科创规划。推动产业链规划的设立和落实，推动产业发展，以产业发展规划带动项目创新试点与科技创新，设定影像辅助诊断、智能医用机器人、智能可穿戴设备、智慧医药等数字医疗和产业创新与发展目标。	市卫健委 市科技局	市发改委、网信局、工信局、审批局、市场监管局、财政局，相关园区管委会
		15.建立规范标准。加强互联网+医疗健康相关业务流程规范及标准的制定并加大推广应用。支持银川互联网+医疗健康协会、医疗健康企业在互联网医疗健康及数字产业、关键共性技术等领域利用自主创新技术制定团体标准、企业标准。积极发挥银川市在行业内引领作用，推行地方标准，为国家及行业标准的制定提供依据。	市卫健委	市科技局、市场监管局，相关园区管委会
		16.完善监管体系。完善医疗健康数据管理办法，加强数据应用分级和授权管理。依法加强互联网+医疗健康产业监督管理，构建政府、行业组织、第三方机构等多维度的管理、监督、评价等主体参与的综合监管体系。探索建立互联网线上卫生监督所。	市卫健委	市网信局、审批局、市场监管局，相关园区管委会
		17.保障网络安全。加大网络安全管理技术培训力度，组建网络安全专家技术团队，全面落实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法规及管理制度，开展全行业网络安全监测，不断提高网络安全事件快速处置能力，构建卫生健康行业网络可信体系，建立互联网+医疗健康网络安全态势感知、监测预警、应急处置机制。	市卫健委	市委网信办

序号	优先行动	具体任务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5	互通共享三年攻坚行动	1.构建“一个码、一张网、一朵云”的支撑体系建设，推进银川市卫生健康“12141”信息化二期建设工作。推动银川市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建设工作。建立健全全员人口信息、居民电子健康档案、电子病历和基础资源等数据库，强化医疗服务、医疗保障、药品供应等应用系统数据集成和业务协同。积极推动医疗机构接入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加大互联互通攻坚力度，加快各医疗机构的接口对接工作及数据治理工作，通过移动端应用，实现向本人提供电子病历、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实时查询服务。	市卫健委	市网信局、医保局、市场监管局、财政局
6	智慧医院建设示范行动	2.不断加强电子病历信息化建设，促进医疗管理水平提高，改善医疗服务体验，促进智慧医院发展，鼓励支持符合条件的医疗机构，参加高级别的电子病历和智慧医院的评级工作。到2025年，示范三级医疗机构要达到分级评价电子病历4级及以上，智慧服务三级，医院管理二级标准。鼓励有条件的医院达到电子病历五级水平，智慧服务三级，智慧管理二级；二级医疗机构要达到电子病历分级评价三级及以上，智慧服务二级，智慧管理一级。优选有代表性的医疗机构丰富智慧医疗内涵，推动数字化与智能化应用，力争打造“未来医院”。	市卫健委	市网信局、医保局
7	“便民服务”数字化转型行动	3.推进“便捷健康服务”应用场景数字化转型，普及应用居民电子健康码，加快医保电子凭证推广应用，提升基层医疗便民服务能力，创造舒心就医新体验。实现精准预约，虚拟现实智慧问诊、智慧急救。推进银川健康广场和处方审核流转中心二期建设。提升基层卫生医疗机构和妇幼保健机构在疾病预防和诊疗、慢病管理中的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推动中医药健康服务与互联网深度融合。	市卫健委	市网信局、医保局、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序号	优先行动	具体任务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8	重点人群智能服务行动	4.对重点人群进行全生命周期的健康管理，搭建互联网+婴幼儿照护系统，开展养老社会实践，探索建立婴幼儿照护和养老服务新业态。研究人工智能应用对未来养老模式和服务内容、养老照护工作的影响，出台养老领域人工智能相关标准和政策。建立健全智慧养老服务综合监管体系，促进智慧养老市场健康发展。	市卫健委	市网信局、民政局、科技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9	互联网+医疗健康应用深化行动	5.创新发展互联网医院、远程医疗、在线健康咨询、健康管理等服务，持续提升偏远农村地区远程医疗设施设备普及。升级互联网+门诊体系为国家级专家远程诊疗中心；推进5G+远程病理、超声、呼吸睡眠诊断中心建设；推进互联网+耳鼻喉等重点专科建设；完善互联网+药事服务体系，创新家庭医生服务模式，打造“1+1+N”多师共管“个性化”“网格化”服务管理模式。建立银川市医疗健康特色服务中心，探索慢性病家庭化管理服务与互联网医院融合发展。	市卫健委	市网信局、市场监管局、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相关园区管委会
10	前沿医疗健康数字技术实践行动	12.开展医学人工智能社会治理实验和国家智能社会治理实验特色基地建设，探索人工智能在智能临床辅助诊疗、医用机器人应用、智能公共卫生服务等方向的应用效果。开展医疗区块链创新应用试点。积极推进诊断装备数字化转型。鼓励医学影像装备、精准用药检测装备等信息采集数字化、远程化，支持传统医疗装备研发集成5G医疗行业模组，嵌入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云计算等新技术。积极引入医疗装备研发生产企业。发展新型体外诊断装备智能化、小型化、快速化装备的基层应用。	市卫健委	市发改委、审批局、科技局、工信局、网信局、财政局，相关园区管委会

附件 2

银川市“互联网+医疗健康”示范基地建设 2023 年工作任务清单

序号	主要任务	具体工作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1	互通共享攻坚行动	构建“一个码、一张网、一朵云”的支撑体系建设，推进银川市卫生健康“12141”信息化二期建设工作。推动银川市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建设工作。加快各医疗机构的接口对接工作及数据治理工作，通过移动端应用，实现向本人提供电子病历、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实时查询服务。	市卫健委	市网信局、医保局、市场监管局、财政局	12 月底	
2	智慧医院建设示范行动	不断加强电子病历信息化建设，促进医疗管理水平提高，改善医疗服务体验，促进智慧医院发展，鼓励支持符合条件的医疗机构，参加高级别的电子病历和智慧医院的评级工作。	市卫健委	市网信局、医保局	12 月底	
3	“便民服务”数字化转型行动	推进“便捷健康服务”应用场景数字化转型，试点推进应用居民电子健康码，与电子医保凭证基层试点应用场景，提升基层医疗便民服务能力。推进银川健康广场和处方审核流转中心二期建设。	市卫健委	市网信局、医保局、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12 月底	
4	重点人群智能服务行动	对重点人群进行全生命周期的健康管理，联合贾伟平院士，推进“互联网+糖尿病管理项目”。	市卫健委	市网信局、民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12 月底	
5	互联网+医疗健康应用深化行动	提档升级线上门诊体系建设项目、深化建设远程电生理中心和推广远程超声中心，搭建 5G+远程病理中心，建设数字化呼吸睡眠中心。	市卫健委	市网信局、市场监管局、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相关园区管委会	12 月底	

序号	主要任务	具体工作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6	产业政策升级行动	优化审管联动和信息共享机制，完善互联网产业税收政策，制定科技创新政策并配套相应人才政策，推进三医联动创新支撑政策。对有发展潜力的、健康合规的互联网医疗企业，推行“一企一策、一事一议”政策，为落地企业提供“便民不打烊、服务零距离”的全天候便捷服务。推动“药、医、险、养”初步结合。	市卫健委	市审批局、税务局、科技局、市场监管局、医保局、网信局、民政局、财政局，相关园区管委会	12月底	
7	大健康产业培育行动	大健康产业融合应用场景，推进大健康产业生态圈多领域产业联动和深度融合。推出5G移动化健康终端设备，培育个性化、差异化的健康服务和分级分类的健康管理服务模式。积极探索全民健身锻炼中的市场化产品或服务。顺应大健康产业创新发展、融合发展、聚集发展的趋势特点，深耕医疗卫生、医药制造、养生养老、健身康体、健康管理五大领域，促进“医、药、养、健、管”等多业态融合发展，推动全产业链优化升级。	市卫健委	市审批局、税务局、市场监管局、医保局、民政局、财政局，相关园区管委会	12月底	